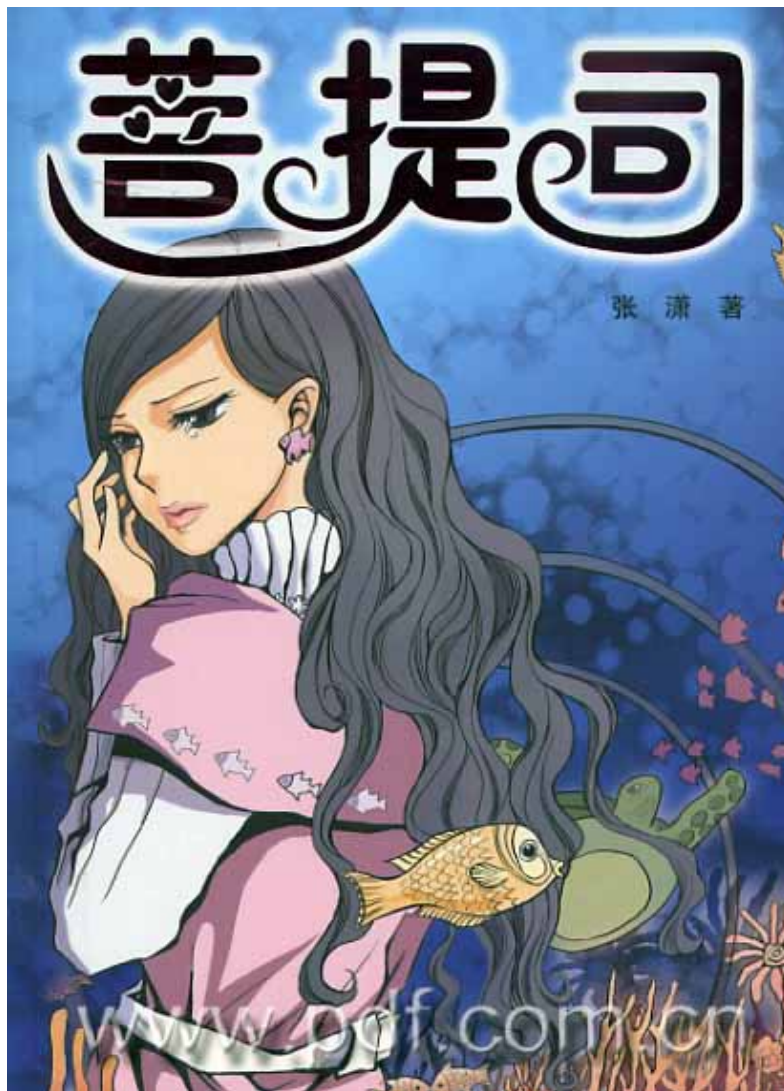


菩提司

作者：张潇



人民文学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6-8-1

（由本书原作者授权刊登在[集智俱乐部网站](http://www.pdf.com.cn)上，如转载，请注明出处）

序（节选）
一次可贵而大胆的探索

■ 陈桂棣 【2006年09月11日】

最初看到张潇的小说《菩提司》，还以为写的是一本与宗教有关的书，因为，“菩提”原是“菩提萨陀”的省称，是指在佛教中地位仅次于佛的人。在读完了第一部分时，说实话，我几乎感到了失望。怎么可以这样写呢？书中的人物好像全生活在云里雾中，连文字也梦幻般模糊不清，似写言情，又更像武侠，一切都那么虚无缥缈，不够真实。也太离奇了：一个当铺老板的女儿，竟会与秦王李世民遭遇一场缠绵的爱情。历史上有这回事吗？待耐着性子看到书的第二部分，当行为遗传学者李铮出现时，方才对这位年轻的女作者刮目相看：原来张潇写的既非宗教也非武侠，更非言情，而是一部很不错的科幻小说。前面的一切，仅是全书的一种铺垫，既不是在戏说历史，更不是要演绎历史，她只是借用假设的已经完美的克隆技术和近乎全真的虚拟现实的环境来展开自己的故事。她要的就是这个意境。

想想也是。科幻小说，乍一看，好像都是荒诞不经的，其实这正是此类小说的魅力所在。张潇的这部小说，整个故事是发生在四十年以后的2045年的秋天，阡陌工作室以李铮为首的一批年轻人，进行了一个“虚拟环境下隔离孪生实验”，他们用唐太宗的基因克隆出一个一模一样的李世民，又将女作家林雨化身为唐朝初年一家当铺老板的女儿，在几尽完美的计算机技术的支持下，进入人工创设的“菩提司”，走进了两千多年前初唐的社会环境中，并且与李世民相遇，进而相恋。

这种大胆而奇特的想像，就把我们惯常的思维来了个完全的解构与颠覆！

现在大家好像都在埋怨中国的小说家越来越缺乏想像力，我想，与其去看那些无关痛痒的，绕开了世道人心的自我写作，甚至只用身体写作的无聊作品，还真不如读一读这样的科幻小说。

科学和幻想之间，本来并没有必然的逻辑联系，但当它们一起来到这部小说中时，便成就了张潇笔下一个发生在“菩提司”内外的引人入胜的爱情故事。

张潇说，这部小说最初缘于她的一个梦。那时，她在读大学二年级。她在那个梦里很奇幻地走进了唐朝，可到秦王李世民出现时却戛然而止了，但是她的创作热情竟被点燃，甚至跑到学校图书馆去钻研《时间简史》和黑洞理论，试图了解时光倒流的可能性。毕业后，她意外地结识了一位在中科院做人工生命博士后的网友，一套虚拟现实和人工生命的理论，又一次完全把她吸引住了，创作这部科幻小说的热情就被进一步激发。后来，一个偶然的时机，她读到了一本从科学分析的角度探讨基因与个人命运之间关系的书，这使她找到了这部作品可以依托的科学基础和哲学背景。于是她有了一个疯狂而又幸福的创作状态，在那段难忘的岁月里，除去工作，除去不能再压缩的睡眠时间，她差不多就连走路和吃饭都在想着小说。初稿终于出来了，却因为自己缺乏实际上的体验，总觉得雨儿和李世民的爱情故事难以把握，却又不知所措。可是，也就在这时，她说，她认识了一个给她“带来巨大震撼的人”，她用了将近一年的时间去用心接触。尽管在电光火石般绚烂的相遇之后，又无奈地分手，但有了这段刻骨铭心的情感历程，她在重写这部作品时，便已经不再是为了任何一种目的在写故事，而是在用自己的心去写那些甜蜜和心碎的感受。于是一切都变得伸手可及并且生动起来，她

写得得心应手：幼时就对文学的痴迷，后来对音乐、电影、历史、哲学和宗教的接触，以及在南京航空学院四年的操练，那些已渗进骨子里的对科学、逻辑、推理、严谨和简洁的美的喜爱，这时全变成她取之不尽的财富。

《菩提司》虽然还只是张潇的长篇小说处女作，却不难看出，她已经有着良好的文字功底。观察生活的丝丝入微，体现出一个女性作者的细腻、真情与柔美；尤其是对景色的描绘，虽笔墨不多，却可圈可点，很有凸显的质感，让人如临其境。更难能可贵的是，她在书中为我们刻画出了许多性格各异的人物：既有勇敢、善良、纯情，想做一件事就一定要做到底的女作家林雨，还有在技术上可以说是出类拔萃，虽深爱阿虹又死都不会说出口的行为遗传学者李铮；既有满嘴粗话，却爽直仗义的实验组副组长Rudolph，也有大大咧咧，性急而又粗中有细的计算机控制系统设计师朱元；以及满脸涂有黑色的神秘符号，容易走极端的吉他手沈默，等等，就连虚拟的秦王李世民，和寥寥几笔的“病毒”小男孩，也都写得栩栩如生。能做到这一点，的确是很不容易的。

因为人物性格间的冲突和事件编排上的合情合理，加上张潇毫不掩饰地注入了自己对爱情生活的真实感受，便使得故事展开的内力坚实、饱满并且可信，以致那些原本就是幻想和虚拟的东西，也变得让人可以忽略不计了。还因为她于科幻中揉进了言情，又在言情中融进了历史，甚至运用了推理小说和侦破电影的某些技巧，在解谜的同时不断设置新的疑点，在不断破译的同时又引出新的故事，写得一波三折，十分好看……

我看见了那片孔雀蓝的天空。

那是一种极其明亮的暗蓝。清澈，剔透，华美，只有远古的神话里才有那样奇异的颜色。这孔雀蓝的天，衬着四周巨大的山影，倒映在寂静的湖中，形成了一幅惊心动魄的水墨画。

我像鱼一样在湖里游弋。

湖水清寒。淡白的雾气在湖面上缓缓游走，幻化出无数离奇的形状。雾气中有一种幽微的香。

隐约看见一座孤岛，犹如一只落单的水鸟，郁郁而立。

小岛越来越近。岛上一间碎石垒成的小庙，年久失修，摇摇欲坠。残破的木门洞开在风中，一览无余的是里面的神像。他的双目低低垂下，脸上的表情在幽暗的光线中显得捉摸不定。

我循着他的目光潜下去。水下二十尺深的地方，出现了一个洞口。一线隐隐的光亮从洞内透射出来。

水洞很狭长，有嶙峋的石壁。那些石壁长满了湿滑的水草，像无数只阴冷的手在空中招展。我小心翼翼地在黑暗中摸索前进。大约转了三个弯之后，远远地望见了洞底，映着一片幽蓝的光。这光芒摇曳着，忽明忽灭，有如一种神秘的召唤。我的心跳急剧加速，越游越快，越游越近……

最后，它终于出现。

“菩提”，那颗神秘的湖蓝色珍珠……

我又一次梦见了它。

武德四年，春。长安。

刚刚历经了隋朝的灭亡和战乱的纷争，长安这座古城显得疲惫不堪。虽然李唐王朝已经在这里定了都，也逐步统一了河西、山东等地，然而中原和江南一片还是群雄逐鹿，各自为政，再加上北方的突厥又常常南下劫掠，神州大地有半壁江山仍在战火纷争之中。长安的百姓只求安稳度日，潦草谋生而已。

整座长安城里，我们“方记”典当铺算得上是大户了。战乱期间，变动甚多，常有南来北往的客人把值钱的家当首饰拿来换成银子，也有进京做官的贵人们前来购置珍宝物件。爹说乱世是个出人才的时机，不仅能成全英雄，也能成全生意人。这话说得不错，爹就是趁着乱世发达的生意人。都城新建，百废待兴，急需大量现钱流转。典当铺汇聚的银钱正是应了流转之需。“方记”的生意越做越大，名气也渐渐响了。

这一出名，就引来了麻烦。

那天晌午时分，一位装束不凡的客人来到店铺内堂，指名要见老板。爹匆匆赶到，我也好奇地跟了出去，躲在屏风后面悄悄张望。只见那客人神秘地拿出一只精致的牙雕盒子来。盒子里面装的，是一颗湖蓝色的珍珠。

爹一见那珠子的货色，就吃了一惊。当铺生意做了这么多年下来，这样的珠子还是第一次见到。浑圆光洁，毫无瑕疵，直有小儿拳头大小。无论形状和光泽，都是罕见的珍品。最最奇异的，是那水灵灵的湖蓝色，晶莹剔透，即使是白日里，也看得见满目濯濯的荧光，实在是难得一见的宝贝。

客人看到爹的神情就笑了，说知道方老板是个懂行的人，实不相瞒，这宝珠是西域一带经由丝绸之路运来的珍宝，产自地中海的极品珍珠，途径天竺时，由一名圣僧亲自开光，自此愈加灵异不凡，并得名“伽蓝菩提”。如今因为急事，需要一大笔现银周转，才不得不暂

且押付于此，十日之后，必来赎当。

“不知方老板是当还是不当？”

爹有点犹豫。

珍珠本身的货色自是确凿无疑，但是面对一个完全不知底细的客人，直接就接下这么大一票生意，未免有些风险。只是话又说回来，若是不予押当，又委实可惜，毕竟这是开铺以来最大的一桩生意。

何去何从，只有赌一把了。

“菩提”最终留了下来，柜里的现银也几乎全空了。

其间客人再三嘱咐，此事关系重大，万望保密。为此，全家上下都小心翼翼，不敢走漏风声。

就在客人离开之后，一个丫环无意间议论了两句，说她过去流落坊间时曾经见过此人，是太子手下的当差，据说很得主子信任。爹闻听此言很是诧异，那丫环言之凿凿地说绝不会看错。不知为何，听了这话之后，爹的表情隐约有一丝不安。

三日后，铺中又来了一位装束奇怪的男子，同样指名要见老板。此人声音尖细，面白无须，行走姿势尤其怪异，家人都猜是皇宫里的公公。果然，那人上来就向爹说明了身份，说是宫中的内务总管，这次前来，特为一事相求。闻听“方记”新近收了一只奇世珍宝“迦蓝菩提”，宫里愿意出大价钱收购过来。只是此事要快，越快越好。

我在后厅闻听此言，喜不自胜，心想若是借此机会将那不明身份的“菩提”珍珠抛出，既可大赚一笔，又能摆脱风险，实在是天赐良机。然而爹的回话却大出我的意料。他说，实不相瞒，这珍珠前日被长安城里一位巨富看中，想要借去置办寿宴时装点个门面，那富商开出大价钱，引得方某一时心动，遂借了出去，说好明日归还。既然总管大人急需，明日一旦收回珍珠，方某一定立刻送到宫中。

爹的戏演得实在太像了，有理有节，不卑不亢，语气镇定，面色如常，连我都几乎信以为真，更不用说是那位总管大人了。他只说越快越好，但此事务必要办得稳妥，一是珍珠定要完好无损，二是决不可走漏风声，如若出了什么意外，得罪了皇上，后果自负。爹连连点头，行礼送客。

那位总管前脚刚出家门，我便迫不及待地上前询问，为何不把“菩提”拿出来？爹语重心长地说，一是当初客人曾有言在先，十日之后前来赎取，做生意务必要以“信义”为先，即便是皇帝家要强取，也不能破坏了名声。当然，只能用计谋回避而不能当面违抗；第二，关于“菩提”的事，两位客人都是在暗中行动，且不许走漏风声，看样子其中必有蹊跷。太子和皇上同时争夺此宝，越发让人不敢轻易卷入。在那总管面前，爹不敢否认此事，是拿捏不准他究竟知道了多少内情；至于临时编了个虚假的借口，则是为了拖延时间，争取回旋的余地。在天子脚下做生意，处处都要小心谨慎。万一哪里有个不小心，落得个家破人亡的下场都是有可能的。眼下的当务之急，最最让人放心不下的，是那颗“菩提”珍珠。突然之间发生这许多事情，起源都是那珍珠，恐怕……其中要生什么变故。

不知道爹怎么会有这样准的预感——待我前去检查时，大惊失色地发现，珍珠不见了！

简直是匪夷所思，箱柜上的密锁和封条全都完好，牙雕盒子也安然无恙，单单就是那“菩提”珍珠，悄没声息地失踪了。全家上下翻箱倒柜，掘地三尺，也没见着珍珠的影子。

爹面色凝重，沉吟了一会，下了吩咐，收拾细软，打点车马，立刻离开京城。

家人都大惑不解。爹说，凭着多年的处世经验，这件事情来得蹊跷，后面肯定还有内幕，说不定是一场阴谋争斗，典当铺只是其中的一步棋子。然而不管幕后主使的是太子也好，或是宫中的什么大人物，全都得罪不起。本已是两面为难的境地，现在又出了珍珠失踪的事情，恐怕已经不只是蚀了钱财的危险了。眼下最好的办法，就是及时退出，走为上计，带上剩余的钱财尽快逃回江南老家。当然，前台要留几个伙计如常经营，以免引起怀疑。十日之后，

自行解散。从此，“方记”典当铺将悄然无存。

无忧无虑的好日子就这样被一颗珍珠给毁了，我实在是心有不甘。战乱开始之前，爹一直在一座江南小镇上经营一间小小的米店。从小时候起，我就尝尽了清贫的滋味。如今好不容易碰上时来运转，全家迁到了京城，刚刚过了几年富贵的生活，却碰上这样的变故！爹倒是看得很开，说富贵有如浮云，来之则来，去之则去，都是天意，人不能强求。可是我做不到。我恨透了那些穷困的日子。再说，江南至今仍在战乱之中，逃去那里，怕是吉凶难测。

就在全家上下乱作一团之时，前台的伙计突然拿来一封奇怪的信，说是有人夹在银钱中递入柜台的。那信很简单，附了一张手绘的地图，画出了“伽蓝菩提”的下落，说是按图索骥必能找到珍珠。并留下话来，事成之后，报酬是白银五百两，他自有办法来取。

爹不相信那人，阅毕只是付之一笑，竟要撕毁，被我一抢抢下了。我说我相信。或者说，我宁愿相信。若是能换回安稳如常的生活，怎样的代价都是值得的。只要有一线希望，我就一定会争取，不管怎样，都好过眼下这前路未卜的逃亡生涯。更何况，那地图上所标的藏匿“菩提”之处嵩山，离长安并不算远。

我和爹大吵了一架。爹的意志异常坚决，不论我怎么说，他只管催促全家一起上了路。

我在半路上偷偷地溜了出来，离开继续开往江南的马车队，直奔嵩山而去。我盘算得很好，若是能寻回“菩提”，便回到长安，必能挽回事态。到时候无论是把珍珠交给前来赎客的客人也好，或是送到宫中也好，总会有个结果。只要我们是堂堂正正地做生意，就算是朝廷，也要讲道理的。

回想到这里，我无可奈何地一笑。这路上的两日，目睹了无数战争杀戮，民不聊生，我才意识到世情是如何险恶，自己先前的举动完全是意气用事。尤其是眼下闯进被王世充大军占领的嵩山一带，更是如入虎穴，随时可能会被匪兵追杀。然而我没有后路可退——和家人已经失散，无论如何，都只有找到“菩提”这唯一的出路了。

可是“菩提”究竟是不是在这里呢？看着手中那张草草绘制的地图，我心里真的有点没底。但除此之外，一点其它的线索也没有。

菩提啊菩提……

山路两旁的树木在风中摇摆，沙沙作响。身后传来轻微的悉嗦声，马在不安地挪动着后蹄。我知道它累了，赶了一整天的路。

不远处有一条小河，夜色中闪着微微的波光。我四面查看一下，解开缰绳，把马牵了过去。趁眼下正是半夜，该好好给它一点补给。常言道，会用马之人必爱马。

马走到河边，却不低头饮水，仿佛在凝神聆听着什么。

奇怪。我屏息听了一会，什么也没有，四周一片宁静。

忽然，马打了个激灵，昂首扬蹄，激烈地长嘶了起来。我心里一惊，四下里张望了一番，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暗淡的星光下，一群黑影正急速向这边包围过来。一群骑兵！

兵荒马乱的年月，最怕的就是单枪匹马半夜遇上匪兵。这两天来，我白日里处处小心，时时警觉，避过无数次乱兵游荡。可没想到这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偏偏就和他们撞了个正着。

猝然临敌，惊慌之下，我匆匆牵着马向河的上游奔去，这才发现周围竟然全都被包围了！漆黑的夜里，看不见那片庞大的黑影的阵容，只听得无数喊杀声迅速逼近，此起彼伏，震耳欲聋。我越发觉得匪夷所思，就算是擅闯入了匪兵的地盘，凭我一介文弱之躯，手无缚鸡之力，如何值得这般兴师动众的追杀？

很快，我发现追兵们并不是为我而来的——河岸边还有另外两个人！看样子他们刚刚跑过很长的路，其中一人的马已经跪地而死，另一人则跳下马来，两人抵背而立，长剑紧握，气氛紧张得一触即发。

骑兵们纷纷停下，形成了一圈密不透风的人墙。奇怪的是，没有一个人敢上前来。如此

相峙了半柱香的工夫之后，为首的骑兵大吼了一声：“给我上！抓一个活口赏一千两银子！”一千两银子绝不是个小数目，连一旁的我也听得心里一凛。不知被追杀的是什么人物，身价居然如此不菲。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果然，四面的人马开始骚动，争先恐后地冲了过来。那两个被包围的人也毫不含糊，拔剑应战。一时之间，短兵相接，分外激烈，四面八方全是刀光剑影，人身晃动，再加上兵器交错，乒兵作响，吼声震耳，惨叫连连，直让人心惊肉跳。趁着混战的当口，我跌跌撞撞地穿过人群向山路边跑去。还没跑出几步，前路已经被一个铁塔般的身影挡住了。他手中的长矛一挥，我从马背上重重地摔了下来。

马受惊踢地，扬起的尘土立时刺痛了我的眼睛。我挣扎了几下，还没来得及站起身来，只看见一个巨大的身影挡在面前，然后就是心口一凉——一只锐利的长矛抵在了我的胸前。我知道这下完了。

然而那个铁塔般的身体却在一瞬间笔直地倒下，倒在我身旁，鲜血自前胸喷涌而出，润湿了满地的沙土。他的背后站着另一个人——被包围的两个人中的一个。

我还没明白过来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一时之间仍是呆若木鸡。

那个人就站在我面前，握着剑，满身满脸都是血，分不清是别人的还是他自己的，总之就那么血淋淋地站在那里，飞快地低声对我说了句：“我要你的马。一起走。”

此人绝非泛泛之辈，居然一眼就看出我的马是西域宝马。它剽悍骁勇，奔走如电，但若非主人，则桀骜不驯，誓不服从。骑上这匹马，如果只是我一人，有充足的把握甩掉这帮匪兵。如果载两个人的话，情况可不太妙。但从目前的形势来看，依我这般手无寸铁，想只身逃出包围，简直是做梦。

我迅速地瞥了那人一眼。他穿着黑衣黑甲，不明身份，也看不清面目，只是从说话的声音听来应该是个少年。他的武功当然可以保护我，但是和他一起走也意味着更大的危险。

“走！”他很坚定地说，语气里带一种与年龄不相称的威严。这句话让我怔了一下，然后，几乎没有犹豫地，我带他上了马。

斜刺里突然冲出一人一骑来，我认得是那少年的同伴，他们俩在极短的瞬间里交换了一个眼神，然后并肩拼杀起来。我从没有亲身感受过这样激动人心的场面，也从没有见过骑兵在这种时刻爆发出的、数倍于平日的能量。那是一种让人目眩的惊心动魄，如同一团刹那间点燃天空的熊熊大火。是的，他们俩，简直就是两团拦不住的野火，暴烈的火焰吞噬了周围的一切——我们就那样飞一般地挡开了无数交错着伸过来的长矛，飞一般地推倒了无数张牙舞爪扑过来的追兵，飞一般地冲出了这无数金戈铁马的重围。在冲出十步开外的时候，那少年骤然转过身去，握起长弓，几支箭流星赶月般一支连一支射了出去。

他的动作有如电光火石一般迅捷，根本看不清他是怎样张的弓、搭的箭，只听得一阵“嗖嗖”的破空之声，紧接着就是一片人倒马嘶。

只这一眨眼的工夫，追兵已经被甩开了一大截。

我目瞪口呆。

“好马！”他赞了一句。不知是在对我说，还是在对马说。

“主公，我的马中箭了。你们先走，后会有期！”他的同伴忽然低声道。

“你……”我只觉得那少年浑身的肌肉一紧，然后他们对望了一眼。神色凝重复杂，瞬息万变。

“保重！”他们俩几乎同时说了这句话，便不再言语。

有纷乱的马蹄声逼近了，那人掉转马头向追兵直冲过去。坐在我背后的少年极轻极短地叹了一口气，旋即在马臀上狠狠一抽。

马受了惊吓，越发地狂奔起来。

约略跑了一柱香的工夫，眼前的山路突然消失，只剩下一片荒芜的乱草。乱草的尽头，

隐约看见一片深不可测的虚空，有惨白的雾气升腾上来，纠缠着，缭绕着，像无数鬼魅的影子。隔着那片雾气，可以看见对面壁立千仞的群山——这是一道断崖。一座年久失修、摇摇欲坠的木桥横在崖边，直搭向对面的一个小小的山坳。

我们的马以收势不及的速度冲上了木桥。

看着脚下那些七零八落的木板，我的心悬到了嗓子眼……呼啸的山风像受到鬼怪的诅咒一样狂暴，几乎把我们卷入下面的深谷。那深谷……我只向谷底看了一眼就失去了再看一次的勇气。随着马蹄的每一个起落，耳边不断传来木头碎裂的声音。木桥的抖动越来越剧烈，我们简直像是踏在一片凋零的枯叶上。我瘫在那里，浑身冰冷，随时等待着木桥轰然断裂的声音到来。恐惧几乎绷断了神经……

那个遥远的山坳越来越近，我们的马第一步踏在坚实的山石上——可是我的眼睛机械地看着前方，没有反应。隐约记得他在马的后蹄刚刚离开木桥的瞬间，转过身去接连射了好几箭。再后来，后来……那一声轰然断裂的声音终于到来，我骤然清醒。

木桥塌了，它最终还是塌了！但那已经不相干了，我们已经站在对岸了。不亲身经历的人永远无法想象这是怎样一种惊心动魄的体验！我后怕地回看过去，看那雾气萦绕的深谷。曾经搭着木桥的位置只残留下几块伸向虚空中的凌乱的木板，还有那断崖边上一群徘徊不前的追兵，远远地冲着我们大声骂着。我突然明白，刚才，是他搭箭把桥射断了。

追兵恼怒的叫骂声中夹杂着一阵破空之声。“趴下！”他护着我伏在马背上，只见周围无数乱箭如雨而落。就在那片乱箭之中，我们的马转了个弯，飞快地冲到了山坳的背面。

追兵终于在视野中消失。

我总算透出一口气来。

“伤着没有？”他简短地问。

“还好……”我回过头去，突然惊慌地叫了起来：“你右肩中了一箭！”

“知道。替我拔了。”他的语气很镇定。

我看看他，迟疑着，不敢动手。

“箭头可能有毒，快！”

“你忍着。”我咬咬牙，握住箭尾，狠命一拔。

他的脸在那一瞬间扭曲得面目全非，可是，他一声也没吭。

热乎乎的血泉水一般地涌了出来，直漫过我的指缝滴落下去。我什么话也不敢说，只是死命地用手紧紧堵住那个流血的泉眼。

我在想，一个人可以有多大耐力，一个人可以流多少血。你一定要撑住。

他终于没能撑住。当看见山坳中那一点如豆的灯光时，我发现他已经昏过去了。

我守了他整整一夜。

这一夜我被那个少年流的血吓呆了。那么多的血。我从没见过那么多的血。温热的浓稠的血，带着刺鼻的腥气，就那样从我的指缝间慢慢流失。任我怎样努力地紧紧按住那个伤口，它们依然像泉水一样不断地涌出来，涌出来。我急得直想哭。

我怕一个活生生的生命，就这样从我的指缝里流淌完了。

好在我还感觉得到他的心跳，就在我紧贴着的手臂之下，沉稳的、有力地跳着。我全神贯注地数着他心跳的节奏，一直数着，生怕它会慢下来，“砰，砰，砰……”

那少年始终在昏睡。他的前额开阔，鼻梁挺拔，眉毛粗而浓，尾梢上扬。一双眼睛正紧闭着。嘴巴抿成一条薄薄的线，下巴的轮廓给人一种坚毅的感觉。这是一张非常英气的面孔，可是现在，很苍白。

他的手指也很苍白，下意识地半屈成拳。即使是在昏迷中，四肢依然绷得紧紧的，像一只警觉的猎豹。这一定不是个普通的少年。

不知过了多久，我迷迷糊糊地趴在桌上睡着了……

忽然，一个僧人的声音响了起来：“阿弥陀佛。施主你终于醒了。”

我蓦地一惊。草炕上，那个少年果然已经醒了。他谨慎地环视着四周：“这里是？”

“嵩山少林寺。施主昨晚昏倒在寒寺附近，这位女施主送你过来的。”

他的目光移到了我的身上，神情顿然放松了许多。

僧人向我做了个手势，示意我随他到门外去，然后双手合十行了个礼：“看样子那位施主的伤势已经不会有性命之忧了。请二位另择佳处休养。”

我诧异地看着他。

“请二位另择佳处。”僧人又重复了一遍。

我回过神来：“这位师父，我和他也是素昧平生，不过是因为昨晚他救了我一命，现在伤势这么严重，我不忍心就此扔下不管。寄住宝刹也不是存心打扰，实在是迫不得已。他失血过多，一时半刻之间，怕是不能走动。还望师父菩萨心肠，多容些时日。一旦伤势好转，我们马上就走。”

“女施主放心，他只是皮肉之伤，虽失了些血，却无大碍。十日左右即可痊愈。”

“可是眼下，你也看见的……”我出言相求，“师父就行个方便吧。”

“方丈有所交代，贫僧不敢做主。”

“师父……”我急得没有法子可想，那僧人却只是木然地念着“阿弥陀佛”，连眼皮都懒得抬一下，满脸无动于衷的冷漠。

我被激怒了：“哼！什么少林高僧，也就不过如此！平日里口口声声说什么‘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通通都是骗人的！遇到危急关头，根本就是见死不救。还说什么大慈大悲，普渡众生，不过是往菩萨脸上贴金罢了，背地里还不知道……”

“女施主口下留情！若说救人，昨晚方丈已经运功为那位施主疗伤排毒了。只是寒寺实在另有苦衷，望女施主见谅。”僧人双手合十，行了个礼。

“这荒山野岭的，方圆十里都没有人烟，你叫我们到哪里去？”我不依不饶地说下去，“没想到方外之人也怕那些匪兵！一帮缩头乌龟！！”

正当我怒不可遏之际，忽然听见“吱呀”一声门响，那个少年跌跌撞撞地推门走了出来，一个收势不及，又踉跄着冲到好几步开外才勉强站定，身体还在不住地微微摇晃。他转过头来，低声但很肯定地对我说：“姑娘，不要为难这位师父了。我们马上走！”

那个场景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他左手捂着肩上的伤口，半侧着身子转过脸，整个身体拉伸出一个充满张力的弧度，犹如一支当弓待发的箭。从那紧锁的眉头和坚定的眼神里可以看出一种深深的倔强和骄傲。那倔强还隐约带着几分少年意气，而那骄傲又让他看上去像一个威严高贵、不容冒犯的将军。

我承认，那一瞬间他所表现出来的气度的确让我为之一震，但这并不影响我冷静地追问：“走到哪里去？”

他愣了一下。旁边的僧人接话道：“贫僧倒是知道后山有两间木屋，是猎户的。他们每年冬天进山打猎的时候才住。不如二位先去那里暂住几日？”

我看了看他。他微微踌躇了一下，很快，给了我一个肯定的眼神。

我余怒未消地瞪了那僧人一眼。僧人憨憨一笑，抬手把少年负在了肩上，然后大步地向前走去。

这两间木屋废弃已久，到处落满了灰尘。我把那个少年安顿好，已经将近晌午时分。大约是为了镇痛之故，那僧人开出的草药里有几味是使人昏睡的，少年睡得很沉。看他呼吸平稳，脉象也还算稳定，估计一时半会之间不会有什么情况。我松了口气。

从昨夜到今天，短短十几个时辰之内经历了那么多事情，我只觉得累得很，真想好好

地睡上一觉。可是时光不容耽搁，又是半天过去了，菩提的事仍然一点眉目也没有，今天必须把周围的地形好好考察一遍。

之前那僧人告诉过我，嵩山由太室山和少室山两支山脉组成，共有太阳、少阳、明月等七十二峰。其中少室山地形复杂，奇峰崛起，而太室山的地形则比较平缓。少林寺正是坐落于少室山脚下。那么我们眼下所处的位置，也必定是在少室山中了。我清楚地记得那地图上画出了这片山脉，群峰环抱之间，有一个天湖，湖中央有座孤岛，上标“伽蓝”二字。那“菩提”珍珠就藏在这孤岛之中。当然，要想判明具体的方位，还须认真勘察才是。

我一气爬上屋后的山头，眼前顿时一片豁然开朗。登上山顶，方才看见整个嵩山的全貌，诸峰高峻，绵延不绝，看上去像是一个横卧的巨人。难怪古书上有“嵩山如卧”之说。只是这一带的地貌多石少土，山顶草木难生，所有的山峰都大同小异，看上去全是光秃秃的一片，辨识起来很是困难，要想找到地图中所显示的那些山峰，看来并非易事。

我拿出地图，细细地和实地情形比对了一下，不由更加犯了愁。根据图上所示，藏匿“菩提”的是一片四面环山的峡谷，可是这里的群山都是平行排列，并不见有什么环山的场地。哪里来的峡谷？

也许翻过两座山，视野会有所不同。这样想着，我打起十二分的精神，开始爬山。僧人说的不错，少室山的山峰不但高峻，而且地势多奇险。有几处的悬崖岩缝，我都是冒险吊着藤条翻过去的。说实话，站在险峰上，面对脚下的万丈深谷，只能攀着藤条踏石脊而过，的确不是一般人能想象的险境。有一次我的双手抓得不够牢，只那么一滑，整个身体便倏地落到了悬崖壁上的巨石边缘，差点就落了下去，幸好被石缝中生出了一棵松树挡住了。事后回想起来，自己也是冷汗迭出，后怕不已。可是后怕归后怕，前行的脚步却一直没有停下。我别无选择。“菩提”像块巨大的石头压在心上，之前费尽了千辛万苦，终于来到嵩山，离“菩提”也是越来越近，我的心情实在是迫不及待。

这样一鼓作气翻过了两座山之后，终于累得再也走不动了。两只膝盖开始打抖，胳膊也酸得抬不起来，尤其是两只手掌，被那粗糙的藤条拉出了一道道的血印子，而且又红又肿，火辣辣的，痛得钻心。看着自己雪白细嫩的手掌变成现在这个样子，我心里的难过超过了肉体上的疼痛。平时养尊处优的方家小姐什么时候受过这样的罪？自从搬到长安以来，爹一直宠着我，白日里只要读点诗文，跟着掌柜学些帐务，剩下的时间也就是绣花品茗，弹琴作画，连家务事都不沾半分，更不要说粗活了。这些爬山攀缘的功夫，还是小时候住在江南时跟村子里的男孩子们学会的。只是那时也只是玩耍嬉戏居多，哪里是真刀真枪地上悬崖去试！望着自己不堪入目的一双手掌，我突然间觉得万分委屈。究竟是为了什么啊？

唉，再委屈也不会有人来帮我。眼看着日头慢慢向西坠去，还是抓紧时间往回走吧。今天虽然什么线索也没找到，也不是完全一无所获，至少对东山的地形有了个大概的了解。回去好好休息一下，明天还要继续去找呢。

就在那天回去的路上，我发现了有人跟踪——夕阳下，清楚地看见一个影子跟在我身后。我在山路上曲折迂回，影子一步不离；我故意走得快些，那影子也加快了步伐。

我立刻想起了昨晚追杀我们的那些匪兵，这才突然意识到，太室山那边就是王世充占领的擢州城，距此不过一座轩辕关之隔。万一在这里路遇匪兵，恐怕是凶多吉少。想到这里，我浑身一阵发软。身后跟踪的这个人……果真如此的话，今天怕是回不去了。

不管怎样，不能把他带回去。想到那个少年仍然重伤在身，我犹豫了一下，转向少林寺的方向走去。

影子还在跟着我，却不见任何举动。不知这个人究竟想要干什么。那不紧不慢的脚步声让我心里开始发慌。眼看就要到山顶，我下定决心，突然停住脚。身后的脚步声也停了。

就这样僵持着，周围一点声息也没有，我只听见自己呼吸的声音，越来越急促。

太阳明晃晃地照着。看看天空，青天白日，有什么好怕？

我猛然转过身去……

光秃秃的山路上，什么都没有。我仔细地四下搜寻了一遍，依然什么也没有发现。

这个危险的地方不是久留之地。我不敢多想，快步离开。

不知那少年会不会有事？我很担心。

推门进去的时候，我一眼便望见他仍旧躺在炕上，正警觉地睁着眼睛，只是看上去伤势依然很重，不能起身。我松了口气。之前把他一个人丢下，真是够危险的。所幸没出什么事情。若是匪兵找到这里的话，恐怕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把他带走。

对了，不知刚才那人有没有跟踪过来。我赶忙蹑手蹑脚地走到窗前，透过薄薄的草帘向外望去。还好，周围一片平静，一个人影也没有。

我放下心来，这才觉出浑身酸痛，又累又软，瘫坐在窗下，一动也不想动。

正是黄昏时分。晚风中吹来了淡淡的炊烟味道。

好熟悉的味道。想来是寺里的僧人们在灶前煮饭了吧。

我愣住了。很多年前，还住在那个江南小镇上的时候，我最爱闻炊烟的味道。那时的我常坐在灶前，看着娘灵巧的双手烹饪出美味的菜肴……

江南。那些美好的、苦涩的回忆。

不知道娘的墓是不是还在那里。那棵杨柳，该长得很高了吧。

我揉了揉眼睛。

回头看看屋里，那少年正静静躺在那里，静静地看着我。他的眼睛里有一些东西，好像也是这在一瞬间，被炊烟的味道唤醒了。

第二天，我一早便起身，给那少年换了药。他的伤势已经好了很多，但从气色和脉搏上来看，仍是很虚弱。我不敢再轻易出去，只是在屋中坐下，按捺住心里的焦急，拿出地图来，细细分析研究。

那地图画得很潦草，连一座标志性的山峰都找不出，一切只能凭总体地形来确定。昨天看了东边的地势，大体看来，和地图中的分布情形相差甚多。所以，“菩提”应该藏在西边的群山里。

天色很快大亮，太阳爬上了屋顶。我向外望去。西山在明媚的阳光下显得分外巍峨高大。挺拔的山体，稀疏的树木，裸露的、巨大的岩顶……

我实在坐不住了。

略略思索之后，我拿了一柄弯刀放在少年的枕下，说：“真是对不住，小女子有要事在身，去去就回。这几个时辰里，你自己小心。”

他很诧异地望着我。我把草药放在近前的桌上，出门向西走去。

一路上，我分外谨慎，一旦有一点风吹草动，立刻小心行动。还好，没遇上什么异常情况。我顺利地上了西山。满怀希望地翻过了两座山头之后，我的心开始沉了下去。西边的山峰和东边的几乎都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看不出有什么区别。除了山峰还是山峰，层层叠叠、平行舒展的山峰，完全没有地图中的那种群山环抱的局面。这样下去可怎么找呢？

我拿着地图，反复研究了很久，依然毫无头绪。最最让我受打击的是，眼下正是刚刚开春的枯水时节，随处可见干涸的河床，前山后山都看不到湖泊的影子。这种情况下，想找到地图中那片天湖和那座名叫“迦蓝”的小岛，简直是痴人说梦。

没指望了，看来彻底没指望了。那个该死的画地图的人，一定是在骗我。唉，也只有我这个傻瓜才会相信吧。可是我实在是不甘心啊……

菩提啊菩提，你究竟在哪里？

晌午之后，我垂头丧气地回到了木屋里。

那少年的精神已经恢复了一些，也有了一点力气，见我进门，勉力点了点头：“你回来了。”

我倦倦地一笑。

“这两日多承照顾。”他虽然重伤在身，却还挺有礼节。

我没有说话，走到桌边，坐下，带着几分无奈地看着他，心想，我何尝想要照顾你，自己的事都快要焦头烂额了……只是看着你又不忍心不管不问。唉！

“不知姑娘怎么称呼？”他接着问。

“叫我雨儿吧。”我起身走到炉边，把草药端了下来。

“雨儿。雨儿。”他慢慢地把这个名字念了两遍，像是要牢牢记住一样，然后就对我笑了一笑。那张线条坚毅的脸上突然涌现出一种很生动的表情，非常生动，像冬天早晨的阳光。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他的笑。

“你呢？”我把药递给他，“你叫什么名字？”

他有些艰难地欠起身子，接过药，大口喝了下去，然后清清楚楚地说：“在下李世民。”我大吃一惊。李世民？

那个十九岁起兵、骁勇善战、战无不胜、大名鼎鼎的秦王李世民？

据说他常年在打仗，难得回京城一次。还记得去年五月的时候，秦王李世民大败刘武周，凯旋而归，盛况空前。长安的百姓都挤上街头去观看。我也爬到了阁楼顶上，踮起脚尖，去看传说中那个用兵如神的秦王……那天的春风暖暖地吹着，无数军旗在风中飘扬招展，秦王骑着白马，带领大队将士从容经过。隔得太远，看不清他的面目，只看见一身耀眼的银白色盔甲，阳光下闪闪发光，还有一双穿着马靴的长长的腿。当时我就在想，这个秦王，一定是个年轻英武的将军。

我重新打量了一番面前的少年，果然年少英武，器宇不凡……他真的是秦王李世民？

他说自己正在攻打洛阳，王世充大军紧守东都，负隅顽抗。久攻不下，于是那天晚上他带了几十个骑兵前去敌营侦察，不巧被敌军发现，匆忙回营，因地形不利，和其他人失散了，身边只剩下一个将军丘行恭，而对方又一直紧追不舍，险些中了他们的包围。

“幸蒙姑娘搭救，不知何以为报。”他看着我，神色之间很是感激。

我半天没回过神来，接着心头一阵狂喜：真是苍天助我啊！这几日来，为了菩提的事，一直心神不宁，寝食难安，眼看着事情就要搁浅，希望已是渺茫，却不想在这个山穷水尽的当口，碰上了一个秦王李世民！若是能想办法让秦王在太子和皇帝面前周旋一下，这一劫就算是平安度过了。“方记”的生意依然可以在长安做下去，我们全家也可以再迁回京城，安居乐业……这趟嵩山之行果然没有白来，虽然没找到菩提，还差点被匪兵抓了去，却因祸得福遇到了贵人。让人如何不欢喜万分？

但是，短暂的欢喜之后，我迅速冷静了下来。这个忙，秦王能帮得上吗？以前隐约听到过一些议论，有关太子与秦王的不和。太子李建成是嫡出的长子，按常例理应继承皇位，可是另一方面，攻打天下时立大功、得人心的却是秦王李世民。做哥哥的觉得自己的地位受到了威胁，做弟弟的也觉得自己得到的待遇不公正。那个当父亲的皇帝夹在其中左右为难，只有得过且过，息事宁人。爹曾在私下里分析过，猜那皇帝自己心里也很矛盾，一方面很器重李世民这个最能干的儿子，带兵打仗、争夺天下大半要靠他去打拼；另一方面，又担心他功劳太大，会有不安分的想法。特别明显的是，近来有些征战皇帝就不再派他去了，兵权也开始分散到了其它几个将领身上。可是矛盾的是，往往到最后大敌当前、形势危急之时，又不得不委重兵于他。估计这父子俩之间的关系也是挺复杂的。

那么，究竟能不能指望他来帮这个忙呢？

回想一下前两日去山中寻找“菩提”的情形，我看这件事恐怕别无选择，只有把希望寄

托在他身上了。

当然，我和他才是初识，这样大的事情，还是等时机成熟一些再提比较好。反正他正在养伤，一时半刻之间不会离开，我只要耐下心来把该做的都做好，自然有办法让他帮这个忙。

存了这桩心事，我的神情里格外留了点欲说还休之意，温婉地垂下眼帘，望了他一眼。他正看着我，神情专注，被我一抬眼撞见的刹那，居然有一点慌张和害羞。

我低了头，微微一笑。

接下来的两天，在我的细心照料之下，李世民的伤恢复得很快，已经可以行走活动了。看得出来，常年征战锻造了他一身钢筋铁骨，任是怎样的伤痛，也休想困得住他。不过奇怪的是，他好像有很多心事，即使在卧床养伤，也常常露出若有所思的神情，似乎在酝酿着什么。

第三天上午，我采药回来，发现桌上留了张字条：“我去寺里。”

寺里？少林寺？那个方丈不是一心要把我们赶出寺的吗？李世民要去找他做什么？他会不会对他不利？

我转身出门，直奔少林寺而去。

守门的小和尚把我拦了下来，怎么都不肯放行：“阿弥陀佛，女施主还是请回吧。”

任我百般辩解，那小和尚依然不肯松口。最后我恼了，干脆坐在了台阶上：“他什么出来，我就什么时候走！”

太阳慢慢地过了顶，已经过了晌午了。

我焦急地向寺里张望着。这么久了，会不会出了什么事？

这时，一个身披金红色袈裟的大和尚匆匆经过门前，我顾不了那许多，直冲上去拦住他问：“李世民呢？你们几时放他出来？”

他看了看我，犹豫了片刻，然后叹了口气，指指天空，再指指地上，又指了指周围，最后向我伸出三个手指。这是什么莫名其妙的玩意儿？我想了一下，干脆也做了几个奇怪的手势去应付他。没想到他很喜欢玩这个，和我比画了一会之后，就放我进去了，还告诉我，他和方丈大师正在藏经阁商谈要事，让我不要轻易打扰。

我直奔藏经阁而去。

没等走到近前，就听见一个苍老洪亮的声音响了起来：“佛家向来慈悲为怀。‘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不要说杀生了，就是见到一条鲤鱼，也要赎回来放生的。”

接下来说话的是李世民，听到他熟悉的声音，我悬着的一颗心终于落了地。他的语气很激昂：“大师此言差矣！在下所言之事，并非杀生，反而是救生。周朝的世宗皇帝曾经下令毁掉天下铜佛像，用来铸钱，以解救当时的潦倒世情。他就说，佛教以利人为急，若是佛祖在此，为解救苍生必定连真身都愿意牺牲，更何况这些铜像呢？我看这位天子正是参透了佛法真谛，才能破‘执’！《法华经》说：‘佛为一大事因缘出现于世，开示悟入佛之知见。’佛之所以为佛，就在于广利众生，妙业无尽。如今乱军横行，祸害百姓，民怨冲天，惟有消灭贼孽才能拯救诸多的无辜良民，才是佛的无上慈悲。所谓‘杀生’正是‘救生’之道啊！”

“老衲倒有兴趣问问施主，何者为‘执’，何者又为‘破执’？”

“在下俗子一介，不敢造次。”

“但说无妨。”

“听闻佛教里的‘执’有‘我执’和‘法执’：‘我执’就是小我，‘法执’则是大千世界。‘破执’就是入‘人无我’和‘法无我’的境界。大师这般离家修行，四大皆空之境，便是‘人无我’；但我以为大师若能为天下苍生，摒弃成规，开如来戒，才算是真正破除法执，成就佛性。”

……

他们在说什么佛法，我可是一点都不懂。不过从他们的口气听来，应该是在辩论。

佛法这东西真的很神奇，虽然只有简单的几句话，却又好像还含着更深的意义，仔细想想，又能想出很多其它的道理来，很值得慢慢回味。可惜我对佛经之类的东西一无所知，也不知他们究竟是在争辩什么。

不过多久，就听得方丈一阵爽朗的大笑：“哈哈，施主不是凡人，将来定会成就一番大事业！”

“大师过誉了！将来如能成就大业，必将回报大师相助之恩。”李世民的声音听起来也很高兴。

“施主此言差矣！我决心此举，是为天下苍生计，并非是为了相助施主之故，不必以此为意。总之施主回到营中，部署之后便可通知老衲，老衲定当率僧众前来助战！”

说到这里，两个人又一同大笑了起来。接着，是推门的声音。

回去的路上，我责怪李世民：“你的伤还没好，怎么就自己出来了呢？真是把我吓坏了。难道你对佛法这样有兴趣，专门为了这个来找方丈辩论？”

他解释：“辩论佛法是情势所迫。其实我来这里，是要和方丈商讨出动僧兵援战的事。”

“哦？那倒奇了。你和他辩论几句之后，他就应允了？”

他狡黠地笑了：“当然不是。凭我那几句辩论，怎么能驳倒方丈大师？”

我越发觉得好奇，追问不休，他只得接着给我解释：“王世充在嵩山洛阳一带势力很大，少林寺的柏谷屯庄园就被他的侄子王仁则给占据了。这庄园原是隋朝的皇帝杨坚赐给少林寺的，霸占了柏谷屯，寺里的僧人没了斋粮，早就心生不满。而王世充这厮也实在太过狂妄，丝毫没把少林武僧放在眼里，居然还有侵占全寺的打算。不要说少林僧人个个武功盖世，谁也不愿受这口恶气，就算是稳重如方丈大师，也不愿眼看着百年基业毁于自己手中。所以，方丈这次答应帮助我们攻打王世充，原本就是再自然不过的事情，我也是算准了这一点才来找他的。至于佛法，我临时编了几句吧。毕竟是出家人，有些事情不能说得太明了。彼此心照不宣就好。面子上要有个台阶下才成。”

他顿了一下，摇摇头，说，“其实，我自己是不信佛的。”

“为什么？”

“世上原本就没有佛。人之所以求佛，追根究底是因为内心不得平静。若是心静如水，又有何所求呢？”他说完，微微一笑，那笑容无比淡定自足，“何况，我求的东西，也不是佛祖能给得了的。”

我很喜欢他那淡定的神情，更喜欢他说的那几句话。

眼看着天色已近黄昏，我们爬上山顶去看日落。

少林寺正南的剑峰上，有一块巨大的卧石，平整如案，正是举目远眺的好去处。

夕阳把大地染得一片金黄，连绵的山影也镀上了一层金。晚霞的颜色开始变淡，粉红，明黄，夹杂着朦胧的灰色。整个天空泛出温柔的淡紫色。乡间的黄昏有一种说不出的美。

很远很远的地方有袅袅的炊烟升起来，一群归鸟盘旋着飞去了。

落日渐渐坠进淡紫色的山影中，天快要黑了吧。

一高一矮两个人影正向这里走来。人影越来越近了，是母女两人。

“娘，我累了。”是一个小女孩娇弱的声音。

“再坚持一会，很快就要到家了。”

“我走不动了。”

“乖孩子，听话，爹在家等着我们呢。趁着天还没黑，我们要快快赶路啊！”

“不嘛！我真的走不动了。”小女孩赖在地上不肯走了，无论怎么拉她都不肯再迈一步。

她在撒娇！我心里嘀咕着，别管她，走好了，呆会她自己肯定会赶上来的。

可是，那做娘的叹了口气，弯下腰来，吃力地把她背了起来，有些蹒跚地继续走下去。

小女孩笑了，一张无忧无虑的脸庞偎依在她娘的肩上。那种被宠着的笑容忽然惹得我心里一酸。

母女俩从我们身边蹒跚而过，慢慢远去。

天色已经晚了，鸟儿也全都回巢了。家里的马车，该回到江南了吧。

江南……

李世民突然对我说：“你哭了。”

我这才意识到脸上有一些凉凉的泪水，赶忙擦了。我居然很丢人地哭了。

“我从小就离开了娘去打仗。其实，有时候我也很想她。”他的声音有些低沉。

我低下头，没有说话。他也没有说话。

过了好一会儿，他默默地拍了拍我的肩。

后来我忍不住问了李世民一件事，我一直想知道的一件事：“那天夜里，你被追杀时遇到我的那天夜里，为什么要带我一起走？”

“为了你的马。”他笑。

我才不信。我要听实话。

他顿了顿：“……我看到了你的眼睛。”

我的心忽然“砰”地跳了一下，完全在脉搏节律之外的一跳，好像一个曲谱之外的散音。那一跳的痕迹悸动了很久才抚平。

因为那个奇怪的心跳，我记住了当时他看我的眼神，非常清澈。只有少年才有那么清澈的眼神。

“你有一双奇怪的眼睛，颜色像琥珀一样。我从来没见过这样的眼睛。”他的手指轻轻地靠近我的脸颊，犹豫着停在了半空中。

我很快低下了头。不知道为什么我低了头。

有一阵我甚至感觉到了彼此呼吸的气息，很近很近。然后就听见他说，“你的眼睛总让我想起小时候，门口的那个湖。很深很清的一个湖。”

我浑身一颤。

湖……小岛……菩提……

菩提。我暗暗叹了口气，抬头去看他。他的眼神仍然停留在我的身上，带着回忆的沉醉和痴迷，这一次遇上我的眼神，没有避开，反而突然变得异常明亮。那光芒顿时映亮了整个屋子。

一股柔情蓦地从心底涌了上来。但是我很快稳住了自己的情绪。必须保持冷静的头脑，才能把握住整个形势向我所期待的方向发展。爹说过，妇人家成不了大事情，往往就是因为太容易感情用事。我要证明给爹看，我和她们是不一样的。

大概是因为和方丈谈妥了攻打王世充的事情，李世民的心情变得放松许多。晚饭的时候，他突然问起了我一件事：“昨天你是怎么过了惠平大师那一关的？”

我莫名其妙地看着他。

他提醒我：“你等在寺门外的時候，不是惠平大师放你进来的吗？”

“噢。我当时跟他胡乱打了几个手势，他就让我进去了。就这样啊。”

李世民笑了：“就知道你是蒙混过关的！知道大师怎么说这件事的吗？他说当时你问他‘还要等多久？’，他看到你心有迷执，有点点化你几句，于是指指天上，再指指地下，又指指人世间，伸出三个手指打禅语道：‘三世轮回之后。’。不料你见了之后立刻伸出一指，

坚定地表示：“只取此一瓢饮。”他又拍拍后脑，意在劝你“回头是岸”，但是你冷笑了一下，告诉他“佛在心中”；他很是惊奇，于是指着心口问你是不是说“心即是佛”，你当即双手一摊，告诉他“佛本无形”。你能领悟“尘空无性”这样的深意，他很是喜欢，于是就放你过关了。”

我都要听傻了：“什么跟什么呀？当时我看到他出来，问他要等多久，他天上地下的指了一圈，最后伸出三个手指，我想那意思是说‘等太阳落山之后，大约还要三个时辰。’我立刻就火了，比划着说‘你们已经关了他一天了！’他愣了一下，然后拍拍后脑说他忘了，我冷笑了一下，指指心口告诉他我可是记得很清楚。后来他就很奇怪地问我为什么放心不下，我耸耸肩，两手一摊，意思是说我也没办法。”

我一口气说完，和李世民对望了一下，然后一起大笑起来，笑得气都接不上来。

虽然彼此都有很多心事，在一起的那几天，我们仍然过得开心极了。

我们会守在山顶看星星，为谁先看到那颗流星而争论不休；我教他下棋，我永远是速战速决，他永远是屡败屡战；他教我爬树，却故意忘了教怎样下来，吓得我困在高高的枝头哇哇大叫；我们还一道去山中射猎，和偷偷破酒肉戒的小和尚抢酒喝……那日子真是无忧无虑，就好像这世间的每一个角落都洒满了明媚的阳光。

有时候我真希望时光就这样停住。他丢开那些打不完的战斗，我也忘记那个驱之不散的阴影“菩提”。他不再是身肩重任的秦王，我也不再是心系家业的方家女儿，我们只是这世上两个普通的人儿，无忧无虑，自由自在。

可我知道，这最平凡的愿望，于我们而言，也是莫大的奢望。他的伤快要好了，我知道，留给我的时间不多了。洛阳久攻不下，两军对峙之际，他不可能在这里耽搁多久。关于“菩提”的事情，该是向他提出来的时候了。

只是……临到开口之际，我忽然有点犹豫。这件事会不会为难他？

记得有一次聊天时，我笑问他兵权在身是不是很累，他无意中说了句：“再累也是不能放手的。权在人在，权亡人亡。”那句话我一直记得。当时就让我听得一惊，但是再问之下，他已经笑着把话题岔开了。

当然，这“兵权”二字于他的重要，我是可以理解的。想来也是，在与太子的斗争中，他最大的筹码就是兵权了。对于这场争斗，那个当父亲的皇上态度一直很坚定，嫡出长子的地位绝对不容置疑。秦王就是再有雄才伟略，功高盖世，也不过到此为止了，太子之位，是想也不要想的。把事态想得严重一点，如果秦王和太子最终仍旧势不相容的话，皇上必定只会舍秦王而取太子。因此，秦王唯一能挟以自重的，或者在我们商人的眼中看来，他最大的利用价值也就是带兵打仗这一项了。所以，从当前的形势来看，虽然皇上一直委以他重兵，恐怕也是利用多过信任。要他带兵去打天下，又怕他打了天下长了野心，这围绕着兵权而生的利害和矛盾，在父子几人的心里，大概都是雪亮的。唉，这皇帝家的争权夺利，委实让人活得辛苦，连兄弟之间都到了如此剑拔弩张的地步……

如果真是这样，对于这个太子和皇上都在暗中争夺的“菩提”，秦王的介入会不会给他带来麻烦？……

我摇了摇头。真是荒唐，想那么多干什么？麻不麻烦是他的事了，我是不管怎样都要办好“菩提”这桩事的。我是个商人的女儿，在我的眼中，世界上只有两种事情：有利益的和没有利益的。之前为了照顾他花费那么多的时间和精力，不都是为了今日之求？还在这里犹豫什么？

一定要开口对他说，请他帮忙。除了他，我再没第二个人可以指望了。

我下定决心，终于开口说了，并且说得很好。到其中的动情处，泪水潸然落下，连我自己都快要被感动了。

他一定会愿意帮忙的。我相信。

李世民的反应完全出乎我的意料。

听完整件事的经过之后，有很长一段时间他什么话也不说，只是低头沉思，最后目光慢慢地转向窗外，叹出一口气来：“竟然是这样！”

我大惑不解，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难道他不愿意？……他为什么不说话？为什么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难道这“菩提”的背后，还有许多不可告人的秘密？

当然，那些隐情是我们这些平民百姓们无法得知的。那天下午，李世民和我谈了很久。对于这颗寻找了这么多天的“迦蓝菩提”，我才算是第一次认识了它。

故事要从那个传奇般的突厥汗国说起。

突厥东起辽海以西，西至西海，南自沙漠以北，北至北海，威震塞外诸国，自春秋时期以来，一直以来严重威胁中原的王朝。到了前朝开皇年间，经过一场鏖战，突厥大败，之后分裂成东西两个汗国。但是，前朝灭亡之后，中原地区陷入战乱之中，东突厥趁此机会迅速发展势力，再度强大起来。

对于突厥，当前朝廷里的态度也很矛盾。当初晋阳起兵时，皇上就曾经借了二千突厥骑兵，更由于形势所迫，对突厥以臣相称，纳贡不断。尽管如此，突厥依旧不时挥兵来犯。但眼下立国初起，平定天下常常要依靠突厥的武力，从他们那里借兵，为此只得一直忍气吞声，优容以待。

但是忍让换来的，只有敌人的得寸进尺。东突厥颉利可汗即位后，开始直接发兵攻扰李唐王朝的边境。前些日子，突厥又是大兵来犯，而唐军的精锐主力正在李世民的带领下，进攻东都洛阳。形势所迫，皇上只得与突厥议和，预备以金帛财宝等物诱其退兵。

突厥人原本就是为钱财而来，闻听议和的请求，当然不会拒绝。但奇怪的是，这次突厥人提出的允和条款里，有一项，指名索要一颗名叫“迦蓝菩提”的珍珠，否则和谈无望。说到这“迦蓝菩提”，原是来自前朝宫中的一件宝贝，是难得一见的西域珍珠，最出名的，是曾经由天竺高僧亲自开光，据说可集天地四海之灵气。只是虽然这珍珠是件宝物，但也不至于成为缺一不可的和谈条件。何况按照惯例，那些常年兵马春秋的突厥族人，一向只认得金帛美女，多多益善，哪里去管什么历史渊源？怎么突然之下，会单单对这件珠宝情有独钟呢？

有人传出消息，说这要求是专为一位美人而提的——前朝皇后萧氏，风华绝代，倾国倾城，亡国后流落塞外，深得突厥可汗的宠爱。可是日子长了，虽然是百般受宠，锦衣玉食，毕竟是久别故国，背井离乡，萧氏越发地怀念旧时宫阙，尤其是对昔日梳妆镜前的那颗“菩提”珍珠，念念不忘，因此向可汗提及多次。今次突厥进犯中原，见有和谈之意，便想趁机遂了美人心愿。这个说法究竟是否属实，谁也无法查证。不过反正那颗“菩提”珍珠眼下就在皇上的宫中，所以对突厥的这一条件，不会有什么问题。

但是问题却出在了议和事件本身。朝中起了许多争议，尤其是太子李建成，一向主和不主兵，这次也坚持要皇上出兵迎战，以显示大唐国威。

朝臣还在争执不下之时，宫中忽然出了一桩奇事：那突厥特别要求的议和之物“菩提”珍珠，一夜之间不翼而飞了。

皇上当即大怒，下令搜查宫廷内外以所有朝臣的家中，都毫无结果。因为此事关系到与突厥的和谈，属朝中机密，不敢对民间声张，宫中只得派出探子，暗地里打听风声。

次日夜里，有人向皇宫总管大人告密，说是珍珠在长安城里的“方记”典当铺中。总管将信将疑，又怕大动干戈会把风声泄露到民间，于是决定先只身前去打探一下。没想到当铺老板当即坦陈有此一事，只是珍珠已被借出，答应次日归还。那老板态度如常，言语有理，总管大人找不出丝毫破绽，也不敢有什么举动打草惊蛇，只得匆匆回去，布置宫中的侍卫前

去暗中监视当铺，若是第二天拿不出珍珠来，便抓去宫中，严刑拷问，追查珍珠下落。谁知道那当铺老板狡猾异常，侍卫们只看到前台的伙计照常营业，生意兴隆，便以为一切如常，只远远地监视。直到晚上掌灯时分才发现，他们一家早已逃走了。

朝廷慌忙查询各地关卡，一无所获。八成是让他们逃入了乱军的领地，这样一来，追查珍珠的希望就更渺茫了。

拿不出珍珠，突厥那边势必不肯和谈。这样一来，一场大战即将迫在眉睫。皇上不得不暗中开始预备打仗的事了。前面已经提到，此时，唐军的主力正在攻打东都洛阳。这场平定王世充的战役由秦王李世民挂帅，齐王李元吉一同领军出战，从武德三年七月打到次年开春，半年下来，洛阳仍是久攻不下，将士大多疲惫思归。连皇上在长安也听说了士气不振，派大臣前去召李世民撤军，被他以“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而拒，反遣此臣入朝向皇上解释战况，说四周各州均已投降，洛阳已成一座孤城，迟早可以攻下，决不能半途而废。若是撤兵，王世充刚好有机会恢复元气，重振旗鼓；对唐王朝来说，则必然是放虎归山，后患无穷。

皇上见秦王这般坚决，也只得听他一回。此后，秦王专门向将士发出命令：“不攻下东都，决不退兵。”

王世充苦守洛阳，到了快要弹尽粮绝的最后关头。走投无路之下，请求河北的窦建德前来救援。武德四年二月，窦建德率三十万大军来援救洛阳。秦王决定采取“围城打援”的战略，一方面继续围攻洛阳，另一方面，带领三千多精兵北上，扼守武牢关，与窦建德对峙。经过几次试探性的交锋之后，秦王看出窦建德不善布阵，又骄傲轻敌，只要唐军按兵不动，等待对方疲劳之时，一举出击，一定能拿得下这一仗。援兵覆灭，到时候洛阳城恐怕也是不攻自破了。所以对秦王来说，这场艰苦的东都之战，已经熬到了最后关头，只要沉得住气，坚壁清野，抓住机会全线反击，就是大获全胜了。那时取的不仅是东都洛阳，整片中原地区，都将要纳入李唐王朝的版图之中！

可是眼下突然形势大变，突厥来犯，气势汹汹，关中一带镇守力量薄弱，一旦和谈不成，必须开战，长安危如累卵。似乎已经到了非撤兵不可的时候了。

皇上的急诏千里而来，李世民接诏大惊。没想到就在离胜利仅一步之遥的当口，出了这样的变故。思前想后之下，他决定当晚亲自潜入敌营，侦察一下对方的军情，如果可能的话，次日便发动总攻，争取一举破敌，再班师回朝。谁知就在那天晚上，他们被敌军发现，陷入了困境。在之后紧急回营的路上，李世民遇到了雨儿，发生了后来的故事……只是两个当事人一直都不知道，正是这颗神出鬼没的“菩提”珍珠，同时给他们带来了巨大的麻烦，也成全了他们的相遇……

我听得目瞪口呆，好一个惊心动魄的故事！而我这个自始至终的参与者，居然到现在才知道真相。最感叹的是爹的处世历练，从一开始就嗅出了事情背后隐藏的巨大黑幕，明智地选择了立刻逃离京城。不然的话，恐怕我也绝不会有今日，坐在这里，聆听整个事情的前因后果了！只是还有一些细节仍然扑朔迷离，当初那个向皇宫总管告密的人是谁？又是谁窃走了那颗珍珠，谁给了我这张地图，让我来到嵩山……难道有人在暗中操纵我给秦王李世民送信？可是这其中太多的偶然和巧遇，实在不是人力所能及……我的脑中一片混乱。

不过有一点是肯定的，这“菩提”珍珠的失窃，必定与太子有关。当初家里的那个丫头就说过，来押当珍珠的人正是太子的亲信。而且再看看当时的情况，太子不愿意见和，珍珠的丢失正使得事态的发展朝着有利于他的方向前进。他也真是狡猾，选择了将珍珠寄存在民间典当铺的办法，利用朝廷不敢向外公开政治机密的心理，避开了严密的搜查和经手人的知情。好一着妙棋！只是，这样的煞费苦心，究竟是为了什么呢？

李世民的神情变得很黯淡：“无非是为了打击我。”

李唐王朝开国至今的大战，基本上全是李世民一人拿下的，如今的洛阳之役，可以算是最关键的一战。自从王世充占领东都、自称郑帝之后，窦建德也自称皇帝，国号叫夏，攻

占了唐军的许多土地。如今这两人正是占据中原的主要力量，一旦打败这两支力量，中原一带尽可收复，统一大业也就基本完成了。届时秦王不但功成名就，还必将尽得人心，那样的话，太子的位子反倒越发不安稳了。而从目前的战况来看，“围城打援”布局已定，这场大战秦王是势在必得，只是等待最佳时机而已。随同出征的齐王李元吉，一直站在太子一边，说是出征，实际上也担负了皇上交给他的监视之责。对于前线的战况，自然会及时通报东宫。眼下这个时候刚好遇上突厥来犯，对太子来说实在是个绝好的机会。只要议和不成，皇上必定会迫使李世民撤兵回朝，援救长安，一切问题迎刃而解。真是一场苦心积虑的“声东击西”之戏！

“要不然，你干脆将计就计，一举灭了突厥！不但挫败了太子的阴谋，更可以一雪从前的称臣之耻。”我意气风发地说。

李世民摇摇头：“战场上的事可不是这么简单。突厥的骑兵横扫千里草原，唐军目前的兵力还不能和他们抗衡。对这样强劲敌人，如果和他们硬拼，实在不是明智之举。”

“可是这样一味忍让下去，也不是长久之计呀！”

“这不是忍让，是隐忍。就像打仗一样，之前要先拖住敌人，拒不出战，一直等到最有利的时机到来时才出击。那时一旦出击，就穷追猛打，打到他们彻底崩溃为止。对付突厥，也是这个道理。眼下中原还在征战之中，大唐的根基还没有站稳，还不是迎战他们的时候。等我们集中精力统一中原之后，国力强大了，自然会报今日之仇。所以现在对突厥要以守为主，避免正面交锋，尽量保存自己的实力。而且，突厥虽然强大，也不是没有可乘之机，他们自己内部并不统一，经常有矛盾斗争。只要挑起他们各部落之间的分歧，我们就可以‘隔岸观火’，坐收渔翁之利。我看对付突厥最好的办法，就是坚持用离间之计，分化拉拢，一步步削弱他们的力量，形势就会慢慢改观，最后发动反击时，一定会一举击破，大获全胜！你看着吧，一定会有这么一天的。”

我看着他，半天没有说话。

那个遥远的春日突然回到眼前。春风暖暖地吹着，秦王骑着一匹白马，带领大队将士从容经过。他一身耀眼的银白色盔甲，阳光下闪闪发光……是的，那个时候，我就知道，这个秦王，一定是个盖世英雄。他的光芒是任何人都遮挡不了的。

只是现在，坐在我身旁的他，目光却慢慢变得沉郁了：“其实，不战而屈人之兵，才是上上之策。可惜眼下国力尚弱，兵力也还不够足以形成慑人之威。不过话又说回来，若是唐朝真的这般强大了，四方都来归顺，我这个出征打仗的秦王，恐怕也就没有立足之地了。”

我的眉深深地蹙了起来，是啊，盖世英雄又如何，这样浴血攻打下的江山，还不是为他人作嫁衣裳？有朝一日，大唐一统天下之时，坐拥这千里江山的，却毋庸置疑地是太子李建成，只因为他是长子而已。谁人不为之扼腕感叹？也难怪太子会担心秦王染指储君之位。

只是，即便是这做哥哥的有了戒惧之心、遏制之意，也不能牺牲国家利益来加重自己的筹码啊。突厥若是真的与唐军打起来，恐怕到时候就不只是放弃洛阳的问题了。李世民真的要退兵回朝、援救长安吗？他有把握去攻打突厥吗？

“想来想去，我还是怀疑，恐怕攻打突厥是假，逼我退兵倒是真的。”他沉吟良久，突然开口。综观整个事件的发展，不排除有一个可能，就是太子是在虚张声势。从前太子也和突厥内部有过一些接触，说不定这次就是和他们商订好，要以“菩提”珍珠的事情为借口，营造大战将至的紧张形势，目的是要李世民退回长安，交出兵权，而一旦他真的回到京城，突厥这边也就松口议和。这样一来，太子也不用担心秦王又会因受命攻打突厥而重新掌控兵权了。试想一下，若是真的为打击秦王而招惹突厥的正面进攻，新建不久的李唐王朝恐怕就自身难保了。如果连国都亡了，这个太子还费尽心机折腾什么呢？

虽然这猜测合情合理，可是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是不能说服皇上撤回陈命的。同时，要顶住皇上越来越急的催促压力，也委实不是件容易的事。之前李世民在接到退兵的诏书之

后就派了亲信前去长安，争取贿赂拉拢突厥内部的将领，让他们答应和谈之事。但对于这一步有多大的把握，他实在不能保证。

“看来我要和你一起去找这颗‘菩提’了。”他接过我手中的地图，“若是真的能找到，这必是眼下最好的办法。”

原来前前后后发生了这无数波折，最终仍然回到了事情的起点——寻找“菩提”！

从最初翻山越岭、遍寻不得的种种艰苦和失望，再到后来费尽心机指望借秦王之力来办妥“菩提”一事，不知花了多少功夫和力气。本以为进展到现在就要大功告成了，没想到却生生地绕了个圈又回去了。想到这些，我百感交集，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菩提啊菩提……

第二次重振旗鼓去找寻“菩提”，比起从前我孤军作战时的成效要大得多。嵩山的险峻我是领教过的，再加上随时有遇见匪兵的危险，这几天的路途委实无比艰难。但是和心爱的人在一起并肩而行，怎样的辛苦，也不觉得累。而且李世民的方位感很强，有他在，绝对不会走冤枉路。虽然仍然没有找到和地图中地形相近的那片区域，但我们已经陆续有了一些线索，相信坚持下去，就一定有希望。

可是接连三天下来，周围大大小小的群峰都被我们走了个遍，结果却是越来越泄气。旱季的山间完全没有湖的影子，更不要说那个该死的“迦蓝”小岛了。

第四天中午的时候，我已经快彻底失望了，瘫坐在半路上，一动也不想动。

再往前就是轩辕关了。这座关口又名“娥岭关”，位于太室、少室两山的阙口处。山崖怪石嵯峨，地势雄伟险要，是洛阳通往东南许昌、南阳方向的咽喉要道。王世充占据少林寺的柏谷屯庄园就在这里了。不可能再往前走了。

我望着轩辕关，只觉得心下一片沮丧。

远处有笃笃的脚步声传来，寂静的空山里显得格外清晰。好像哪里听过的……

我们俩警觉地藏到了山石背后，李世民的箭更是搭在了弓上。

顺着山路走来的却是个砍柴的孩子。衣衫褴褛，背上是一捆柴，样子很是吃力。巧的是，他一转身，正好就走到了这山石背后来，我们一时来不及闪躲，打了个照面。大概是深山里难得遇见其他人，那孩子很是高兴，叫了声哥哥姐姐，满脸欢喜的样子。我们反倒有点不好意思了。看他背柴背得满头大汗，李世民就顺路帮他背到了山顶上。孩子很是感激，千恩万谢的，接过柴禾要继续赶路。我担心地问：“小兄弟，住得远吗？”

“还有十里山路呢。”孩子擦了擦额上的汗，憨憨地一笑。

“走这么远来砍柴？”

“我娘病了，总也不见好，今天进山来是为了给她烧个香。”

“去少林寺的吗？”我随口问。

“我们一般不去那边。‘迦蓝’的菩萨就很灵，有求必应。”

我一震：“迦蓝？”

“就是那个小石庙啊，你们不知道？”孩子奇怪地看着我们。

“什么石庙？”我急急地问。

“就在那边山谷里的一个小山顶上。那山很是奇怪，光秃秃的长成一个手指的样子，竖在那里，一丈多高，滑溜溜的根本爬不上去，也不知怎么会在山顶上有座小庙。大家都说那庙是仙人建的。”

“那为什么叫它‘迦蓝’呢？”

“好像是从前有个天竺和尚给起的名字。这庙有一百多年啦，碎石垒出来的，居然也没塌过，可真是奇了。而且说来也怪，平时里大伙儿碰上什么事，到山脚下去烧上几柱香，都会灵的！”孩子说完，看了看我们的神情，急了，“你们不相信？”

“信。我们这就去看。”

我和李世民相视一笑。

“你能指个路吗？”

孩子点点头：“喏——翻过前面那座山就是了。”

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我们俩脚步飞快地翻过了那座山头。着实奇怪，翻过山之后，入眼的风景大异，居然出现了一片群山环绕的山谷。这地方好像我们从没有来过，或许正是应了古人的那句“移步换景”吧。如那孩子所言，谷底深处果然有座孤零零的山峰，顶上立着一间碎石垒成的小庙——“迦蓝”！那山峰状如手指，直指苍天，四面极为陡峭光滑，不要说是人，就连最善于攀缘的猴子也无从下手。真不知道那个鬼斧神工的小庙是怎样造出来的。

而最最奇怪的是，那小庙“迦蓝”的样子和我梦中孤岛上的小庙完全一模一样！见此情景，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世上竟有这样的巧合？还是果真有神人暗中助我？这分明就是梦中的那座小庙啊！

可是再仔细一看，我又开始迷惑了，虽然庙是同样的小庙，但周围却明明是一片山谷，哪里有什么湖泊的影子！

不管怎样，这座“迦蓝”小庙一定是一个不容错过的线索。我在山脚下不停地转着圈，想着怎样才能爬上去。我有一种直觉，非常强烈的感觉，这座山峰一定和“菩提”有关！可是眼下最大的问题是：怎么才能上去呢？

我们两个人苦思冥想了很久，四下里全都查看了一遍，希望能找到一个办法。攀爬固然是不可能了，垒石阶也不太可能，孤峰太高，找不到这么多的石块。就算找得到，也没有办法把这些石头平平整整地垒上去。若是想从周围的山峰跳过去，最近的小山距离这边也有几十丈远，根本不可能。至于其它的途径，一时也看不出来。

我们俩在山脚下徘徊了很久，始终无计可施。真的是没有办法了！

最后，李世民劝我：“算了，说不定要这地图根本就是骗人的。与突厥议和的事，我回头再想办法。”

他的语气很黯然。我苦笑了一下。

血红的残阳渐渐坠入周围的山影中，我绝望地看着最后一缕阳光终于消失在暮色里，只觉得多日来苦撑着的信念轰然倒塌，一时之间心下一片茫然。

为了这颗失踪的“菩提”，我一家落荒而逃，骨肉分离，李世民也不得不撤兵回朝，功败垂成。我们两人历经了百般磨难，最终“菩提”已经近在眼前，却居然只能如此望洋兴叹……结局既是如此，当初为何又要让我看到那张地图，为何要让我来到嵩山，为何要让我遇见了他，又为何要让我们找到这座“迦蓝”小庙？

为什么偏偏是这样的结局？

百感交集在一瞬间涌上心头，我再也支撑不住，倒在李世民的肩上，眼泪就那么直愣愣的掉了下来。

我哭了。我知道这很不对。爹看了一定会叹气。他总是希望我要坚强。

一直以来，所有的人都要我坚强。当年娘离开人世的时候，爹不让我哭，他说孩子你要坚强；后来离开故乡江南的时候，他们硬生生地把我拉上马车，也是说你要坚强；平日里遇到什么事情，所有的人都会说，你要冷静，要坚强……我就那么坚强地一直走下去，走到穷途末路。

好像他们觉得我就应该坚强，狠狠地坚强，永远坚强。我已经累得不想再伪装了。去他的坚强！我不要坚强，这一刻，我只要放声地大哭一场。

李世民也苦闷极了，从没见过他那么沉重的表情，是一种深深的无能为力。他默默地伸出手臂，抱住了我。那个时候我们两人心里都是无限悲苦，只想用尽全身力气去拥住身边的

这个人，来换取一点点的安慰。可是，在我们的身体触碰到一起的瞬间，不知为什么像有电光石火一闪，忽然迸发出一片灼热的火花，让我浑身一颤。抬头之间，我只看见一张近在咫尺的面孔，不由分说地压了过来——他就那样吻了我。这太突然了！我慌乱中的第一反应是想挣开，可是整个人却像醉倒了一样，软软地偎依在他的怀里。能够感觉到他的情绪很热烈，他的心跳震得我浑身发抖，而且，他的怀抱很温暖……他的气息那么真实那么近切，像一团滚烫的烈火，瞬时就把我吞没了。我的一切意识在那个瞬间迷离了。此时此刻，什么都无所谓，什么都不再重要了。曾经盘踞在我心里的那些烦恼，珍珠、家业、战争……突然都变得那么遥远。整个世界全都变得遥远极了，我的周围只剩下他紧紧的拥抱。

太多的压力，太多的负担，太多的责任……都忘了吧，全忘了吧。我只想逃开那一切，和当初那个被追杀的少年一起出逃，和他疯狂地相爱，和他一起喝一碗冷水，啃一块干粮，穿一件破衣裳。我们在这个无比广袤荒寒的世界的一个角落里互相依偎着取暖，哪里去管他什么冬去春来、世事沧桑。

我不要坚强，我不要伪装，我不要计较盈亏，我只想要去爱一个人。爱一个人，爱到为他去死。哪怕最后遍体鳞伤。

遍体鳞伤又如何？只要能他在一起。他。我知道他就是那个我一直在等的人。他把我拥在怀里，用他生命的温度暖着我，吻我满脸的泪。

我的眼泪流进他的吻。

他的吻蒸发了我的泪光。

让时光就这样停下来吧，永远停下来，就在这一刻。一切都永远停在这一刻。没有过去。没有未来。

忘记，忘记所有的一切。忘记前生今世。忘记。

那夜的月色真美。

美得让人不忍心睡去。

我颤抖着偎依在他的胸前，柔长的发丝在他的肩头缠绕着。

重重罗衫，静静滑落。

月光下我看见自己像一朵白莲花慢慢盛开……

如果可以一辈子这样偎依在他身旁，看着时光静静地流过，看着他光洁的额头上慢慢爬满皱纹，和他一起慢慢老去，看庭前花开花落，望天上云卷云舒，那该是怎样的幸福。

醉人的甜蜜像潮水一样把我淹没了。那一刻，我相信这世上没有比我们的爱情更甜蜜的东西。

突然，屋外传来一种奇怪的声音，像沉闷的呜咽，拖得很长，一声接着一声……好像是一个孩子在哭。

那声音越来越近了。

我从窗缝里看出去，是下午在山上遇见的那个砍柴的孩子！

但是这一次他看上去很慌乱，从屋后的树林里直跑向我们的门前，像疯了一样：“他们来了，追来了！”

“谁来了？”李世民一跃而起，飞快地奔到窗前，掀开草帘向外看去。

“匪兵啊，匪兵啊……”孩子的手直直地指着不远处的火光，“往寺里去了！”

我这才发现，山谷间出现了很多星星点点的火光，无数猩红色的小点在这样漆黑的暗夜里闪动着，显得蔚为壮观。所有的火光形成一条长蛇，蜿蜒前进着，而它们前进的方向，正是少林寺。

“这些匪兵要干什么？”我问了一声。没有回答。转身一看，李世民已经纵身跳出门外了。接着就是廊下解缰绳的声音。

我立刻跳下炕，推门追了出去。

他正翻身上马。我一个箭步冲上去，拉住辔头。

“雨儿别闹了！寺里有麻烦！快让我走！”他急了，一把拉开我的手。

“带上我！”我恳切地看着他。

他急躁地推开我：“不行！你快回去！！”

我决绝地抱住他的胳膊：“死也要死在一起！”

他望看我愣了一下。我努力抓住马鞍，眼睛里几乎要冒出火来：“快拉我一把！”

他不再说话，伸臂一夹，把我裹上马去。

我们的马跑得飞快。山风很冷，我紧紧地贴在他的背上。那一刻，我觉得眼前的这个人比世间的一切都重要。

心，又痛了，像被刀割开一样痛。在那种彻骨的痛楚中，我死死地咬住下唇，用我所有的力气紧紧地抱住他。不知道马上将会发生什么事，但我明白，我会一直和他在一起。

我们差点就来迟一步。

几百根火把明晃晃地亮着，熊熊的火光几乎映亮了半边天空。少林寺，那座与世无争的寺庙已经被这骇人的火光重重围住了。古朴的院墙和青灰的砖瓦被映照得通红，闪动着巨大的光影，像无数鬼魅在古刹的院落里兔起鹘落。那景象真是让人难忘！

寺门被砸开了，方丈带着一群僧人正站在门口，表情庄严而无畏。

“李世民在哪里？”为首的那个匪兵跨前一步，逼问方丈。

“阿弥陀佛，出家人不问方外之事。”方丈双手合十，行了个礼。

“你少给我装傻！快说！！”匪首凶相毕露地吼道。

方丈并不理会他，只是低首念经。

“臭秃驴！今天不把李世民交出来，老子就放火烧了你这座破庙！”匪首大手一挥，周围的匪兵开始蠢蠢欲动，有的甚至已经把火把扔到院墙里去了。

“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方丈眉头紧皱。火光映着他的脸，那神色甚是悲壮。他身后的僧人们有的脸色凝重，有的血脉喷张，但不管怎样，这十几个人显然无法制伏上百个匪兵。

“妈的，老秃驴真是又臭又硬！弟兄们，给这帮秃驴一点颜色看看！”匪首火了，一声令下，“给我烧！！”

那帮匪兵顿时四处窜动起来，有的已经在翻墙了。看样子寺里的僧人坚持不了多久了。

“住手！我在这里！”世民突然大喝一声，大步走了过去。一时间，大家都愣住了。

“世民！”我第一个反应过来，飞奔了过去。可是已经迟了，那匪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扣住了世民的手腕。

“这件事只因我而起，与少林寺无关。你不要为难他们！”世民平静地对他说。

“哈哈，可以！只要你乖乖地跟我们回去！”匪首大笑道。

“你收兵吧。我跟你们走。”他眉头都没有皱一下。

“好！够爽快。弟兄们，撤！”匪首向四周大喊一声，一群喽罗上来捆住世民，押着他向远处走去。

“世民！”我大叫一声，不顾一切地扑了上去。一个匪兵恶狠狠地把我的头按到地上，继续押着世民走远。我连滚带爬地追过去：“你们放开他啊！”

“回去！”世民焦急地冲我大叫，“快回去！”

“不！世民！不！！”我拼命跑着向他伸出手去，一任眼泪在脸上肆虐地流着。

“哈哈！那就把这个小姐带上！”一个匪兵不怀好意地把我拎了起来。我惊慌地挣扎，

可是他的手死死不肯松开。旁边又有几个匪兵围了过来。

“放开她！”世民的声音在远处响起……突然，一个灰色的身影飘过来，“唰唰唰”几掌把周围的那些手臂打开，然后把我带了回去。是惠平大师。

匪兵们不敢恋战，匆忙退去。

“求求你救救他！”我哭着去拉大师的袍袖，他望着逐渐远去的火把，无奈地摇摇头，叹了口气。“世民！”眼看着他的身影即将消失在黑暗中，我拼命大叫了一声，发足就要追上去。一只大手立刻把我拉了回来，我的世界突然被一个灰色的袍袖遮住了，无论我怎样挣扎哭闹，那只大手始终像铁锁一样牢牢地扣住我……

不知过了多久，所有的火光都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僧人们也陆续回房去了。秋虫依然不知趣地欢叫着，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世民就这样被抓走了，生死未卜。我失魂落魄地回到小屋，呆呆地坐在那里。什么思想也没有，心里只不停地在喊一个名字，喊得胸口灼灼的痛。

天边露出了淡淡的曙色。一瞬间我恍惚觉得一切都是一场梦，只要我像往常一样推开门，就会看见世民在门前的树下安静地练功。

可是他不在。

也许，永远都不会再回来。

昨晚在寺前，在他挺身而出的那一刻，我突然清楚地意识到一点：他不是我的。

他不是我的。过去不是，将来也不会是。

如果说爱情也是一场战争，我从一开始就已经输了。因为他的心中，有一种东西，是任何一个女子都无法与之抗衡的。那就是他的天下。他只属于他想要的天下。

为了他的天下，他可以放弃身家性命去打拼，从来不曾、也不会犹豫。

即使没有昨晚的事，他也不可能一直陪在我身边的。他要的，不是我的爱情能给得了的。

曾经听他说起的言语又在耳旁响起：“我常常觉得，从生下来的那天起，我就像一支离弦的箭，一直往前冲下去。这辈子只能停下来一次，那就是我死的时候。这苍生、这江山便是我的靶心，任何东西都没法拦得住我。”

谁都拦不住他的。

我留不住他的脚步。他是一支箭，一支不可能为任何人而停留的箭。

可就是这支不会为我停留的箭，我还是深深地爱上了。

谁教我爱上他了呢？

一种无法诉说的凄凉蔓延开来。

我终于体会到了爱至深处那种彻骨的痛。和一个顶天立地的英雄相爱，不是每个平凡女子都能得到的幸福，然而这背后的痛楚，也不是每个平凡女子都能承受得起的。

还记得从前在长安城里的时候，有一次，爹宴请宾客，请了乐坊的伶人来助兴。席间一个抱着琵琶的姑娘唱了一首歌。她的神情带着淡淡的忧郁，歌声很凄婉，却美极了，大家都听得入了神。

那首歌至今还记得很清楚：“湘妃竹，湘妃竹，血泪斑斑始成竹。合欢树，合欢树，劈身重抱方为木。欢会短，离别苦，一朝相思劫不复。痴嗔怨，佛不度，天地茫茫无归路。”

一朝相思劫不复……如今我才真正领会了那凄美的歌声背后，是怎样一种深深的无奈，和一个女子无怨无悔的决绝。

心中一动，只是刹那，然而刹那之后，却是万劫不复。

可是我宁愿。万劫不复又如何？若不痛快地燃烧一次，人生百年也是枉然。

他不在的时候，满世界里都是他的影子。窗前、檐下、山坡上……目光不经意流过的每个角落，他都在微笑。

他不在的时候，每一分钟都漫长得让人心慌。明明只是日落的那一小段时间，我竟然好几次都从窗前跳了起来，总是觉得他的脚步声就在门外响起。

他不在的时候，我不住地胡思乱想。

他现在在哪里？

他在哪里啊？

惠平大师安慰我说这些匪兵不敢轻易伤害他的，还说让我耐心等在这里，说不定世民的部下救了他之后，他还会回来找我的。

我现在这个样子，整天恍恍惚惚的，也只有等在这里。

可是，一天、两天、三天……五天过去了，依然一点消息也没有。

我再也等不下去了。

晌午时分，我挎上包裹去寺里向方丈道别：“……这些日子多蒙照顾，感激不尽。不过我心意已决，一定要去找他。请不用再说什么了。”

方丈沉默着叹了口气。

我转过脸，最后一次留恋地看了看这院落。

那棵大杨树依然在风中沙沙地笑着。那棵大杨树。我还清楚地记得当初那个倔强的少年捂着伤口站在树下的样子。一股热热的液体忽然涌上眼眶，我努力咽了一下，转身离去。

就在那时，寺门口喧闹起来了。

很多的笑声和说话声混杂在一起，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我突然听到了一个粗粗的嗓门大声喊道：“你回来啦？我们就猜你不会有事的！”

谁回来了？……还会有第二个人吗？我抱着包裹愣在院子里。

周围过往的人好像都在对我说着什么，可是我听不见。我只听见自己心跳的声音，砰、砰、砰……就像跳在耳边，震得我什么也听不见。

是他。是他！他微笑着分开人群向这边走来，我知道他正在向我走来。

他向我走来。

他在我面前站定。

他说：“我回来了。”

那声音好像是从天上传来的，带着巨大的回声。我一时之间什么意识也没有，只能干巴巴地看着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突然间，包裹从我手中滑落了下去。我这才回过神来，慌慌张张地想去捡。可是，一双胳膊拦在面前，然后不由分说地圈了过来——他伸臂抱住了我。

我僵硬的身体在他熟悉的臂弯里慢慢复苏，所有的感觉慢慢回到了我的身上。我终于笑了出来，开始掉眼泪，开始去捶他，开始哭着笑着问他：“你怎么回来的？我担心死了！他们有没有打你？你有没有受伤？……”他只是笑着，紧紧地把我拥在怀里。

天那么蓝，云那么白，我们抱得那么紧，世上没有任何东西能把我们分开。

后来他低下头来，吻了我。

双唇碰在一起的瞬间，我的心跳突然停了下来，所有的血液都凝固了。然后整个世界飞速旋转起来，越转越快……那一刻，我产生了一个清楚的感觉，脚下的地骤然裂开，下沉，而我们就那么飞到空中，飘浮起来，悠悠荡荡，直上云霄。我们的身体无限伸展，直至完全消散在空中。

后来有人告诉我说，那是元魂出窍的感觉。

那种感觉太美了，美得让人愿意用任何代价去换。即使生命。

可是，就在那种飘飘欲仙的时刻，我感觉有什么地方不对劲了：心脏开始急剧抽动，整

个胸腔都颤抖了起来；我喘不过气，大口大口地呼吸，依然觉得胸口闷得发慌；四肢在一阵猛烈的抽搐之后变得瘫软无比，全身上下渗满了冷汗……“雨儿，雨儿！”世民的呼唤从轻柔变到惊慌，他拼命搓着我冰冷的手指，又拍打着我的身体。突然之间，我什么也看不见了。我恐慌地极力瞪大眼睛，可眼前仍然是一片漆黑，就像是掉进了一个很深的湖里，世民的声音从水面上传来，遥远极了。他抱起我跑着、跑着……我用尽全力紧紧地抓住他的胳膊，心里只想着一件事：不能昏过去！千万不能！我怕自己昏过去就再也醒不过来了。

我还是昏过去了。

在断续的意识中，我隐约又回到了那个神秘的湖里。淡淡的雾气在水面上游走，湖水折射着奇异的绿色。我像鱼一样在水里游弋、游弋……湖中央一座孤岛，在缥缈的雾气中，犹如一只落单的水鸟，郁郁地沉睡着……小岛越来越近，越来越近……忽然，脚下一股神秘的力量把我直拉下去……

我惊醒了。

又是那个梦。菩提……

也不知道我昏睡了多久，现在已经是半夜了。外面正下着倾盆大雨，狂风夹杂着雨点，不时掀开草帘打在小屋里。周围弥漫着湿润的草木的腥气。

忽然，一道雪亮的闪电，把整个屋子照得通明。我像中了魔一样，也不知哪里来的一股力气，迷迷糊糊地就站了起来，推开木门，径直走到大雨里去……

一路上冰冷的雨水不断地冲刷着我的身体，可是我毫无知觉。脚下无数条溪流泛滥，我也毫不畏惧。周围的山上全是哗哗的流水，带着沙石急速地冲下来。我顶着风雨涉水前进，爬上山顶，一直走，一直走，向“迦蓝”小庙所在的山谷走去。

身后始终有脚步声不紧不慢地跟着我。我知道。可是我不敢、也不想回头。这脚步声似乎在哪里听过的。哪里听过的……

我就那么走着，不停步地走着。好像前面有什么东西在召唤着我，我无力抗拒。

就要来了。盼了太久的那个时刻，我清楚地感觉到它就要来了。

我听见了那个神秘的召唤。

快翻过山的时候，大暴雨突然停了。我仰头看了看天。那是一片似曾相识的孔雀蓝的天空，神话里才会出现的奇异的暗蓝。那蓝色隐隐透出无数细碎的亮光，像戏台上，即将拉开的厚厚帷幕。

快要天亮的吧。我加快了脚步。

鞋子早不知被洪水冲到哪里去了。我的双脚被粗砺的石头磨出了血泡，每走一步，都像踏在刀尖上。我只管麻木地走着。

就要来了。就要来了。

终于到了那座山谷前，我放眼望去，霎时惊呆了——湖！那里真的有一片湖！碧绿的、浩淼的湖，我梦见过的那个湖！地图上标出的天湖！周围连绵的山影倒映入寂静的湖水中，像一幅巨大的水墨画。湖面上氤氲着淡淡的雾气。水色是深不可测的绿。这片湖就这样凌空出世般地出现在山谷中。

脚下松动的山石和无数道水流冲刷的痕迹让我领悟过来——山洪！高山的山体土质疏松，坡面陡峭，又没有足够的树木根茎来吸收雨水，固定土石，连降暴雨之后，很容易就会引发山洪。而这片山谷又正处于群山环抱之中的低地，所有的流水自然顺势而下，汇聚于此，再加上周围几丈高的石崖挡住了洪水的去路，于是就形成了一个天然的湖泊。这样一来，那座遥不可及的孤峰，便不再是高高在上的山峰，而是一座淹没于湖中央的小岛！和我梦中出现的一模一样的小岛！

这样说来，那座被传为百年之谜的石庙“迦蓝”，也并不是仙人所造，而一定是若干年前另一场山洪爆发时，有人涉水上岛去造的。

我站在湖边，激动万分。原来是这样！竟然是这样！

梦境再次清楚地浮现在我的眼前。如果没有错的话，“菩提”就藏在岛下的水洞里。我毫不犹豫地跳入湖中，向那个神秘的小岛游去……

水下二十尺深的地方，一个隐蔽的洞口。我犹豫了一下，低头潜入。洞内一片黑暗，嶙峋的石壁，石壁上长满了湿滑的水草，像无数只冷冰冰的手在飘摇招展，一切都和梦中的一样。我的心跳越来越快、越来越快……终于远远地望见洞底映射出一片幽蓝的光。

“菩提”。

这颗神秘的湖蓝色珍珠……

有什么东西从旁边的黑暗里倏地蹿了过去。蓝光中我只瞥见一个影子，但那一瞥却让我确定无疑——这影子正是当初在山上时曾经跟踪过我的那个影子。

究竟是谁？我打了个寒噤。

影子迅速走向放射着蓝光的“菩提”。那身形矮小而熟悉。他站定，兴奋地搓着双手，望着珍珠，眼中流露出贪婪的神色。

那个孩子！我认出他来了——那个砍柴的孩子！幽暗的蓝光映在他因得意而显得有些狰狞的脸上，让人觉得浑身发冷。

“终于……”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伸手去拿珍珠。

就在他的双手碰到珍珠的一刹那，“菩提”忽然放射出万丈光芒，洞内顿时一片眩目的雪亮，我什么也看不见了……

再次恢复视觉时，匪夷所思的是，那孩子竟然消失了。我揉揉眼睛，一切如故，“菩提”依然还在，发出幽幽的蓝光。

一定是刚才出现了幻觉。一定是。我知道自己很紧张，从没有过像现在这样紧张，浑身不停地颤抖着，一阵阵的汗珠从脊背上渗出来，直觉得背心发寒。一种强烈的预感攫住了我的神经，好像前生来世的命运都在这一刻压在了我的身上。

“菩提”……“菩提”……

我慢慢地向它伸出手去，在半空中的时候，突然下意识地停了一下。就在这一瞬间，那“菩提”忽然产生了巨大的吸力，犹如旋涡般席卷了过来，我几乎是不由自主地把双手贴了上去。触碰到它的那一刻，我感觉身体轰然碎裂。在那震耳欲聋的轰鸣声中，我清楚地看见自己的肢体完全溶化，无数骨节和脉管的残片激荡开来，七零八落地向四面八方飞去……与此同时，无数光怪陆离的思维的残片从四面八方纷纷涌了过来：小雨……李铮……菩提司……沈默……般若司……菩提司？这个名字像一团巨大的火球，滋滋吼叫着，喷发着明亮灼人的烈焰，排山倒海地压过来，把我彻底吞没了……

菩提司。

湿淋淋地爬上岸之后，我坐在湖边，抱着膝盖缩成一团，瑟瑟发抖。

天已经亮了。

早晨的阳光照在身上，冷冰冰的没有温度。远处的湖面上，雾气渐渐消散。微风吹过，粼粼的湖水映着晨曦，万顷波光闪烁。

遥遥地听见钟声一圈圈地荡漾开来，在寂静的清晨。该是少林寺的晨钟吧。

这一切都设计得好逼真啊！逼真得我呆了这么久都没有怀疑过。

但是现在，我终于完全记起来了。菩提司。

这个地方叫做“菩提司”，是一个虚拟世界，一个全真的虚拟世界，时间背景是公元621年的初唐。而我，来自另一个世界，真实的世界。我的名字叫做林雨。我到这里来的目的只

有一个，采集一些关于李世民身上的数据。这个植入我皮肤的信息记录器已经完成了所有的任务。定时器刚刚开始进入倒计时阶段。

根据定时器的显示，我应该在十二个小时之后退出系统，返回真实世界。我要走了。

我要走了。从此后，“菩提”的阴影再也不复存在。那些身份背景，只是系统临时植入我脑中的程序而已，在找到“菩提”、接通网络的一瞬间，我所有的真实记忆都已经被恢复了。是的，我的菩提已经找到了。该是回去的时候了。可是那消除人世间烦恼和忧愁的菩提，它又在哪里啊？

要我怎样向李世民道别，说我要回到真实世界？说他只是一个虚拟社会中的人工生命？说他只存在于一个程序群里面，他的实质只是一堆0和1的集合，他只是虚空中的一些幻象，最终还要湮灭到虚空中去……

我根本不知道应该如何再面对他。也许最好趁现在离开吧。

来不及了。一双手臂从背后环住我。纵然明知道是在虚拟世界里面，我还是吓得大叫了起来。

“这就是你梦见的那个湖吗？你……到湖里去了？发生什么事了？昨晚为什么半夜里一个人跑了出来？我担心死了！”是世民的声音。

我定了定神，转过身来。他正紧张地看着我。

在看到他的一刹那，我的眼睛突然湿了。我明白我不会忍心离开的。我舍不得，舍不得离开他！哪怕只一会儿。我要在他身边呆到最后一刻，我要在他的怀里消失。

我的眼眶盈满了泪。颤抖，不停地颤抖。

“到底怎么了？”世民觉察到我有什么不对，忍不住关切地问。我蹙着眉，万般不舍地看着他，心如刀绞，却一个字也说不出。

无可奈何……无可奈何……无可奈何。

他好像猜出了我的心事一样，不再说话，只是紧紧地搂住我。我们就那么并肩坐在湖边，像曾经无数次并肩坐在一起一样。天空是一如既往的碧蓝，枝头的小鸟依然叽叽喳喳地唱着，微风吹过，还是熟悉的青草的味道。我多么喜欢的熟悉的景色，曾经以为自己会和世民在这里呆一辈子的，曾经以为这就是我可以为之放弃一切的东西——原来不过是我所在的那个文明虚拟出来的产物而已。

“冷了吧。”他脱下自己的外衣，披在我湿淋淋的身体上，仔细地为我裹好。清晨的寒意确实很重，可是我的身体已经麻木，根本觉不出冷。世民的衣服上还残留着熟悉的味道。他的味道。但是这些也都是虚拟的啊。我的眼泪终于涌了出来。

他想说什么，又停住了，只不做声地抱住我，下巴用力地抵在我的肩上。我的抽噎渐渐变成啜泣，直到变成大哭，孩子般委屈的大哭。

他不知所措地拍拍我的肩，胡乱地说着安慰的话：“没事的，将来我们再也不会分开了。”我哭得更凶了。

傍晚时分，世民对我说他要走了的时候，我只是微微愣了一下，并没有觉得太诧异。

这些都该是系统安排好的吧。我的任务已经完成了，雨儿的故事也该结束了。离别是一个太美好的结局。留下无尽的怀念，如果他的记忆会被系统保留的话。

可是他对这些都一无所知。他只是犹豫着对我说：“其实早晨就想告诉你的，但是看你那样，我实在说不出口……我要走了。尉迟敬德带兵来救了我，他们还在山脚下等我一起回营。我是来向你告别的……”

“我知道会有这么一天的。”我凄然一笑。

“我舍不得你，雨儿。但回去的路上会很危险，我怕连累了你。你放心，一回到营中，我立刻派大队人马来接你！”

我什么也没说，把头埋在他的怀里。

胸前的定时器在滴滴答答地走着，一声声都砸在我的心上。没有更多的时间了，我也就要离开了。

如果我不走，我们能够长相厮守吗？

那也许是另外一个故事了。

初唐的夕阳最后一次照在我的身上，这个即将消失的躯体似乎正在变得透明，我忽然觉得自己像初生的婴儿一般纯洁无暇。

我深深地一笑：“我会等你的。”

世民一咬牙，转身走了。

远处的山间有遥遥的歌声传来。凄楚的调子拖牵着世民沉缓的脚步，在黄昏空旷的山谷间，竟是那么的苍凉。

在最后一刻，我分明感到有一种冰凉的液体顺着两颊，无声地滑下来，滑下来。

2

姓名： 李铮

种族： 亚洲裔

年龄： 26

身高： 179cm

专业： 行为遗传学

爱好： 游泳

职业： 阡陌生命科学工作室

宗教信仰： 无

最喜欢的颜色： 黑

最喜欢的食物： 三文鱼

最喜欢的动物： 蚂蚁

最喜欢的人： 隐私问题

最喜欢做的事： 同“爱好”

最后悔的事：

???

.....

我愣在电脑前，最后悔的事是什么？我这人最不喜欢向回看，过去的事，不管怎样已经过去，再后悔又有什么用？

无聊的朱元！我笑骂了一句，然后在那一栏用黑体字填上：回答你这张弱智的问卷这当然不是真正的答案。

——真正的答案是什么？

——凭什么告诉你？

——你不敢说，因为一提起它你还会难过。

——无稽之谈！

——你还在想她吗？

——她是谁？

——你心里清楚。

——胡说

——我说中了。现在指数显示你的冷静度为 0.1，有呼吸急促的征兆……

“啪！”我把喳喳关到后台去了。这是我的私人秘书，一个人工生命，活在一个小小的芯片里，具备惊人的记忆力和 IQ140 的智能。当初朱元把它送给我时，我还对他吹嘘的那些功能将信将疑。不过两年的磨合之后，它的确已经成了我不可或缺的助手。这个小东西什么都好，聪明、细心、逻辑推理能力和综合判断能力都超强，还对我的脾性了如指掌，可就是有一点——太罗嗦了。有时我想是不是因为它太烦了，朱元才给它取名叫“喳喳”，总让人想到一只叽叽喳喳在枝头喧闹的麻雀。

不过总的来说，我还是喜欢喳喳的。其实它跟朱元这家伙很像，都挺爱闹腾的。别人不熟悉朱元的时候根本想不出他是这样一个人，也难怪，大家总觉得成天研究人工生命和虚拟现实的人都是特别木讷的那种，看上去都是呆呆的。其实，他们哪里知道这些人也一样会玩会笑会折腾，还不乏朱元这样喜欢发明点很酷的小玩意的另类 GG。

想到朱元让我开心了一点，可是不知道为什么，好像老是有点心神不宁。一双深深的眼睛，奇异的琥珀色的眼睛，像一个安静的湖，荡着波光……我甩了甩头，那眼睛却依然还在脑海中，琥珀的颜色更清澈了……我不想她，我不愿想她。事到如今，一切都无可挽回了……我怎么了？我不是告诉自己不要再想了吗？！都怪那张该死的问卷，都怪那个该死的问题！

大概是看我的界面上半天没有输入，喳喳从一叠文件和图片后面艰难地把脑袋挤出来，好心地问：“要不要放点音乐？”我不理它。

——天涯何处无芳草！

——你闭嘴！

我“刷”地起身拔了电源。屏幕上所有的图像迅速缩成一个白色的亮点，然后一切归于平静。

我烦恼地揉揉自己的头发，叹了口气。

说什么不后悔，说什么不想她，都是假的。可是男人的尊严让我不愿意坦然承认这些，即使面对喳喳。有些痛苦，是不能与别人分享的。

我是研究行为遗传学出身的，现在供职于阡陌生命科学工作室。这间工作室规模并不大，整个课题组一共也就八个人。目前由我担任组长。人数虽然不多，但阡陌的名气却一直很大，主要是我的老师——国际基因学协会的前任常委林其杉教授创下的牌子。当然，我们现在做得也很不错，算是对得起“阡陌”的名声。

林教授在两年前去逝了。他走的时候留下一个女儿，叫林雨，我们一直叫她小雨。小雨平时喜欢写点东西，她的小说很受欢迎，是著名赛博文艺社区“香格里拉”的专栏作家。我想如果不是后来那些事情，她会沿着这条光明的大路走下去的。她是个好姑娘，应该拥有幸福的生活。

可是有些改变一旦发生，就再也回不去了。记得当年教授去世的时候，曾嘱咐过我要好好照顾小雨。我担心现在自己是不是已经让教授失望了。

很多事情的发生完全是一个偶然，但是，就像在进化过程中可能只是一个偶然就决定了人类习惯使用右手一样，有的时候，一个小小的偶然往往会改变我们一生的命运。

那天我们正在阡陌工作室开会，因为一个非常重要的试验出现了紧急情况，不得不把大家全召集到现场来。当时我们大概是太匆忙了，最后一个进来的人忘了为会议室的门加密。散会的时候，我诧异地发现小雨正坐在角落的沙发里，天知道她什么时候进来的！

“你怎么会在这里？”我赶快把她拉了起来。

“我来找你的。他们说你在开会，我就进来看看呗。”小雨说着，好奇地看着我，“你们

在说什么到‘菩提司’去收集数据啊？听起来很有意思呢！”

我把她带出会议室：“你听到什么啦？”

“虚拟世界啊。我进来的时候你们正在分析那个什么叫沈默的精神症状，说了一大堆术语，我也不太懂。本来觉得没劲都打算走了，可是后来就听到有人提出什么去‘菩提司’采集数据，然后你们就开始讨论脑电波什么的。那个‘菩提司’是什么地方啊？听名字好像很有意思呢！”

我松了口气。虽然并没有什么特别的秘密，但小雨毕竟是外人，我不希望工作室的学术信息泄露出去。这是原则问题。

小雨依然在追问有关虚拟世界的问题。我越是想草草带过，她越是好奇：“究竟是怎么回事？菩提司在哪里啊？”“你不要再问了，我不会说的。”我斩钉截铁地给了她一个回答。

她很失望地看着我。

我尽量缓和了一下脸色，正想着该怎么转移开话题，一抬头，正看见值班的实验员尤加飞奔过来，气喘吁吁地冲我说：“不好了，紧急发作！”我立刻拔腿跑进实验室，屏幕上所有的数字都在急速跳动着，旁边示波器上显示的心电图波形完全失去节律，成了一片连续的、随机的抖动。刚开完会的组员们还没有离开，正在全力抢救。我强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指挥大家沉着应战：“尤加，生物电起搏器！快！米安罗，高压氧准备！不是那个，是4#！Rudolph，你在同步分析系统里面吗？我要上次的波形，对，放到对比层里！好，拖过来……”

经历了十分钟左右的忙碌之后，沈默的情况终于稳定下来，一切仪表读数又恢复到了正常的范围内。我们长吁了一口气，个个都是满脸的冷汗。

“没什么好说的了。刚才讨论的计划必须立刻实施！”副组长 Rudolph 面色铁青地说，“再没有时间可拖延了。”

“当然要尽快。”我瞟了他一眼，紧皱着眉头对大家说，“我们马上着手去找合适人选。”

“什么叫合适人选？我靠！你是不是还得有条不紊地先考察实验再筛选？”Rudolph 是个急性子，此时终于忍不住爆发了，“你也太谨慎了！现在最要紧的是找到一个人，而不是**什么**人的问题！她只要进去取到数据就成。就这么简单！”

“至少是一个值得信赖的人选，这件事情上绝不能草率。”我丝毫不留余地地坚持着。

他一边快步向门外走去一边大声说：“不需要顾虑那么多，有志愿者就行了！”

“叮”的一声，自动门弹开。Rudolph 风风火火地跨步出门，差点撞倒了门口的一个人。他慌忙一把扶住她——是小雨！我忘了，她大概一直在门口等我。

Rudolph 望着小雨愣了几秒钟，然后突然想起了什么，笑着回过头来对我说：“真是太巧了！有一个最佳人选送上门来了。”说完，转身问道：“小雨，帮我们个忙好吗？”

我喊了一声：“不行！”，两步就跨到了小雨的前面，对 Rudolph 说：“不能用她。”

“为什么？”Rudolph 挑衅地看着我。这个废人，就喜欢和我抬杠！不错，他虽然有时候很果断，但是有些事情办得实在让人不敢放心。脾气暴躁也不是什么大缺点，但作为一个科研工作者来说，卤莽是不成的。

我正要开口驳斥他，没想到身后的小雨积极地答话了：“帮什么忙啊？如果我能应付得来的话，一定愿意效劳。”她还很灿烂地冲 Rudolph 笑了一下。怎么偏偏在这个节骨眼上，小雨又不明就里地搅了进来！真是头疼。

“她的神经比较脆弱，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先狠狠地对 Rudolph 说了一句，然后转身对小雨说：“这件事情很复杂，你不适合。”“为什么？”小雨好奇地追问。我还没来得及及解释，Rudolph 已经心急火燎地冲她开口了：“其实任务很简单，你带上一个数据采集器进入虚拟系统就行了，剩下的全交给采集器自动完成。什么也不用你操作！至于你个人，更不会受任何影响。要不是因为需要一个女的，我早就自己跑一趟了！”

“真的吗？”小雨看看他，又看看我，继续问他：“什么虚拟系统？是不是就是你们刚

才说的那个‘菩提司’？”

“对对对……” Rudolph 还要说什么，已经被我挡住了。我诚恳地看着小雨：“这件事你就别问了。”可是她不睬我，只管对着 Rudolph 说：“那是你们工作室建的虚拟系统吗？就是我们平时玩的那种？都设计了些什么场景啊？为什么叫这个名字……”

“小雨！”我严肃地打断她的话头，“我不会拿你冒险的。”

“为什么？虚拟系统我又不是没进去过，有什么危险的？”小雨不解地看着我，她大概认为菩提司像我们平时去的赛博游乐园一样好玩。

Rudolph 等不及了，在一旁大声说：“我觉得小雨愿意参与实验是再好不过了！她和阡陌的渊源深厚（说到这里，他给了我一个意味深长的微笑），我们不用担心泄露机密之类的事情。而且，她很能随机应变，一定能圆满完成任务！”说完，他又拍了拍小雨的肩膀：“放心吧，不会有任何危险的。技术上有我们保驾护航呢！你倒还可以顺便体验一下那里面的生活——全真的唐朝社会啊，设计得绝对比那帮粗制滥造的狗屁虚拟乐园要强得多！”

“真的吗？”小雨一幅心痒痒的样子。

“靠！我骗你干什么？你自己问老大！”Rudolph 不耐烦地一指我的胸口。我干瞪着他，一时却也无话可说，毕竟他刚才说的都没错。

小雨显然被他说服了。我还没来得及想好说什么，她已经兴冲冲地接过话头：“如果真是这样，又不需要什么特别操作的话，我就去体验一下好了。我一定会尽力把事情做好的！”

Rudolph 很是高兴，对着小雨又拍又打的，还说了一堆夸奖的话。组员们见此情景，也都纷纷对我说道：“老大，Rudolph 说得很有道理！小雨本人又很愿意，我们没时间再慢慢找别的志愿者了。”“反正很快就可以回来。”“呵呵，小雨也算是女承父业呀！”“她那么聪明，肯定没问题的。”“系统也一直监控着呢，哪里会有危险？！”

事情走到这一步，我说什么都没用了。按理说进入菩提司取一些数据也没有什么的，但不知为什么，我的心头总有一片挥之不散的阴影，担心小雨可能会遇到危险。

我看看小雨，做了最后的劝说：“你要想清楚。虽然是虚拟世界，但你的意识完全受那里面的环境控制，万一碰到什么事，导致你的神经系统遭到损害，也是完全有可能的！菩提司不是我们平时去玩的那些虚拟世界，它设计得完全模拟真实，也就意味着有更大的风险。”

小雨听了之后，只是笑着扬起脸来，大声地说：“我不怕危险！当一个作家就要勇于去体验生活，不然怎么会有真实思想和感情呢？你放心吧，我会小心的。”

我无话可说了。她总是那么勇敢地去迎接未知的东西，哪怕那东西看起来再可怕。有时候她这样的勇敢真的很让我惭愧。那时候我就是被这样一种突然涌上来的惭愧感淹没了，最后居然放弃了劝说。当初要是知道事情的后果是这样，我无论如何也不会同意她去的。

可是，后悔永远无法改变事实。永远。哪怕我后来后悔得无以复加。

3

世民就这样走了，永远、永远地离开了我。

我绝望地看着那个渐渐消失的影子，整个人完全空了。

生命中一切值得眷恋的东西都和他一起走了。

一种碎裂的痛楚突然涌上来，痛得整个胸腔都揪作了一团。心口很疼，有什么东西要剥离开来似的生生地疼。哪里来的一把刀，在那里狠狠地割啊？

夕阳惨烈的红。

世界围绕着那抹残红旋转起来，越来越快，越来越快……这个小屋，这片山谷，这片土地……它们急速地旋转着，以光的速度脱离我的视野飞去……

别了，我的初唐。

别了，菩提司。

“小雨，怎么样？”一个陌生又熟悉的声音从遥远的地方飘来。我终于想起那是李铮的。我唯一能说的只有一个字：“痛。”

“哪里痛？”

“心……”

在被疼痛撕得支离破碎的记忆里，我隐约记得他们匆忙地把我从实验台上抱下来，在我的全身上下接上了各种导线……耳边隐约传来有节奏的巨响，一声声，沉闷而稀疏，遥远得像隔了一个世纪……再后来，我睡着了。

醒来的时候，我发现自己回到了家中，发起了高烧。

也不知烧了多久，在周身火一般的炙烤中，我只迷迷糊糊地念叨着一个名字。无数次，在纷乱的梦境中，我坠进万丈深渊，周围炫目的光线刺痛我婴儿般脆弱的瞳孔。然后，世民总是及时出现，稳稳地接住我坠落的身躯。他的双臂如此有力，他的胸膛如此宽阔。我笑着把伸手去抱住他，他却在一瞬间声息全消……

无数次，我又回到菩提司那里恬静的山间黄昏，蛙鸣依然响亮，夏虫还在唧唧，我们住过的小屋还在，只是每一个角落都落满了灰尘。我坐在窗前，像从前一样，静静地等世民回来。可是我等的那个人，一直都没有回来……

无数次，我看到金戈铁马沙场纵横，世民振臂一呼，万马千军潮水般涌上前去……尘埃落定，大唐盛世。他头戴金冠，端坐宝座，当朝听政，满朝文武济济一堂……漆黑的午夜，我像一个幽灵般走到他的龙床前，轻轻地唤着他的名字，而他只是无意识地翻了个身，搂住身边那个美丽的妃子……

一场接一场的梦，我在梦中挣扎着醒来，又在现实中挣扎着回到梦里。迷乱的意识像无数涓流纠缠在一起。静静躺了两天，可我的内心，却已走过万水千山。

李铮来看过我好几次。有一次他带了一只很大的冰淇淋过来。记得小时候生病发高烧，他总是会给我买甜甜的冰淇淋。每当我大口大口咬着冰淇淋的时候，就会忘了哭闹，所有的难过也都丢到脑后去了。可是现在的我，再也不是当初那个受了委屈就可以大声哭出来的小女孩了，心里的难受，也不再是吃一只冰淇淋就可以忘怀的。但是，那只冰淇淋依然让我觉得很安慰。我看着它在床前慢慢地流泪，就像把我心里的泪全流出来了一样。

“还能让我再回菩提司吗？”我问李铮。第一次发现，我的声音竟然那样虚弱无力。

“傻丫头，回去干什么？！”他苦笑着摇摇头。

“看看他过得好不好。”我的眼神茫然地游离在天花板上。

“那又有什么用？他是一个人工生命，和我们不在同一个世界里的。”

“我也留在那里好不好？”我的眼泪不争气地爬了出来。

“小雨，你是病糊涂了。我们有我们的生活。你摸摸这床，这枕头……这些才是真实的。这才是我们的世界。你是要在这里长大，变老，最后死掉的。你不可能活在虚拟世界里的！”

“我宁愿放弃这些真实的东西。”我的声音像在空气里飘。

“别想了。睡吧！”李铮叹了口气。

“我睡不着。老是想到他……”我终于忍不住哭了起来。

李铮摇摇头，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看着我：“别哭了，一切都会过去的。”

我把满脸的泪埋进枕头里。

心里在喊一个名字，喊得失了音。

大概第三天的时候，李铮又来看我了。他的神情很黯淡，两只眼睛布满了血丝，好像一夜没睡的样子。我轻声地问他：“怎么了？”

李铮烦恼地叹了口气，深深地埋下头去。

“出什么事了？”我觉得有点不对劲了，以前从来没有看到李铮这么沮丧过。

“沈默死了。昨天晚上死的。”他的声音很低沉，一字一字，重得像砸在地上。

“沈默死了！”我一惊，仿佛被人从头泼了一盆冷水，浑身一颤。沈默！天哪，我竟然把他给忘了！菩提司、李世民……这一切的一切，全都是因为到虚拟世界去为沈默采集数据而起的。而我竟然完全忘了他的病情！更没有想到的是，现在他已经死了。

他死了！！

初唐的回忆和那些虚无缥缈的幻象在一瞬间飘远了，这个可怕的事实把我猛地拉回了现实中。我觉得自己一下子变得清醒很多。

李铮长叹一声，很久之后，才艰难地说：“我们到底还是失败了。”

我强撑着坐了起来，说：“明天我去实验室找你。我想，也许能帮得上一点忙。”

李铮想劝我，被我坚决地拦住了：“这也是我的责任。”

他沉默了一会，郑重地说：“谢谢你，小雨。”

李铮走后，我披上外衣，摇摇晃晃地起床，倒了一杯水，吃了退烧药。胃里一阵恶心泛上来，我这才意识到自己大概已经有两三天没有吃过东西了。不能再这样下去了，我要理智一点。过去的已经过去，任我千般留恋，现实依然是残酷的现实。还有很多重要的事情等着我去做。沈默的试验失败了，而我作为这个试验第一手资料的所有者，无可厚非地要参与其中。

想到沈默，我不禁叹了口气，脑海中浮现出一个难忘的场景来。那是李铮曾经让我看过的一段录影：

夜空中盛开的烟火、震耳欲聋的鼓点、霓虹灯闪烁的舞台，老式的设备和布置，但是台下的观众热情非常高昂，他们在振臂高呼，喊着一个名字：“Farewell Ocean! Farewell Ocean!!”……

台上正在进行一场演出，看样子是一个乐队的演出。四个头发很长、裸着上身、穿黑色紧身皮裤的男人正在台上表演。他们背后的幕布上印着一个浮出海面的骷髅头像，骷髅的眼睛折射绿色的荧光。站在正中间的那个男人应该是主唱，低头抱着一把贝司，拨弦手法之狠，宛如扫射机枪，真让人不敢相信那个薄薄的电贝司竟然能够释放出如此厚重喷火的声音。他低头时散落的黑发凌乱地遮住了脸，看不见脸上的表情，只听见他的声音在阴狠地嘶吼：“神已经抛弃了他的子民，贪婪的眼睛紧盯着祭祀的生灵，血洗的残肢在歌颂不朽的永生，死亡救赎众生肮脏的灵魂……”他的声音晦暗干冷，在喉间沉重地滚动，似乎闻得见血腥的气息。那种唱法，我听说过，是上个世纪末盛行的摇滚音乐金属流派——死亡金属最为著名的深喉式唱法。这种摇滚乐大多以叛教和渎神为主题，崇尚死亡、血腥和暴力，它的歌词和表现手法都比较极端，据说深喉式唱腔就是由模仿撒旦和吸血鬼的嚎叫演化而来的。说老实话，我并不欣赏这样的音乐，虽然我对摇滚是一往情深。奇怪的是，这种死亡金属自从上世纪末流行起来之后，却影响了摇滚乐坛很长时间，一直有一批狂热拥护的歌迷，大概也是因为后工业社会对人心理造成的变态扭曲的影响吧。

眼下的这支乐队就有非常多的歌迷，台下黑压压的满是观众。狂躁的鼓点把场内的气氛推上了高潮，推土机一样轰鸣的吉他挑战着观众的尖叫，隐约听见他们在叫一个名字：“沈默！沈默！……”

那个主唱突然应声抬起脸来，他有一张棱角分明的脸，轮廓很刚毅，脸上用黑色油彩涂满了无数的神秘符号，看不清眉目，但看得见他的目光，慑人的目光。那目光像地狱之门透射出来的火焰，邪恶的苍白的火焰，多看一眼都会被灼伤。他的胸前有一个醒目的纹身，一个象征异端宗教的五角星，中间有一个体态妖娆的女人侧影，那身影染着刺目的血红。

……这个抱着贝司的主唱，就是沈默。

沈默的故事是李铮在决定让我参与试验之后才告诉我的。一段很曲折的往事。李铮讲述故事时的场景我还记得很清楚，至今仍然历历在目。

“沈默，男，22岁，摇滚歌手，重度精神躁郁症患者。你看到的这个片段是他的乐队 Farewell Ocean 的演唱会录像。据介绍沈默的经历很复杂，很小的时候母亲就去世了，父亲是个酒鬼，还吸毒，经常虐待他。他在十岁的时候曾经离家出走过一次，后来也开始学着吸毒，中学的时候就因为劣迹太多而被停学了。沈默与父亲的关系一直很僵，直到他成名后也没有什么改变。大概是因为缺少母爱的原因，他自幼就有恋母情结的倾向，少年时期曾经非常认真地喜欢上了一个比他大十七岁的女人。那个女人是个诗人，迷恋摇滚音乐，很快就离开这里去了澳大利亚。临走的时候，她给沈默留下一盘摇滚 CD。这盘 CD 他一直珍藏着。”李铮一边给我展示着沈默的个人资料，一边简要地解释。

“这个女人竟然也喜欢摇滚！”我记得自己听到这里很是兴奋，“那她后来怎样了？”

“不太清楚。监护人只是介绍说沈默后来就迷上了摇滚，尤其是重金属。十六岁的时候，他就开始整天和几个哥们泡在一起练琴，后来还组了一个搞金属的乐队，叫做 Pacific Ocean。当时这个乐队也就是一个不知名的小乐队，没有什么公司签约的，只能依靠去酒吧表演来维持生计。Pacific Ocean 搞了几年之后，沈默赚了点钱，也积累了点经验，在十九岁那年的夏天，他去了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他是不是去找那个女人啊？找到了吗？”

“其实沈默一直对那个女人念念不忘，赚钱、做乐队，他所有的动力都是为了有朝一日能见到她。到了澳大利亚之后，他辛辛苦苦地找了很久，在一切可能有消息的地方打听。最后，他终于在 Brisbane 的郊外找到了她……的墓。”

“她死了？”

“她在两年前一次冲浪时遇上了暴风雨，溺水而死。”

“真惨。”我摇摇头。“那个男孩呢？后来怎样了？”

“他在 Brisbane 的一家 pub 里打零工，谁也不知道那段时间他是怎么过的。关于这段经历，他始终绝口不提。反正他呆了一年之后，就带着那个女人的骨灰回到了家乡。然后很快又找回当初 Pacific Ocean 的哥们，重组了乐队并改名为 Farewell Ocean。从这个时候开始，沈默放弃了原来的重金属音乐路线，转向更为极端的死亡金属摇滚。大概是因为本身经历复杂，体会深刻，又加上本身天赋很高，他的作品写得非常出色，与此同时，他本人也拼命练琴，联系唱片公司，专心为乐队的成长忙碌。再后来，你看到的，他们很快红了。”

“可惜我很少听死亡金属的，对这个乐队也不太清楚。”我插了一句。

李铮并没有接我的话，继续叙述下去：“Farewell Ocean 成名后，沈默得到了所有男人想要的一切：名誉、地位、金钱、美女……人也开始堕落，堕落得一塌糊涂。不过好景不长，仅仅两年之后，也就是他 22 岁的年纪时，他得上了精神躁郁症。”

“精神躁郁症？”

“对，这是精神病的一种，其实历史上有很多艺术家都饱受躁郁症的困扰，有些人最后承受不了就自杀了。”

“自杀？”我愣了一下，“有这么严重？”

“对，因为病人的情绪往往非常容易走极端。像沈默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有的时候特别兴奋，创作热情极度高涨，可以写出很多天才的作品，包括他成名后那些脍炙人口的歌曲，都是在躁狂状态下写出来的；但是，另外有些时候情绪又非常低落，可能几个星期都没法正常工作，消沉、自虐甚至自残。”

“为什么不去治疗呢？他又不是没钱。”我不解。

“名人也有他的无奈啊。躁郁症让他本人神经衰弱，但是他偏偏又不能去治。这病是他的毒，也是他的药。对于唱片公司而言，他们可不管歌手自己受不受什么折磨和痛苦，他们和他签约的目的是争取得到最大的营利，他越是痛苦压抑，写出来的歌就越动人，而且那种变态扭曲的音乐还更能迎合观众的需要，公司可不舍得丢掉这棵摇钱树，他们给他施加压力，千方百计地阻挠他去治疗。”

“真没人性！病会越拖越重的！”我很愤怒。

“有什么办法？！”李铮耸耸肩。

“那后来为什么又让他来治了？”

“因为最后沈默的精神已经快要崩溃了。你要知道，人的精力是有限的，像他那样超常的压抑和爆发坚持不了多久的。”李铮说着，摇了摇头，“他是六个月前被送到阡陌来的。我们给他试了很多种疗法，都收效不大，最后只有采用脑电波实验疗法。这个疗法目前还处在研究探索阶段，有很大的风险性。应该说我们这个险中求稳的方案还是很有成效的，但是由于开始的太迟，他病情恶化的速度很快就超过了我们研究的进度，你也看到了，这次他发作得非常厉害，我们差点就没抢救过来。”

我恍然大悟：“你们开会讨论的不就是这个吗？”

“对。其实解释了这么多，就是为了让了解整个实验的背景。对于沈默的病例，我们治疗的思路是，唤醒他作为自然人的心理防御机制。”

看着我迷茫的样子，李铮笑了一下，继续解释：“世界上没有一种药比人体自身的免疫机制更有效。但是，很多时候这种机制并没有及时发挥到作用，才会导致病毒趁虚而入。这时我们就需要做‘刺激’和‘唤醒’的工作。换句话说，就是我们要找到一个有效的脑电波激励系统，保证能够刺激病人的自身防御机制进入工作状态。这就是你参与的这项计划的背景。”

“可是我到底能做些什么呢？”

“你的作用非常大——帮助我们采集数据！现在我们已经建立了一个虚拟世界，也就是你要去的那个菩提司，我们在这个世界里创造了一个和沈默一模一样的人工生命。他的一切特征都和真实世界里的沈默完全吻合。这种技术叫做虚拟克隆，就相当于在虚拟世界里创造出一个人的全信息镜像。这个虚拟人除了没有真实的血肉之躯外，在精神上、物质上的所有可量化的特征——我指的是可以转化为计算机识别的一切参数——都和那个被克隆体是一样的。实现这一点是很困难的，而且老实说让克隆体与本体完全相同也是不可能的，但我们的技术已经把这其间的差异缩小到几乎可以忽略的程度了。所以，接下来要做的就是找一个人到菩提司里去取出那个虚拟克隆体的数据信息，然后根据这些数据来进行仿真实验。当然，这个提取数据的任务也不是人人都能做的，我们要用一个女性的参与者，因为只有异性才能导致一些情感上的微妙变化，这样的数据才会有价值。”

“所以 Rudolph 说要不然他就自己去了。”我恍然大悟，再次琢磨着李铮的话，还想多问一些关于菩提司的事，但是他冲我摇了摇头：“有什么话以后再问吧。我们已经耽误太多时间了……”他一指后面，Rudolph 正在玻璃幕墙外一脸焦灼地划拳舞脚。

李铮突然神情复杂地看了我一眼，然后郑重地说：“还有三十秒的时间，你可以做最后的考虑，现在后悔还来得及。不过，如果你觉得没什么问题的话，试验马上就要开始了。”

我当即坚定地回答：“不用考虑了。现在就开始吧。”

……

如果当初我知道是这样的结局，我还会去吗？我现在后悔了吗？

不，我永远不后悔。就像那个在童话里沉睡了百年的公主一样，我遇到了我的王子，他吻了我。我的生命在那一刻骤然苏醒。

小雨实践了她的诺言，今天早晨，她来阡陌找我了。一看那苍白的脸色，就知道她昨晚没睡好。我责备她：“病刚好，怎么不好好休息？”

她淡淡地说：“习惯了。”

我忍不住劝了一句：“要当心自己的身体啊！”

“我没事。”她强打精神地笑了一下。才不过几天时间，小雨一下子变得憔悴好多，看着真是让人心疼。

“谈谈沈默吧。他是怎么死的？”她问我。

我叹了口气：“前天夜里 11 点半左右，值班员发现沈默的躁郁症再次发作，脑电波显示完全一片混乱。这次发作非常剧烈，虽然后来我们全力去抢救，到底还是没能把他拉回来。”

小雨的表情很平静：“试验为什么会失败？你们找到原因了吗？”

“目前还没有。”我皱了皱眉头，“其实，有很多地方到现在我还想不通。沈默的死对我是个很大的打击。在此之前我相信一定可以治愈他的！”

“你们不是说要我用我采集的数据来分析的吗？有没有分析出什么结果？”

“怎么说呢，后来治疗方案的构思有了很大的变化。因为在你进入菩提司之后，出现了一个我们事先没有意料到的情况：那个虚拟克隆体，李世民，……竟然爱上了你！”

小雨听到这里，头一低，眼睛转向了一旁，嘴角却不由自主地微微一翘，那一刻的表情完全是一个恋爱中的女孩才有的羞涩和甜蜜。看着那双熟悉的琥珀色的眼睛，我的心里突然有点难过。

但是我很快接着说了下去：“这个意外发现给了我一个灵感，我由此构思了一个更加直接有效的治疗方法，叫作‘疫苗疗法’。”

“疫苗？”

“从前两个世纪开始，疫苗就是一种被普遍采用的预防疫病的方法。道理很简单，把微量的致病菌注射到健康人的体内，出于免疫系统的防卫作用，人体就会产生大量的抗体来抵抗细菌。这样，当产生了抗体之后的人再去接触那些真正的病菌时，也很难被感染了。”

“这和你原来的思路有什么关系呢？”

“其实基本思路还是和原来一致的，只是实现方法有了具体的进展。原来我们只是打算是要唤醒病人自体的防御机制，但是究竟怎么唤醒，还在探索阶段。‘疫苗疗法’就给出了一条捷径，它借用了另外一个个体的防御机制，但是效果是一样的。而且简单很多。”

“到底是怎么唤醒的啊？”我听了半天依然没听明白。

“这个‘疫苗’是针对李世民而言的。我们把沈默在躁郁症发作时的脑电波做了一些采样，然后输入李世民的大脑中。作为一个生命力旺盛的正常人，他会在潜意识里激活自己的‘自我调节机制’，和那些导致消极情绪的脑电波对抗。这个过程就像产生抗体的过程一样。我们所要做的，只是跟踪和复制这些具有治疗作用的脑电波，也就是‘抗体’，再把它们导入沈默的脑中。所以说这种做法，就好比借用一个现成的激励系统，更加方便直接。”

小雨想了想，说：“可是你们借用的脑电波都是李世民自己产生的，谁也无法预测它是怎样的，怎么知道它就能治疗沈默的病？”

“怎么说呢……脑电波的产生是一个复杂的过程，牵涉到很多心理和生理上的活动。的确没有任何人，甚至包括李世民自己都不知道这种脑电波是怎么产生的。但是，这有什么关系呢？我们要的只是那个结果。虽然产生脑电波的具体过程是我们干涉不了的，但是它的产生却是在我们预料之中的。因为我们知道产生的条件，知道给出这个前提之后，我们所需要的东西就会被演化出来。”

“什么前提？”

“爱。”

“什么？”

“其实，我们就是用‘爱’所引发的脑电波来对沈默进行治疗的。”

“为什么？”

“你可以分析一下沈默精神失常的原因。我认为最初的起因要归结到一种极端的、没有得到释放的爱情。爱情本身是一种美好的令人愉悦的情感，可以让人充满力量。但是任何事情都是有双面性的，当强烈的爱情不能通过正常的途径发泄出来时，就会变得非常危险，这时如果当事人受到某种剧烈刺激，情绪波动到了理智没法控制的程度，那么这些无法释放的爱情，就会变成一个很大的心理漩涡，而且会向它的反方向转化，转化成一种极端的负面情绪，像自我厌恶、悲观厌世等等。所以，当沈默积累了五年的爱情最后落空，而他爱的那个人又已经死了的时候，他的心理受到了巨大的冲击。当然，这些还不足以使他的精神系统崩溃。但是基因学里有一个理论，基因决定了某一性状的出现机率。沈默本身存在着潜在的反社会人格障碍基因，遇到特定的环境，像在异国漂泊的悲惨经历、做死亡金属音乐时对心理的压抑和影响，还有成名后极度空虚的精神生活，这些东西综合到了一起，最终就把他推到了那个崩溃的边缘。”

我说得激动了，不免叹了口气，停顿了一下，稍稍平息一些情绪，再接着说下去：“要解开这一系列的症结，办法只有一个，就是追溯到初始原因。所以说到底，沈默所需要的解药，就是一个字，爱。‘解铃还需系铃人’啊！当然，我这里所说的爱，不是让他去爱上什么人。就算他肯打开心理防卫的大门，我们也不敢冒这个险。他已经禁不起任何折腾了。所以我选择了脑电波干预疗法，用一种由爱引发的脑电波来作为激励系统，冲击对他的病态脑电波，中和那些极端的情绪，引导他的心理向平静的方向过渡。说来说去，我们的试验最主要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找到那个‘爱的脑电波’。”

小雨已经完全被吸引住了：“爱的脑电波？”

“是啊。人的脑电波分成很多种。有的让你感到轻松愉快，像 α 波；有的让你紧张和敏感，像 β 波；还有一些是在深度松弛和睡眠状态下才出现的。不过说到爱情引发的脑电波，以前一直认为它是多种波共同衍生的复合产物，并没有对应某一种特别的波形。但是，就是在进行这个试验的过程中，在分析李世民的情感脑电波时，我意外地发现了一种神秘的独立波形。虽然它出现的机会极其难得，但是一旦出现之后，那种威力是你无法想象的！所有激素水平会急速上涨，心跳加快，血压升高，神经高度放松，意识范围缩小到极狭小的一点，并且与此同时，大脑中会涌出很多神秘的化学物质，使当事人产生一种深度迷醉的感觉，系统数据表明，这种时刻是心理愉悦度和生理愉悦度两重曲线的最高点的重合。你想想那是什么感觉？所以当时我就认定，这个神秘的波形正是传说中的‘爱的脑电波’！”

“真的有这种脑电波？太神奇了！”小雨的眼睛闪闪发亮，“到底是什么样子的？”

“它的形状就像一个希腊字母 Ω ，所以我给它命名为 Ω 波。这个波形的神秘之处，一方面是因为它是一切愉悦脑电波中最突出、最强大的一个，只在人的情感达到巅峰时才会出现，而且，更主要的是它的出现往往只有极短的时间，出现的几率也非常的低，很难捕捉。即使是我们这样全程跟踪，也只能找得到寥寥几条记录。不知你还记不记得，李世民被抓走后又回到寺里的那天，你们不是因为重逢而特别激动吗？当时我们就捕捉到了一个几近完美的 Ω 波！事实上在此之前系统也探查到几次记录，只是波形都没有那一次的那么清晰、完整。这 Ω 波可是沈默的救命稻草啊！遗憾的是，当时你出现了心功能衰竭的迹象，我们不得不安排你赶快退回系统了。很可惜，你走了之后，李世民的脑中再也没有出现 Ω 波了。”

小雨的眼睛直直地瞪着，看上去特别空洞。

“怎么了？”我担心地看着她。

“没什么。突然想起很多事。”她揉了揉眼睛，“啊，对了，按你这样说的话， Ω 波应该能治好沈默的病呀。为什么最后……”

我摇了摇头：“当然不只是这么简单。不得不承认，我们对Ω波的研究还停留在初始阶段。因为采集的样本太少，很多步骤无法展开下去。唉……其实今天本来是打算请朱元一起开个会的，正好和你一起分析一下具体情况，找出整个实验失败的根本原因。可惜他今天临时被抓去参加一个工程。估计是来不了了。”

“没关系，你约定他之后再通知我好了。我也需要一点时间来整理一下手边掌握的信息。”小雨点点头，然后看看我，欲言又止。

“什么事？”我注意到了她的神情。

小雨犹豫着问道：“嗯……菩提司里的一切还好吗？他们……好吗？”

“一切都好。”我平静地回答，“别老想着了，没有你系统也照常运作的。”

小雨失望地看了我一眼，小嘴嘟了起来，硬邦邦地说：“那我回去了。”

“回去好好睡一觉。”我叮嘱着，把她送出了门。

5

“什么事？说吧。”Rudolph 喝了一口冰伏特加，瞟了我一眼。

“这件事我一直想跟李铮提的，不过看他那个样子是没什么戏。只好来找你了。”我端起面前的那杯 Margaret，摇了摇，清澈的液体激荡起来，直冲向杯口那圈细细的盐末。

“什么？我听不清！”Rudolph 大声嚷嚷着，把耳朵凑过来，“我靠！那个弱智就不能把鼓敲得轻一点？！真他妈的见鬼！！你怎么喜欢这种酒吧？”

我呵呵地笑着，看了看台上，那个疯狂的鼓手正探着身子摇头晃脑地奋力猛敲，架势很像一个举着大刀的螳螂。旁边的吉他手，棕色长发遮住了脸，看不清模样，不过他的手法真的很棒！除了那个一身太空装、闭着眼睛嘶吼的主唱之外，大概就数那个贝司手最酷了，一头螺旋式的黑卷发，一件涂鸦的 T 恤，一条爬满蜥蜴的牛仔裤，他不停地跳动着，每跳一下，台下的女人们就发出一声尖叫。所有那些变调扭曲的音乐像污水一样从舞台上四溢着流淌出来，我觉得自己的血液好像受到同类的召唤一样沸腾了起来。有这种老式 Grunge 摇滚演出的酒吧真的很难找，整个城市恐怕再没有第二家了。这里可是我经常光顾的地方。实在是难以割舍对这些粗糙原始的音乐的爱好，我想也许这是骨子里决定的东西。

就像 Rudolph 这样大大咧咧的人居然喜欢忧郁的新古典布鲁斯音乐，我是怎么都理解不了。我们经常互相攻击对方听的是垃圾。

“帮个忙！什么时候让我再回菩提司看看吧！”我借着三分酒劲，趴在 Rudolph 耳边大喊。他回头奇怪地看看我，大声问道：“为、什、么？”

我继续喊着：“我想看看李世民！”他依然不解地看着我。

“我、爱、他！！”我在震耳欲聋的吉他掩护下放声大叫，主唱也在台上撕心裂肺地吼着，一刹那间，我有一种很强烈的想大哭一场的冲动。

Rudolph 明白了，他脸色一变，立刻地把我按回椅子上：“这事你别想！”

“为什么？”我愤怒地弹起来，不依不饶地盯着他的眼睛，“凭什么不让我去见他？”

Rudolph 继续把我按回去：“就冲我跟老大的交情，也绝对不会让你回去的！”

“……”我还没有来得及说什么，Rudolph 又开口了，这回是他跟着暴烈的吉他冲我吼了起来：“老大这么喜欢你，你他妈的不会麻木不仁吧？”

我没好气地白了他一眼。这家伙又拿我寻开心了！李铮跟我是什么关系——他声称我还在摇篮里的时候就认识他了，一看到他来就呲开没牙的小嘴傻呵呵地笑。而且爸爸走了以后，也是多亏了他一直像照顾自己妹妹一样地照顾我。我们熟到连对方脑子里有几条沟沟坎坎都一清二楚。Rudolph 真过分！怎么老是开我们俩的玩笑？

“别不信！”这家伙虽然毛糙，对我脸上不以为然的表情还是有反应的，“我亲眼看到老

大的私人文件夹里有一张照片，就是你！还是长头发的呢。”

“你看错了吧？我哪有留过长发？”我反驳道。

“切~我会看错？我什么时候看错过人？”看到我对他的辨认能力表示怀疑，Rudolph 显然极度不爽，“那头发他就不能合成么？”

“你觉得有那个必要么？怎么可能？！”我摇摇头。

“我真为老大感到不值啊！”他气愤地喝了一口伏特加，“你们这帮女的是怎么了？见着嬉皮笑脸、能说会道的小白脸就晕菜，看到像老大这样少说多做的优良品种倒是没兴趣了。什么世道呀！”

“看你在阡陌也呆了三年了，怎么还是一愤青啊？”我忍不住调侃了他一句。

“靠！”他那眉毛真是快飞上天去了，圆睁着一双铜铃一样的大眼示威似的看了我半天，终于平息下火气，自嘲地说：“算了，跟女的计较什么呀？！”

看着他几欲发作的样子，真是让人忍不住想笑。

“不过今天既然说到这儿了，我就再罗嗦几句。其实这些话早就想跟你说了！估计老大是死都不会说的。他那个人，好多事放心里憋烂了也不说出来！真他妈的何苦啊？”Rudolph 把杯中的酒一饮而尽，伸手到喷头下又接了一杯，瞪着开始发红的眼睛对我说，“从你进了菩提司之后，老大就一直提心吊胆、心神不宁的！”

他一仰头，又喝了一杯，接着就滔滔不绝地对我说了起来，大概也是因为伏特加的酒劲吧。认识 Rudolph 以来，我还从来没有听他说过那么多的话：

“老大是我这辈子最佩服的一个人！这话我也只在这儿跟你说，回头千万别给我传出去！我来阡陌跟着他大小几十个项目做下来，从没见他在技术创新上打过什么顿。不过这次不一样，他那个疫苗疗法你知道的吧，这么好的方法提出来之后，就是犹犹豫豫的不肯用！知道为什么吗？他说不想把你卷进去！我估计他就是担心这么发展下去你真的跟李世民好上了，他就没戏了！咳！”Rudolph 摇了摇头，端起杯子灌了两口，继续说下去，“可当时的情况是越来越麻烦啦，最后非得用脑电波干预不可了。而且试了几次也都证明了，这个方法很有效果！本来么，对你和李世民之间的事我们是不干预的，只要能保证我们拿到有用的波形就成。不过后来有一次，嘿嘿，大概是李世民那个色胆包天的小子第一次要亲你的时候，偏偏沈默这个白痴的病情又发作了，而且那次是特别严重！我们赶快从李世民那里做了脑电波导出。他那时大概是刚抱住你吧，兴高采烈的，我靠！那个波形好得一塌糊涂！嘿，就在我们正要导出的当口，你的情绪波变化了，估计你是打算把他推一边去了。那可不行啊！你要是一翻脸，李世民的情绪肯定得变，这么一来我们要的那些脑电波可就完蛋了！所以我那个时候是想都没想，当机立断就加了个 θ 波把你给稳住了！哈哈！！”Rudolph 一拍桌子，大笑起来。我也被他逗笑了，好久没有这么开心地笑了，估计也是因为说到了世民的原因吧。

是啊，不得不承认，当初就是在那个吻之后，很多事情变得不同了。一个女孩的心里，那样微妙的变化是难以用言语表达的。就好像有一朵花，在一个无人知晓的角落悄悄盛开了。也许一切的缘起只源于一个小小的瞬间，然而从那以后，便是天涯海角，一世相随。

突然记起，李铮以前说过，科学理论里有一种“蝴蝶效应”。在这个混沌的世界里，一只蝴蝶在海的这一边轻轻地扇动了一下双翅，也许，在海的那一边就会有一场暴风雨扑面而来。一切就是这样神奇。Rudolph 无意中在我的心里放飞了一只翩跹的蝴蝶，爱情的暴风骤雨就那么汹涌而至，直到把我淹没……

“不觉得当时我的决策很英明吗？！”Rudolph 的话把我的思绪又拉了回来。看样子他还处在亢奋的倾诉期：“后来老大居然为这事跟我吵了一架，说我不该擅自用脑电波干预你的情绪，还说什么这样会对你造成难以预料的后果。哎呀，估计他是想到我这么一折腾就等于帮着李世民把你给搞定了！咳！可是你想想，当时沈默在那边要死要活的，我能有什么办法？只能这么着救急了。谁知道你后来会心衰啊！”

“心衰？”我倒是愣住了。

“你忘啦？李世民回来的时候，你不是因为过于激动，心脏突然衰竭了吗？”

“哦！”我恍然大悟。难怪当时感觉像要死了一样，原来那时我的心脏真的出了问题。难怪我从菩提司回来之后心口还老是隐隐作疼，原来这都是真的。我真傻，竟然还一直以为只是菩提司里模拟的感觉。

“唉，要不是你心衰，老大也犯不着提前把你唤醒啊。要知道咱们对Ω波的研究正进行在一半的时候，你这一退出，影响多大呀！”

“我怎么会心衰的呢？”我喃喃着自言自语。

Rudolph 瞄了我一眼：“我也不清楚。老大说你有这个家族遗传史，情绪有什么大的波动就可能导致心衰。但是你生下来之前已经接受过基因改造了，应该不会再发病的。老大是搞这行出身的，当然相信基因改造的效果，但他还是怕出什么意外。所以当初他跟我吵架，不肯让你进虚拟世界，也就是因为担心这个。我承认那个时候我在这件事上固执了点，不过我事先也是不知情的呀！”

“什么叫情绪有大的波动？难道平时生气发脾气也算？”

“笨！”Rudolph 不耐烦地说，“是说你爱上李世民那件事！你那个破心脏，据老大说，是爱上什么人就出问题，越喜欢就越是难过。”

“什么逻辑？！”我白了他一眼。这怎么能算是病呢？爱一个人本来就应该有这样的啊。甜蜜交织着哀愁。因为爱是真的，所以痛也是真的。唉，也许爱本身就是一种病吧。我是已经病入膏肓了。

当我意识到自己在不经意间已经露出了一脸温柔的微笑时，正遇上 Rudolph 那种典型的、夸张的、看异类的目光。见我回过神来，他撇了撇嘴：“我最怕看小女生那个样子，糁得慌！”

正说话间，一阵急促的铃声传来，Rudolph 掏出腰里的呼叫器一看，皱起了眉头：“靠！怎么又有急事了？那我先闪了啊！”说完，站起来把杯中的酒一饮而尽，然后弯下腰，以一种娴熟的姿势利落地一推酒杯，那杯子稳稳地滑到了吧台的另一端。

“这个世道好男人已经不多了！别他妈的错过机会！！”Rudolph 忽然想起了什么，回过头来说了这么两句话，然后很酷地冲我点点头，到门口的终端机上结了帐，瞬时蒸发了。

6

“接入赛博会议模式，呼叫 4118576553，朱元。”我吩咐喳喳。

实验室的液晶显示幕墙逐渐明亮起来，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了。“嗨，喳喳！好久不见，想我了吗？”朱元这家伙，先停在会议室的门廊节点那里和喳喳聊了起来。

“当然想了。”喳喳的口气很妩媚，晃动着圆圆的大脑袋，“想你为什么给我这当秘书的设计了一个天使的身材。”

“呵呵，那咱们什么时候来个整容？”朱元很有兴致地看着它。

“老兄，我们都等着你开会呢！”我提醒道。

“哦，不好意思！”朱元慌忙走了过来。突然，他又看到了小雨，兴奋地和她打招呼：“美女！回来啦？怎么样，对菩提司印象如何？”

“总的来说还算满意。”小雨给了他一个微笑。

“自然风光很不错吧！人物设计得都还行吗？”朱元的口气里有掩饰不住的得意。

“哼，除了僧人就是匪兵，真没劲！”小雨耸耸肩，忽然想起了什么，“噢，对了，我有件事要问你呢，那个小男孩是怎么回事——他从一开始就跟踪我了，后来也是他给我们指的

去找“菩提”的路，最后居然还跟我抢珍珠！我回来之后越想越不明白，为什么这样设计啊？”

“哎呀，其实那就是一个病毒而已！病毒是能把自己的程序段复制到别的程序体内的。估计它发现没法给你复制，就知道你不是程序，也就是说，不是那个世界的‘人’，于是开始跟踪你了……”

我忍不住打断了朱元：“可不可以等开完会之后再说？”

他一愣，马上收住了话头。

“那么我们就开始吧。”我先说了开场白，“今天召集大家开会的目的很明确，讨论一下关于沈默的死亡问题。验尸分析报告结果确认死亡时间为 23 点 30 分左右。据实验室监控系统的数据信息和视频录像显示，确切的死亡时间是在 23 点 29 分 59 秒。当天是实验员尤加值班，据他反映，在此之前没有任何异常情况，从 23 点 29 分 55 秒开始，沈默的脑电波突然出现紊乱抖动，表象症状基本和平时一样，但是 3 秒钟之后，脑电波归零，心跳和呼吸停止，系统分析确认死亡。事情的基本过程就是这样。大家对此有什么看法？”

“我觉得算是正常死亡。说句实话，以沈默的精神状态，出现猝死是迟早的事。”Rudolph 很快接话了。这个废人下结论总是那么草率。

我不满地瞪了他一眼：“你加上点根据好不好？”

“这个……连我们搞研究的都没法控制他发病的规律，他自然也控制不了。这需要什么根据？”Rudolph 不以为然地说，“混沌状态下有规则可言吗？你能预测一杯水里的分子运动吗？”

“我说的不是他发病这件事，是说为什么以前发作都能抢救过来，而偏偏这一次就不行？”我重申了自己的疑问。

“我想，你是不是说要反思一下计算机控制系统？”朱元开口了，“从原理上来说，我觉得是没问题的。我们的控制系统是分两部分运作的：预警机制和反馈机制。预警机制就等于是实时监控，一旦发生异常情况，系统会自动联络治疗波形。当然目前功能还不成熟，只能在屏幕上跳出联络波形的通讯呼叫请求，对于具体波形的提取，必须要依靠操作人员手动来完成。另外一部分，反馈机制，就是在输入波形进行治疗之后根据疗效来进行信息回馈修正，以便下一次运行时准确度更高一些。”

“谢谢朱元的解释。”我向他点了点头，接着转向大家，“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到，计算机控制系统的功能是跟踪监控，及时发现情况并采取呼救警告。从目前的情况分析来看，我们应该承认系统的运作没有出现失误。”

“你的意思是可以明确问题不在编程这一块了？”朱元看上去如释重负的样子。

“我的意见是这样。不知道大家怎么看？”我问。

Rudolph 歪着头想了一下，突然发问：“波形都是人工输入的，会不会在这一块出问题？”

“数据库里的波形都是原来的那些样本。以前都没有出过问题，这次怎么会不行？”尤加的情绪有点激动，“你要是怀疑我取的波形不对，可以去核查记录！”

“我已经查过了，尤加当时提取的是纯粹的原始波形，没有任何问题。”米高罗说。我点了点头，最后一次系统提取波形的记录我也查过，的确是一个正常样本，不会有疑问。

“那问题出在哪儿啊？老大有什么想法？”Rudolph 跷着二郎腿，向我扬了扬下巴，“说来听听。”

我沉思着开了口：“按照我的推断，最大的可能是问题出在人工选择波形的正确性上。当然，刚才说了，尤加选择的波形是正常样本，这点不容置疑。但是，值得反思的是，我们之前录入数据库的波形是不是真的有效？眼下我正在做的就是重新分析 Q 波的工作。可惜的是，由于手头样本太少，没什么太大的进展。”

小雨似乎有话要说。

我点点头：“有什么想法，但说无妨。”

“有件事情我一直想不明白。李世民……”

我有点忍不住了：“我们现在是在讨论沈默的死因。”

她委屈地看着我：“让我说完啊！之前你告诉过我，Ω波是从李世民那里提取出来的，按照那个‘疫苗疗法’的理论，应该是不会有问题的。但我觉得有问题的是，李世民能不能算作沈默的虚拟克隆体？”

我一愣：“怎么了？”

小雨摇摇头：“我觉得不是。”

她忽然说出这样的话来，我心里不免一惊。但是仍然故作镇静地问：“为什么？”

“从我了解到的情况看来，沈默这个人，情绪波动很大，处事冲动，容易走极端，缺乏自制力。但是李世民就完全不一样，他为人处事很稳重，性格坚强，情绪不会轻易出现大的波动。虽然在一些小事情上也会激动，但是对于大的事情，他一直都很克制隐忍。要说他是沈默的克隆体，我不相信，或者至少要承认，这个虚拟克隆技术有问题。”

我松了口气，赞许地冲她笑了一下：“你是提的问题很好。首先要请你放心的是，这个虚拟克隆技术是完全没问题的，虽然本体和克隆体的性格差别很大，不过这个差异其实是合理的。我简单解释一下吧。遗传学里有一种很重要的研究方法，叫做隔离孪生实验。这实验是把基因相似的孪生子分开来抚养，让他们经历完全不同的生活环境，从中可以看到环境和基因如何影响一个人的成长。我们阡陌就曾经做过大量的研究来探讨关于人格形成的问题。初步的研究结果证明，基因在不同的环境刺激下会发展出不同的人格。因为基因是一个复合体，其中有些部分是隐性的，潜在的，只有在特定的环境中才能显现出来。像李世民和沈默都具有极其强烈的叛逆气质，这是一个诱因，配合上不同的环境因素就有了不同的结果。放在李世民当时的社会环境中，正值战乱时节，再加上他的军事天分，所有的破坏性行为，诸如杀人、毁城等等刺激性很大的暴力举动，都变得合理化，甚至会因为这些而受到周围人的崇拜，让他本人非常有成就感，于是他的激烈情绪有了很好的疏通渠道，就比较能控制自己的行为按照好的方向发展，最终变成一个成功者；而沈默就没有这么幸运了，从小就开始遭受恶劣的环境打击，又无法宣泄，种种不利因素形成恶性循环，他只能把越来越大的暴力欲望向自我内部施压，最终无法承受压力而精神崩溃。”

说到这里，我意识到已经耽误了太多的时间，赶快打住话头：“这个问题我们回头再讨论。眼下还是把注意力集中到主题上来吧。大家接着说，对于沈默的死因还有哪些猜想？”

米高罗忽然开口了：“基因问题。会不会有可能是沈默的基因存在先天性缺陷？你做过类比抽样没？我记得 Salmon……”

这家伙！竟然说着说着就什么都忘了！！幸好 Rudolph 及时发挥了敏捷的优势，立刻堵住了米高罗的话：“你忘了？我们做过尸检，不是生理上的原因。”

我紧张地望了小雨一眼，还好，看上去她还在考虑别的问题。

朱元的表情有点莫名其妙。不过他是我的铁哥们，知道阡陌的规矩。同时，我最喜欢的也是这个人很有职业道德，该关心的事绝对负责到底，不该过问的，也一定不会多问一句。倒是小雨……其实有些事情瞒过她，也是为了她好。毕竟让她知道的话，可能将是一个非常大的打击。只要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我会一直瞒下去的。

我正想得入神，小雨说话了：“我有一个猜想——当然没什么根据的，可能听起来比较荒谬——沈默的死也许有一些其它原因！”

她停下来，看看我。

“说下去。”我鼓励她。

她犹豫着说：“比如可能有人利用计算机系统本身的信息网络向沈默的脑中输入一

些……有害信息。我只是这么猜想。”

“我不太明白。能解释一下吗？”

“这样说吧，我们不排除系统的操作者有向沈默脑中导入错误波形的可能，也不排除系统内部，也就是菩提司里面的某些攻击性程序侵占了信息通道，或者甚至就侵入了李世民本身，向外发送破坏性的程序代码。”小雨轻轻柔柔的几句话，却说得惊心动魄。

“想象真是丰富啊！”朱元在那边感慨，“到底是写小说出身的。”

“这些猜想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至少现在看来还不能轻易排除。我们原来的分析都是建立在沈默治疗无效死亡的基础上的，但是，经她这样一提醒，我觉得事情也许还有另一种可能，那就是——说不定问题并不是出在治疗方法上面！”我考虑了一下，说，“看来我们应该对沈默的死因再做一些深入的调查。”

“带上我吧！也许我能帮得上忙。”小雨诚恳地看着我。

我犹豫了一下，毕竟这样的调查会牵涉到很多内部资料。但是目前看来我的确需要小雨的帮助。她亲身去过菩提司，对李世民的了解又相当的深，那些信息会对查明真相有很大的帮助，我无法拒绝。“好吧。不过，我希望你明白，这个调查只是辅助性质的。我们不能偏离主题。毕竟没有什么有力的证据支持我们这么做。”

“会有的。”

我觉得小雨总是有一种几乎盲目的相信，她把那归结于直觉。“像世民那样意志坚强的人怎么可能会轻易的神经崩溃？他不会的。既然你坚持说他是沈默的虚拟克隆体，那沈默也一定不是精神脆弱的人。”

“希望如此。如果查明是外界的原因，就证明我们的疗法本身没有问题了。”我苦笑了一下，“不过要真是那样的话，事情就更复杂了。”

“该来的总归要来的。”Rudolph忽然说了一句听上去还算有深度的话。

我迅速搜索了一下脑中的计划，觉得今天的任务基本上已经完成了：“那么，不耽误大家时间了。散会吧。”

7

我之所以提出怀疑沈默猝死的真相，当然不是一时冲动异想天开的。其实，在此之前我心里已经有了一个疑点。虽然当时这怀疑还很模糊，但是那天的会议之后发生的事更让我肯定了这个问题有追查下去的价值。其实当时主要是因为好奇，但是我后来发现所谓的答案背后又出现了更多的问题。女性的直觉告诉我，我所看到的可能只是冰山一角，而那些没有露出水面的部分应该还要大得多。

散会时，我拦住朱元问了一些事情。他已经准备退出会议模式了，我还是叫住了他：“朱大帅哥，等一下！刚才开会之前你还没跟我说完呢，那个小男孩为什么要和我抢‘菩提’呢？他后来又为什么不见了？”

“不是跟你说了吗？一个病毒啦。有什么好解释的？”朱元的口气明显是在敷衍。

“不行，我还是不明白。”我可不打算轻易放过他。

“美女都很难缠啊……”朱元苦着脸叹了口气，“好吧，再给你解释一下：很简单，那个‘菩提’就是与我们这里连通的网路接口啊，病毒不甘心总呆在那个局限的世界里，早就想找办法逃出来了。之前它已经察觉到在某个区域有个固定的对外信息通道，就是那个‘迦蓝’小庙周围一带，但是由于我们系统设置的屏蔽保护措施，它无法勘察到具体到达接口的途径，所以一直在潜伏等待。终于等到你进入的时候，它以为只要跟踪你就可以找到接口出来了，没想到虽然接口找到了，但由于它的编码制式和现行网关入口的编码制式有冲突，最终仍然被挡在了外面。”

“编码制式？”

“菩提司里的数据交换采取的是老式的 BFS 码，而现行的外界数据提取器里使用的是 PVB 码。网关入口的地方有一个自动编码交换器，但是这个交换器的处理速度毕竟是有限的，当病毒庞大的程序群一下子涌到交换器面前的瞬间，系统出现暂时性的资源耗尽，以至产生了网络中断。就好像一个大胖子挤不过窄栅栏一样。”

我又不明白了：“既然如此，为什么不直接把这个病毒给清理掉呢？”

朱元无奈地看看我，扁扁嘴巴：“告诉你，其实菩提司不是我做的，等我接手的时候那个病毒已经在系统里了，没法删除。据系统资料显示，这是一个真人的意识残余。就是说，以前真的有这么一个人进入虚拟系统，后来退出的时候不知出了什么事情，一部分意识被残留在系统里了。这些意识像太空垃圾一样到处乱漂，不受系统控制，也没有固定的演化轨迹。时间长了，就成了一个病毒。”

“以前有人进入过菩提司？”我好奇地问，“是谁啊？”

朱元没有答话，只是有点疑惑地望着我的身后。我一转脸，看见李铮正站在背后。他的表情有一点奇怪。朱元很快开口说：“我走了！”他的视频信号迅速在屏幕上消失了。

朱元的话引起了我的兴趣。以前也有人进过菩提司，李铮怎么从来没有跟我提过？我为此专门跑去问他，但是他的表情很木然，对这件事的详情只字不露。

后来我还找到朱元，问菩提司的原作者到底是谁，他说他也不知道。因为作者完成系统之后就离开了，在他接手之前，菩提司已经有很久没有修复过了。唯一能帮他了解原作者的思路的，只有系统自动生成的日志文件，里面是很简单的一些陈述性语句，记录的大多是菩提司正常更新的状况。关于那个病毒的生成，大概是在六年前的系统测试阶段，有一个真实个体接入了菩提司，但是后来不知出了什么事，系统被紧急强行切断，于是造成了意识残留。估计这些意识在跟随菩提司升级演化的过程中发生了变化，最终生成了病毒。朱元所能了解的，只有这么多。

他抱歉地对我说：“我只是负责让菩提司正常运行而已，其余的实在是一无所知。你要知道，干我们这行的规矩就是，只管按照客户的要求，把东西做到客户想要的程度，至于交付之后做什么用途，一概不能过问的。”

我懊丧地想，其实这件事李铮应该知道更多的内幕的，可惜他对这事绝口不提。我觉得他是在刻意隐瞒着什么，而他所隐瞒的，正是我之所以要追查下去的疑点：既然这是一个不受系统控制的病毒，又一直试图逃离系统，那么我们就无法排除一个可能性：它完全可能侵犯信息通道，发送恶意程序代码，这种代码会随着系统的输出信息一起进入沈默的大脑！如果真是这样的话，沈默的精神崩溃就可能完全是由外在原因引起的。也就是说，整个实验的思路并没有失误——李铮应该对验证这一点很有兴趣的啊！

虽然我承认自己插手这件事包含了一些私人的目的，但是对李铮来说，他没有理由不肯和我合作。看来我该和他谈一谈。

但是，事情并不是那么容易。当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李铮之后，他只是非常严肃地对我说了一句：“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不要误入歧途！”

对这样含糊其辞的说法，我当然不满意。他越是闪躲，越是证明事情的背后有隐情。我一定要追下去！而且对于这件事的追查，必须避开李铮的视线。从今以后，我处事要多一个心眼了。

不知道前两天小雨怎么了，好像在和我闹别扭。我猜是因为追查菩提司里那个病毒的事情。我越是不让她去追查，她就越是怀疑。偏偏这件事要牵涉到很多内幕，以及一些不相干

的陈年旧事——我不想再提的那些事情。叫我怎么跟她解释？算了，我也不想多解释了。有时候明明是白纸，也会越抹越黑的。

我对这件事采取的冷处理态度看样子是对的，至少这几天小雨已经不再那么纠缠不休了。小雨就是好奇心重，对什么都要问个为什么，我估计她过了那三分钟热度也就没什么了。

今天早晨，有人来阡陌拜访。我觉得很奇怪，因为显示屏上出现的是一个警官。自从我们的门检系统投入使用之后，阡陌在安全方面从来没有出过什么问题。

那么他来的原因，只可能有一个。

想到这里，我赶快吩咐喳喳做好应急保密措施，然后出门去迎接。

警官出示了证件，他叫做波多莫夫，是本城公共安全中心档案科的文职人员。我迅速地打量了他一番，他的身上只有两支激光手枪和麻醉喷瓶等轻型装备。看来事情没有我想象得那么严重，我松了口气。

“据阡陌社区分警署的汇报，23号晚上你们这里有一名称做沈默的男性发生自然死亡。”他用公事公办的口吻说，“鉴于该男性无身份证明，我们无法进行存档工作。希望你们配合提供。”

“您先请坐。”我把他带到会客室的沙发前，同时大脑飞速运转着，构思着合适的说辞，“由于这件事的某些细节要牵涉到我们阡陌工作室的科研机密，很抱歉我不能透露详情。但我会尽量找出可以让您完成任务的资料，请您稍等。”

波多莫夫点点头，表示理解。毕竟阡陌在本城也是名头很大的研究机构，在市政府都享有特别拨款项目的，关于我们的科研机密方面的问题，谁也不敢莽撞从事。

过了一刻钟之后，我回来，坐下，不慌不忙地递给那个波多莫夫一份说明材料。他很快看了一遍，惊奇地说：“这究竟是什么意思，ID空缺？他诞生的时候就没有身份？”

我点点头：“报告上写得很清楚。”

这是一张来自全球权威医学机构“联合生命鉴定所”的报告，上面写得很清楚：时间：2045年9月26日；编号62833；DNA密码：010011011010；取证部位：脑干；结论：经过24小时连续试验，确认大脑永久丧失主动性生命活动；评定：无法建立身份档案，该个体不具备当前社会中一切权利及义务，如有危害社会行为发生，由其监护机构阡陌生命工作室承担所有责任。附页是沈默的DNA密码分析图纸，结论的密码与“生命鉴定所”的密码完全重合。

“因为诞生时他的大脑就已经永久丧失了主动性的活动，所以他对于我们当前的一切客观存在都没有任何自主意识。这也是当初社会档案网络没有为沈默建立身份资料的依据。他在当前现实中是一个不能被赋予身份的个体。”我做了简单的解释。

“……”警官的表情显露出极度的诧异和迷惑。

“总之，对于我们目前所处的这个社会来说，”我冲他眨眨眼睛，“沈默是不具备身份验证必须的社会关系网络的，他只是一个生物学生命，而不是一个社会生命。”

“这……怎么可能？人都是社会性动物！”

“我刚才已经强调了，是相对当前我们所身处的这个社会而言。我想我已经说得够明白的了。”我不打算进一步解释了。

“那你们为什么还要保留他的生命？”

“无可奉告。”

气氛一时之间变得很僵。我分毫不让地对抗着警官怀疑的目光。

半天之后，他终于转向另一个问题：“这张报告的时间是2045年，难道沈默刚刚诞生五年？我的记录上这可是一个成年人啊！”

“你认为凭当代的科学技术，改造个体基因的生长速度是不可能达到的事么？”我淡淡

地反驳了一句。

波多莫夫不再说话，只是把那几张报告翻来覆去地看了几遍，最后站起身来，对我说：“非常感谢你提供的资料。告辞。”

他的眼睛很敏锐地扫视了四周一遍，站起身，快步离开了。

我就猜到事情远远不是这么简单。

第二天，我收到了一个来自公共安全中心犯罪署的联络要求，一个满面红光的老警官在屏幕上出现了。一番漫长的寒暄之后，我忍不住问：“您有什么事？”

老警官愣了一下，打着哈哈说：“昨天我们档案科的波多莫夫到你那里去过？哈哈。你提供了很详细的材料，真是感谢啊。”

“没什么。配合警方工作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

“唉，人心不古啊！要是每个人真的都像李先生这样想的话，我们警署的工作就会方便很多啦。现在的犯罪率那么高，市民的投诉还不断，总是抱怨警署的效率太低，其实很多时候我们也有很多不得已的苦衷，可这些谁又能理解呢？当然，警署的责任是保护市民的安全，这中间就不可避免地要影响到一些公民的自由权利，毕竟自由是相对的嘛，如果人人都无限制地自由下去的话……”

我皱了皱眉头，这个老头已经耽误了我十分钟的时间，如果他再不说到正题的话，我是不会再奉陪下去了。当然，我没有直接说出这个意思，只是打断了他的话头：“请问您到底需要我们做什么？”

他看看我，尴尬地清了清嗓子：“啊，都差点忘了主题了。事情是这样的，你已经提供了沈默的身份证明文件，对于阡陌的信誉我们当然绝对信任，不过，你也知道的，有很多时候是例行公事啊。阡陌的学术资料保密权是受到法律保护的，但是，根据刑事档案审理的规定，我还是有权要求你们出示沈默死亡时的相关记录。像你们这样的严密机构，应该有视频监控技术的吧……我们希望能拿到相关的视频资料。当然，你知道的，我们不会泄密，只是例行公事，走过场而已。”

我有点恼火了：“我想我昨天已经把话说得很清楚了，这件事牵涉到阡陌的学术机密。阡陌是政府的独立监管机构，如果你们仍然坚持需要什么资料的话，那就先去请示市长吧！”

“对不起，执法不受政府行为干涉。”那警官的嘴脸突然一变，冷笑了一声，“很抱歉没有征得你的同意我们已经把这段视频剪辑拿走了。一个星期之后，等我们完成存档结案工作就还给你。”说完，他的信号立刻消失了。

我冲到中心数据控制台前。迟了，太迟了，他们已经侵入过了。喳喳有气无力地呻吟了一声，看样子它的生命程序段受到了严重损伤，正蜷缩在屏幕的右下角，可怜巴巴地望着我。“暴力啊！这帮无耻的强盗！我要投诉！”我愤怒地收拾着残局，狠狠地说。

那都是一时气话，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我是不会投诉的，事情越复杂，牵涉到的机密信息就越多。在这个以信息为第一资源的世界里，没有什么比泄密对一个科研机构的损害更大的了。毕竟安全中心取走的只是一段视频，没有太多学术上的内容。唯一受影响的，就是我们这周之内无法按照预定计划行动了——如果要追查沈默死亡的外在原因，那段视频是最重要的资料。看来，调查要搁浅了。

不过说老实话，对于这个调查的热情，我远远没有小雨的高。我觉得，就这个试验的意义来说，分析波形得出的结论更为重要。好在小雨答应今晚来阡陌帮我做一些波形局部采样的纠错工作。不管怎么说，对于沈默的个性特征，她应该比我们把握得更准一些。这对于我们反思整个实验的得失还是很有帮助的。

这就是阡陌的心脏。我小心翼翼地跟在李铮身后走着。经过数道关卡的检验，穿过重重回廊，终于到达了一个宽敞明亮的大厅。

那种壮观的景色让我看得呆了。巨大的玻璃穹顶，可以望见远处深邃的夜空。四面的玻璃幕墙上嵌满了无数的信息窗，所有的窗口里都有数据交换的信号灯明灭闪烁着。两排弧形的操作台上布满了各种颜色的按钮，超宽的显示屏上，喳喳和其它几个小东西正在不停忙碌着，看到李铮，它们一齐发出了问候：“组长晚上好！”

李铮过去进行了常例检查，我一个人站在圆形大厅的中央，看着那株巨大的绿色植物发呆。好美的一棵树！大片的碧绿的阔叶，淡赭石色的盘曲的藤条状的枝干，枝头垂着无数灯笼一样的小花，还有一些已经挂上了沉甸甸的果实。那果实像无花果的形状，却有着黑布林的色泽，配上一只长长的把儿，又好像一个樱桃的样子，看上去可爱极了。

“怎么会长得这么好？”我感慨着问李铮，“你们是不是给它做过基因重组啊？”

“这是自然，阡陌的老本行么！”他呵呵一笑，“你看到了，这里都是玻璃的墙面和屋顶，阳光非常充足，就像露置在自然中一样，又没有酸雨和粉尘，当然长得好了。”

“这里不是你们的机密重地吗？怎么用玻璃的墙壁？外面什么都看到了。”我说。

“这个你不用操心。我们房间里的灯是特制的偏振光源，那些玻璃也是特制的偏振玻璃，外面的光线照得进来，但是里面的光线却透不出去。”李铮简单地解释了两句。

“噢。”我还是没完全明白，可是他已经转身往另外一个房间走去了。这里让我不明白的东西太多了，房间希奇古怪的造型，周围从没见过的装置，以及无数错综复杂的路径，我根本来不及一一询问。李铮又走得那么快，我不得不聚精会神地紧跟在后面，生怕迷了路。虽然如此，我的眼睛还是贪婪地兼顾着两边的景物。那些不时出现的小盆栽、油画和挂饰真是很有意思，可惜没有时间细细欣赏。

我正暗自感慨着，无意中一眼瞥见走廊左边一个房间的墙上挂了一幅很美的画：开阔的旷野，上空横着一道巨大的彩虹，那彩虹横跨了四座山峰，虹脚隐没在雾气氤氲中，看上去异常神秘和华美。

“那是油画吗？”我问了一句，视线还停留在画上。

没有应答。

我转过头来。没想到就在这么短短的一瞥之间，李铮竟然已经走得不见踪影了！

我慌张地四下奔跑着，四周连一个人影都没有。所有的走廊看上去都差不多，每一条都那么幽深。我不敢随便乱闯，无奈之下，只好回到那间挂着彩虹油画的房间。李铮也许会回来找我的。

那幅画还静静地挂在墙上。我又细细欣赏了一遍。清澈的宝石蓝的天空，大片湿漉漉的阴绿的草地，细碎缤纷的野花，厚重的深蓝的远山，粲然的七色彩虹，整个场景似乎暗含着一种动人心魄的气势，是那种大开大阖的沉潜和暗涌。画面的右下角用花体英文写着：Rainbow。字体很娟秀，而收梢的有力看上去使得这娟秀显得外柔内刚，和整幅画面的风格呼应得很好，算得上是一个写得很好的标题——咦，标题？我突然意识到，这个角落不应该是写标题的位置，应该是签名才对。再仔细一看，果然，Rainbow的右边，注着几个小字：于2043.3.21。这个“于”字清楚地表明了前面的Rainbow是画者的名字。Rainbow？我的直觉告诉我这幅画是一个女孩子画的，那么，这个画画的女孩应该叫做“虹”了。

我很想找找这里有没有这个叫“虹”的女孩子的另外的画，可是空荡荡的墙壁上再没有其他装饰了。事实上这是一间很小的房间，什么摆设也没有，除了唯一的那幅画。不过，房间的另一面侧墙上有一扇雕满黑色仿古花纹的小门，那门倒是显得很别致，和其他房间简洁的银灰色金属门完全不一样。我饶有兴趣地走过去，想好好欣赏一下。谁料还没等我走到近前，冷不防一道明亮的白光从门楣上射过来，几乎就在同时，只听“嘀”的一声，警铃响了。可

恶，这里安装了一个纳米激光 DNA 扫描系统，专门进行瞬时 DNA 密码识别的。刚才李铮带我进控制中心的时候还在说呢，比起视网膜和指纹辨认系统来说，这种技术更加安全可靠，因为人体的遗传密码可是没法弄虚作假的，不过它的价格也非常昂贵。想不到这扇不起眼的小门上竟然也安装了这个精密的门检装置！在那刺耳的警铃声中，我来不及多想，张皇地准备离开。然而就在我转身要走的一刹那，眼角的余光却看到了一行红字，那个门检系统的 LED 显示屏上出现了警告提示。奇怪的是，那提示不是我熟悉的“当前 ID 未授权”，而是：“当前 ID 已删除”。我愣了一下。“删除”？什么意思？难道我的 ID 曾经被输入系统过？这怎么可能？

“小雨！”李铮的声音从外间传来，他一定是听到警铃了。我突然有点心虚的感觉，慌忙应了一声，跑了出去。

第二天一早，我去了朱元的寓所。

“这个人情怎么还我啊？”朱元坐在电脑前，一边敲着键盘一边问我。

“请你吃一顿法国大餐怎么样？”我笑着催他，“你快找，找到了咱们再说！”

“别催……嘿，是不是这儿——801.224.309.472.575，我记得这是阡陌的地址！”朱元迅速侵入了阡陌的 ID 辨认系统，开始查找昨天晚上的记录，“应该是这条：19:33 分，扫描数据：成功，系统辨认：成功，身份验证：失败。”他忽然“咦”了一声，拼命敲着键盘，半天没有说话。

“系统怎么会辨认出我的 DNA？”我忍不住发问。

朱元只管迅速打着一系列奇怪的数字，并不理我。“找到了！”他兴奋地低呼了一声，立刻开始导出数据。“找到什么了？”我连忙凑过去看，他正在保存一份文件。“别烦！不好了，好像有人跟踪我！”朱元匆匆忙忙地说。他的话音还没落，一个熟悉的声音响了起来：“稀客大驾光临，实在有失远迎啊！”，喳喳笑着露了脸。

朱元有些尴尬地看着屏幕上那个圆圆的脑袋，说：“呃……客气客气！”

“是啊，我一向对您特别客气，可是您怎么就不跟我客气呢？”喳喳话锋一转，身躯突然膨胀成两倍，堵住了大半个屏幕，正在运行的所有程序立刻停止了。

朱元紧张地盯着屏幕：“算我不对，我这就走，行了吧！你别破坏我机器里的数据。”

它冷笑了一下：“没这么容易！”

我看到朱元的手指分别停留在几个键上空 1mm 的地方：“喳喳，别忘了是谁把你造出来的！我控制不了你，可是你也没必要逼我使绝招，是吧！”

喳喳犹豫了一下，说：“好吧。我这就走。但是你偷的东西我也要一起带走！”说完，它立刻消失了。屏幕上的一切数据又恢复运转起来。

朱元一个顿也没打，径直打开了一个程序，屏幕上生成了一份虚线轮廓的文件标志。“还好挽救成功了！”他舒了口气，打开了文件。一片空白占据了屏幕，一排鲜红的大字特别醒目：“难道你还想恢复吗？”落款的地方，是一个小小的圆脑袋。

“这年头！”朱元咬牙切齿地说了一句，“自己的孩子都会帮着外人欺负你！”

“它把文件带走了？”我叹了口气，“真是厉害角色啊！看样子以后也别想再拿到了。”

朱元懊恼地抱怨着：“这个小东西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强了？看样子几年以后我们都要失业了！”

他回头看看我，严肃地说：“那份秘密文件，是一个身份档案文件，应该和你有关。刚才喳喳没有挡住屏幕的左下角，我在那个缝隙里看到了文件摘要：Rain...”

我吓了一跳：“你说那指的是我？……不可能！我从来没有在阡陌留过身份档案资料。”

突然，我想起了那幅神秘美丽的彩虹油画：“会不会是 Rainbow 呢？朱元，你知道有一个叫做虹的女孩子吗？我在那扇门所在的房间里看到过她的画。”

“不会吧，我跟李铮认识也有五年了，从来没听他提起过这么个人。”朱元想了一会，一无所获地摇摇头，悻悻地退出那一大堆程序，“唉，看样子这件事比我想象得要复杂。不知道这里头到底有什么鬼。”

听他这么说，我失望地叹了一口气。

事情好像真的越来越复杂了，我以为找到了一条线索，却没有想到这只是个绳头，绳子的那一端还有好多重得拉不出来的东西。

“对了，我差点忘记一件事！”就在我垂头丧气地往门口走的时候，朱元突然叫住了我，“刚才进阡陌的时候，我有一个意外发现。”

他神秘地笑了笑：“你一直盯着我问的事很快就可以有答案了！”

我觉得眼前一亮：“什么事啊？你快说！”

“我刚才穿过那些安全关卡的时候，注意到了一个小细节：在一个嵌套程序的最里层有一个异常字符：ϕ，写在注释行，不影响运行，只是个标记。哈哈，我一看到那个ϕ就笑了！原来菩提司的作者就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前辈高人 Century！高人做事有个习惯，对于自己辛勤劳动的作品，喜欢在哪个不起眼的小角落签上个名，Century 的这个ϕ就是他的签名。我还是以前从一个前辈那里听来的。”

“那 Century 现在在哪里？”我迫不及待地问。

“这个倒有点麻烦……”朱元面露难色，“住处不难找，他就隐居在城边。关键是他现在一心皈依佛教，连妻子儿女都避而不见，你想见他估计不太好办。”

“不管怎样都要试试。”我斩钉截铁地说，“把地址给我吧。”

“要不要我陪你去？”朱元有点担心地看着我。

“不用了，我们俩一起行动会引起李铮怀疑的。”我礼貌地谢了他，转身走了。

10

我就猜到公共安全中心的人不会就此善罢甘休的。

果然，今天一早，我又收到了一个通话要求。俗话说，吃一堑，长一智，这次在接通网络之前，我事先把实验室数据中心的所有资料设置成了锁定状态。我是怕了他们了。

这次找我是另外一个中年警官，瘦长的脸，一双锐利的眼睛，很精干的样子。“李先生，抱歉打扰了。”他的语速很快，“我们调查了你所提供的关于沈默的资料。有一个问题希望你配合解释一下。”

屏幕上出现了我交给他们的那份报告。

“报告确认沈默是一个没有身份的个体，这一点我们并不怀疑。但是，请注意，该报告并没有说明沈默是没有生命的。”他顿了一下，盯着我的眼睛，“所以如果你们对他的生命体做出危害的话，仍然需要承担法律责任，对吗？”

“不错。但是你所说的这个前提并不成立，除非你能够证明沈默的死不是自然死亡。”我挑衅地看着他。说老实话，我倒挺希望他们能在这点上查出点什么来，至少省了我的力气。

警官似笑非笑地说：“对于阡陌做出的自然死亡鉴定，我们暂时不发表任何意见。”

我立刻声明：“阡陌对待学术一贯严谨，我们的结论都是公开在赛博空间里的，信誉度有绝对的保证。所以在没有更权威的机构给出证明之前，你根本就没有资格怀疑。”

他毫不示弱地接了话：“当然，我也没有兴趣怀疑。”

屏幕上又闪现出联合生命鉴定所的报告来，并且对一行字做了局部放大：**该个体不具备当前社会中一切权利及义务，如有危害社会行为发生，由其监护机构阡陌生命工作室承担所有责任。**

那个警官阴沉的声音在画外响起：“事实上我的怀疑不在他的死亡，而在他的生存。首

先要申明的是我只负责查案，所以我关心的是阡陌的行为有没有触犯法律的问题。请注意有一点，联合生命鉴定所的报告上特别注明了这一点，如果沈默有危害社会的行为发生，由你们阡陌承担所有责任。当然，就我们目前掌握的证据来看，这种情况还没有发生过。但是，这一条说明使我产生了一个问题，既然你们明知道他在社会中没有身份，为什么还要保留他的生命？你们的目的是什么？”

我冷冷地说：“无可奉告。”

警官的脸在屏幕上出现，他瞟了我两眼，不冷不热地说：“好。在没有确切证据之前，我暂时不在这个问题上继续追究。希望下次见到你的时候，我们的谈话可以更深入一步。”

“恐怕希望渺茫。”我毫不客气地说，关闭了通话界面。

看样子来者不善，而且还是个厉害角色。

说老实话，我有点摸不着他的底。不知道他下一步会采取什么行动。当然，沈默在阡陌的时候从来没有产生过任何社会行为，对于这个世界来说，他的大脑已经永久丧失自主活动性了，这是不可扭转的事实。他的生命只是为了呼吸、心跳、新陈代谢等一切机体生理行为而存在的，这样才能保证他在另一个虚拟世界里拥有一个完整的生活，但是这个生命体对于现实社会来说，却不具备任何意义。

不过，只有我自己心里清楚，关于这件事情，阡陌在一个环节的处理上是有瑕疵的。当然，补救方法也不是没有，但是那是要冒一定风险的。不知道这个警官会不会把我们逼到那一步。我有一点担心。

回头要开始做些准备了，古人提倡未雨绸缪。有备无患啊。

这么沉思着，我上了小艇向回走去。路上，我习惯性地在小雨的门前停了下来，她竟然又不在家！我突然意识到已经有好几天没看到小雨了。自从上次跟我来过一次阡陌之后，一直没见她的踪影，她也没和我联系过。不知道她最近又在忙什么。难道这么快就恢复过来，继续去搜集材料、写她的小说去了？

虽然我很希望是这样，但恐怕事情没那么容易。看她对菩提司恋恋不舍的态度，恨不得再回去几次才好。我真不懂，她究竟是哪来的那么大热情和动力？

唉，女人啊，女人！谁能告诉我她们的脑袋里到底在想什么啊？

11

要见 Century 果然很难。

那天下午，从朱元的住处出来之后，我直奔 Century 的住处而去。可是，任凭我在那扇紧闭的黑色铁门前想尽了种种办法，却连他的影子也没有见到。最后，我只得失望地坐在门口的台阶上发呆。

朱元说自从这位高人退出业界后，果真是金盆洗手，注销了赛博空间里的域名，并断了一切通联方式，根本不与外界往来了。要想联系上他，除了用这种最原始的上门造访，再没有别的办法了。

可是他又不给我造访的机会啊！

我不会放弃。坚决不放弃！

“你只管不开门好了。以后我天天来，天天烦你，直到你受不了的那天为止！”我赌气冲着铁门大喊，然后扬长而去。

我就不信世界上有哪根铁杵磨不成针。

第二天下午，我又去了。依然是那扇紧闭的铁门。我敲门，然后坐在台阶上等到傍晚。

临走时，像前一天一样大喊着告诉他我明天还会来，并且喊了两遍。

第三次，铁门还是关着，我还是等着。

第四次……

第五次，我去敲门的时候，他终于发问了：

“你找谁？”

“我找你。”

“我不认识你。”

“见面就会认识。”

“我不见外人。”

“我有一事相求。”

“你回去吧。”

“你不见我，我誓不罢休。”

那个声音叹息了一声：“回去吧。我们没有佛缘。”

我猛然想起了世民曾经说过的话：“这世上原本就没有佛。人之所以求佛，追根究底是因为内心不得平静。若是心静如水，哪里要求什么佛祖庇护？”

“求佛不是为了求佛祖庇护，而是消灭内心的欲望，达到佛祖的境界。”

我冷笑一声：“圆满成佛本来就是最大的欲望，你还想消灭什么？”

沉默了许久之后，那声音和缓了一些：“可惜你这样的人，佛祖不会眷顾的。”

“佛不度我，我便自度。”

“说得轻巧！你难道没有欲望？”

“有。还有很多。但是我所要的，不是佛能给我的。”我的脑中浮现出一张从来不曾淡去的面孔，“我要什么，便要自己去争取。最紧要的，是那个争取的过程，而不是最后那个单的结果。若是只有结果，佛就算是把它放在金盘子里端给我，我也没有眼去看。”

“年轻人，好大的口气！”话音刚落，一道光刷地照在我脸上。我被那强烈的光线刺得眯起了眼睛，还是觉得头晕目眩。

“你叫什么名字？”

“林雨。”我干脆闭上了眼睛，“我是林其杉的女儿。”

“哦？”那个声音大笑了起来，“我正要找你。进来吧。”

我睁开眼睛，发现大门已经开了。出乎意料的是，那里面只有一间极简陋的房间。一个僧衣布鞋、头顶几乎全秃的老头坐在那里，看到我进来，只是微微一点头。他仔细看了看我的ID胸牌：“真的是林其杉的女儿！很好，我这点俗世的牵连可以了结了。”说完，他转身到床下的藤箱子里摸索了半天，找出一个纸袋，递给了我：“这是你爸爸的东西。”

我诧异地看着他：“怎么会在这里？”

他皱了皱眉头，说：“当初全球网络受到病毒大规模侵袭，他担心多年研究的心血被毁于一旦，于是把所有的资料存进我的数据银行里。后来听说他去世了。这东西应该交还给你。”

我接过纸袋，里面好像是一张盘片。

“请回吧。”Century坐回床上，闭上了眼睛。

“前辈！我想求您一件事，这事只有您能帮得了我。您要是不答应，我是不会走的。”我说完，看了看他的脸，那张脸漠无表情，好像什么都没听见一样。我管不了那许多，继续说下去：“请问您当初为阡陌设计的那个菩提司，在哪里还存有底根吗？”

Century突然睁开眼睛，目光犀利地瞥了我一眼。那瞬间的眼神流露出一种很不友善的态度。我只有硬着头皮解释：“您不要误会。我想找菩提司，实在是因为……我曾经进去过，遇到了一个人，我还想再去看看。但阡陌的人不肯。我只好来找您，希望您可以帮助我把那个系统下载回去。”我终于说出了这些憋了好久的话，充满期待地看着Century。

他的唇边泛起一丝冷笑：“那又能怎样？”

这反应完全在我的意料之中。我咬咬下唇，说：“前辈，我知道您已经看破红尘，了无牵挂。但是您丢掉的，正是我要去捡的。我不觉得这有什么不妥。人各有志。您为您的追求可以放弃一切，我也一样。您能够理解那种感觉的。”

他没有说话。很久之后，我以为他不会理我了，但是他突然开口了：“你拿到存根也没用。菩提司早就演化得不是当初那样了。你生的孩子，流离失所多少年以后，还认得出来吗？”我呆住了。

“回去吧。”他说完，又懒懒地闭上了眼睛。

我强制自己回过神来，像溺水的人临死之前拼命想再抓住点什么东西一样，又开口问道：“那么，六年前有一个人进入过菩提司，您知道那件事的经过吗？”

他不耐烦地皱了皱眉：“不知道。”

隔了半晌，他睁开眼睛，看我依然倔强地站在那里，叹了口气，道：“六年前，阡陌工作室的人紧急呼叫我，问我怎样强行切断系统。我告诉了他。就这样。”

说完之后，他紧闭着眼睛，任我说什么也不再开口了。我等了很久，眼看着他像老僧一般渐渐入定，最后只得失望地离开了。

坐回艇上，我发了一会呆，克制住自己的情绪，把那个纸袋里的盘片放进了光驱。屏幕上显示出无数的条目，全是爸爸生前所做的科研论文的题目。我仔细地浏览了一下，没有任何私人的文件。最后一丝希望终于破灭了。

没想到千辛万苦拜访到了 Century，到头来却连一丁点收获都没有！我泄气地趴在了操作台上，哭了起来。

12

世界的美妙之处就在于，事情的发展总是出乎人们的意料——*林雨语录*。

小雨又说了一句箴言。我苦笑着看看桌边那行若干年前她歪歪扭扭地写下来的字。世界真是太美妙了！

这一次公共安全中心的办事效率居然一反常态地如此神速，只隔了短短的半天，昨天早晨来找我麻烦的那个警官又找上我了。

“昨天下午，我请法医科的人为沈默专门做了尸检。正如阡陌所下的结论一样，他是完全的自然死亡，没有任何外力痕迹。”那警官面无表情地陈述着。我暗暗好笑，早就告诉他了，阡陌的鉴定是不需要怀疑的。我们把信誉看得比生命还重要，从某种程度上来说，那意味着阡陌的生存与否。

警官的脸上突然出现了一丝冷笑。我心里一沉，通过上次的交道我已经可以看出来，这种冷笑往往是一个征兆，表示他对接下来要说的内容很有把握。看样子情况有点不妙，也许他真的查到什么了。

果然不出我所料，他找到疑点了：“但是，我又专门请了联合生命研究所的专家过来进行技术援助，在他的帮助下，我们进行了专业级的脑样本检测。”他停下来，示威似的看了看我，“结果，我们在他的大脑里发现了一种特殊化学试剂的微量残余，这种试剂的鉴定结果是 B-537。根据我们追查的有关资料，这是一种应用于抑制大脑自主活动的药剂。”

“哗”，屏幕上出现了一个页面的图像，显示的是一篇学术论文，标题是《浅析 B-537 试剂对大脑皮层活性的抑制》。

我故作平静地看下去，心里却在飞快地思索着对策。

“检测证实，这种药剂在五年前，也就是他的胚胎发育期——注意，那时他是在阡陌的——就已经被注入了！关于这个结论，我们专门请联合生命研究所开具了证明。所以现在，

我要正式提请你注意，阡陌的行为已经达成了对该公民进行人身侵犯的嫌疑！”那个警官加重了语气，“犯罪署研究决定，后天将会开庭起诉阡陌工作室。法院的传票很快会到，请你们做好应诉准备。”

通话挂断，他的影像迅速消失了。

我在房间里踱了一圈，又踱了一圈，然后慢慢地坐进沙发里：“该发生的终究会发生的。看样子要动用教授留下的杀手锏了。”

两个小时之后，我衣冠楚楚地出现在市长先生的私人会客室里。

“市长先生，一向可好？”我笑着问候。

“不错不错！”市长圆肥的脸上泛着润泽的油光，看样子他过得的确不错，“你们最近也都好吧？前两天好像还听说阡陌的什么项目又拿了一个联邦大奖呢！呵呵，怎么想起来找我这个公仆啊？”

我不喜欢浪费时间，于是直截了当地拿出一个信封来：“我前段时间整理林教授的资料时，发现了一些与您有关的东西。想到市长先生也许会有兴趣，所以专程给您送了过来。”

市长看了看我，打开信封，谨慎地抽出里面的东西。是一叠纸，他只看了一眼标题，脸色就开始变了。然后他迅速地看下去，脸色逐渐变得很难看，很难看。

我知道他会不舒服的，但是我别无选择。

那是一份林教授没有公开发表过的报告。七年前，还是市长第一次上任的那段时间，为了参与全球城市联盟的市长政绩评比活动，他邀请了本市一批遗传学界的专家学者，在本市推行了一个“预测优生计划”。这项计划根据三个月之内的受孕胚胎的基因分析，从而对将来可能出现的痴呆、残疾、先天性遗传疾病等等做出预测，一旦预测结果显示异常，政府会动员孕妇放弃这个尚未成形的婴儿。这个计划的所有科学原理都是正确的，但是，在伦理道德上，它出现了一个漏洞。林教授经过分析和验证，发现有相当多的受孕胚胎在三个月的时候已经开始出现自主性意识等独立生命体征——这就意味着，我们敬爱的市长先生推行的，其实是一项大规模的谋杀计划！因为根据科学论证来看，那些被传统观念认为不具备生命权利的胚胎，实质上是和我们一样的自主意识个体。

当初林教授去找市长先生谈过一次，可惜那时市长很不以为然，拒绝采纳他的任何意见。回来之后，林教授写成了这篇报告。但不知后来又发生了什么事，市长突然改变了主意，这项计划从此销声匿迹，而林教授也被尊为市政府的上宾。教授是个淡泊名利的人，没有想过利用这些特权做些什么，但是不管怎样，阡陌的发展还是得到了大力的支持。想来是因为碍于面子，教授始终没有公开这篇报告。不过，他很聪明地保留了这份报告，也许他已经猜到，迟早会发生今天这样的事。

市长已经看完了，他不动声色地放下手中的报告：“你想怎么样吧？”

我微微一笑：“岂敢岂敢！我只是有点不明白，到底受孕胚胎是不是也具有和我们一样的人身权利呢？今天公共安全中心的人来找了我的麻烦，说怀疑阡陌做过一些受孕胚胎的实验，准备向法院起诉我们触犯了人身侵犯的条例，我怕再不来请教市长先生就没有机会了。”

“公共安全中心不是我们政府领导的。”市长摇了摇头，很为难的样子。

“市长先生一向很有办法的。阡陌的命运就掌握在您手上了。”我深深一点头，站了起来，“那么我就不多打扰了，还得回去准备一下呢，后天法院就要开庭审案了。”

走了几步，我突然又折了回来：“对了，忘了告诉您，为安全起见，我今天带来的这份文件只是一个副本。如果您有兴趣的话，后天我可以把原件给您送过来。如果后天没有什么其他事情的话。”

他盯着我看了好半天，最后目光终于软化下来：“我尽力吧。”

回来的路上，我的心情很好。这一仗我已经有七分的胜算了。教授不在的这五年来，我别无选择地开始独当一面，撑起阡陌这条大船。虽然有的时候真的很累，但更多的时候，我觉得那些辛苦都是值得的。尤其是当你的神经紧绷了那么久，突然得到了放松，那种超常的轻松感是言语难以描述的。

小雨又神秘地回来了，我紧张地追问她这几天在忙什么，她却什么都不肯透露，而且有点不太开心的样子。

也许她是怪我好几天都没有关心她了。唉，她哪里知道，我最近已经忙得焦头烂额了！因为不停被公共安全中心的人打搅，很多工作都搁置了下来，今晚一定要恶补一下。正好小雨自告奋勇地要和我一起值班，我答应了。

为了陪她，我把所有的工作从值班室搬了出来，转战到大厅里面。

没想到，离开了有背景音乐的值班室，安静的大厅竟然那么令人犯困。我和她一人占了一张操作台，各自忙着分工好的事情。但是忙到最后，我竟然头昏脑胀地睡着了。而且，还做了场怪梦。

我梦见了她。

她穿着一件宽宽大大的工作衣，正笑盈盈地向我走过来，越走越近。不，那应该不是梦，一切感觉都那么清晰，一切都像真的发生了一样。她的脸庞就在我面前微笑着，笑得可爱极了。我已经太久太久没有见到她对我这样温柔地笑了。她那双琥珀色的眼睛在灯光下显得异常清澈，密密的睫毛不停地扑闪着，调皮的小翘鼻尖，还有左边嘴角上的酒窝。连眉心那颗小痣都那么明显——这一定是真的！她在我面前停住，歪着头端详了我半天，然后伸出手来亲昵地拉了拉我的头发。很久之后，我终于鼓足了勇气伸出手去，紧紧牵住她的小手。她又想逃开，可是我再也不会让她走开了。

最后，我望着她的眼睛，叫了她一声。

唉，我又在骗自己了。那是梦。因为我叫了她之后，一切都消失了。

她好残忍啊，即使在梦中也不放过我。她明明知道这样会让我更加伤心，可是还要来折磨我。

我爱她，但我还能怎么办呢？注定没有结果的。

12

第一次在阡陌度过的夜晚，感觉很是奇怪。为了陪我，李铮把要做的工作从值班室搬了出来。我们一人管一个控制台，我的任务就是观察那些仿真波形的演变情况。有喳喳等助手帮忙，这项任务其实挺轻松的。

晚上的气温降得很低，我找来一件阡陌的蓝工作衣披上，懒懒地蜷缩进宽大的工作椅，望着头顶的星空。很喜欢看那些星光，虽然只是一些幽微的光芒，透过浑浊的夜空忽闪忽现，却依然让人觉得很美。我不知不觉陷入了回忆之中……

刚下过雨的天空澄澈明净，有几颗闪烁的星星。远远近近有很多光秃秃的大石头，石缝里有一些零星的、不知名的白色野花在夜风中摇曳。可以看到远方有一点微弱的灯光。

我和李世民并肩坐在一块大石头上。白天太阳炙烤的热量还没有散尽，石头仍然是温暖的，光光的脚踩在上面，粗糙的沙砾磨得脚心痒痒的，让人直想笑。我把耳朵贴在他的背上，听他吃果子的声音，他故意嚼得很响很响，那种近切的清脆的声音震得耳朵也痒痒的。我大声地笑。

“雨儿，你喜欢江南吗？”他突然问我。

我靠在他宽阔的背上：“喜欢的。小时候，每到春天，桃花开的时候，就会看见很多花瓣在风里落下来，跟着流水漂啊漂，漂到很远很远的地方……”

“那你想回江南去吗？”

“娘不在了，我也不想再回去了。”我仰望着星空。

“为什么？”

“最美的都是在回忆里的。我怕回去了之后，就连回忆也没有了。”

“你应该回去。有些东西，其实一直在那里的，只是你没有去看罢了。”

我愣了一下。

夜风开始有点凉了。他脱下外衣，把我裹了起来：“冷吗？”

我甜甜地笑着摇了摇头，好像和他在一起，就永远不会感到冷。

我把自己裹在那件温暖的工作衣里面，沉浸在幸福的回忆之中。又是一个美丽的星夜，可是这样的星夜竟然会让人觉得有点凄凉。

一阵刺耳的鼾声打破了我的遐思。我叹了口气，回过头来。李铮已经趴在控制台上睡着了。鼾声随着身体的起伏而高低变换着，实在很好笑。也难怪他打瞌睡，这么多天来，他都一直没有好好休息过。白天在阡陌忙工作，晚上还常去我那里关心我的病情。其实我的心脏也就只在菩提司那里犯过一次毛病，后来再也没有复发过。但是李铮总是很紧张的样子，坚持要我一直戴着24小时心电监护仪，还不断敦促我去做检查。这个哥哥真的是很称职，虽然他不是我的亲生哥哥。想到这里，我充满感激地看了看他。

他睡得正香，面部表情非常放松，嘴巴无意识地微张着，看上去有点茫然的样子，与他平时总是一脸严肃的表情可是大相径庭。不知道他看到自己这副尊容会怎么想，我偷偷地笑了，调皮地伸出手去拉了拉他散落在额前的头发。

没想到我这轻轻的一拉竟然把他弄醒了，或者说，至少半醒了。他翘起头，迷茫地瞪着眼睛四下看了看，一副摸不清方向的样子。然后，他看到了我。奇怪的是，在看到我的一刹那，他忽然怔住了，只那么直直地盯着我，那种神情非常专注，而且，专注中还有一层很深的温柔。我从来没有见过他露出那么温柔的神情。更奇怪的是，他竟然慢慢地伸出手来，像去碰一只很喜欢却不敢拿在手上把玩的玻璃球一样，小心翼翼地握住了我的手。我完全被他反常的举动吓住了，愣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难道……Rudolph说的是真的？难道他真的喜欢我？我觉得脸上开始发烧，有一种难言的尴尬，慌忙想把被他握住的手抽出来。但是他握得更紧了。我急了，用力去拉自己的手。这时，他突然轻声地、但很清楚地喊了一声：“阿虹。”

“什么？”我脱口问了一句，还好声音很小。

他的身体微微摇晃了一下，双手也突然变得软下来，然后脑袋又耷拉到了桌上，继续打起了鼾。

阿——虹？我下意识地觉得那个发音应该是这个“虹”字。不知道为什么，我突然想到了那个叫做Rainbow的女孩。是她吗？她又是谁呢？应该和阡陌有很深的渊源才对。可是我怎么从来没见过？我很想把李铮推醒，问个究竟。可是我忍住了。

也许现在还不是问的时候。

林教授的远见成功地帮阡陌逃过了一劫。

昨天傍晚的时候，我接到通知，原定于明天上午开庭的听证会取消了。安全中心犯罪署在撤诉理由一栏写道：“因胚胎的人身权利问题仍处于争议之中，本中心暂时挂起此类案件。”

市长先生还是很有本事的一个人。我对他很佩服。

其实就算他不露面，我也做好了在听证会上辩论的准备。关于胚胎人身权利问题的争议已经拖了很久了。这是一场卷入了伦理、社会学、哲学、生命科学和法学等多方面学科的争论，从上世纪下半叶中国实行计划生育工作开始，经历了欧洲“性解放”导致的堕胎热的推波助澜，又经过美国就人权问题大做政治文章，包括本世纪遗传学大肆实行的基因改造工程，一度有越闹越大的趋势。不过到了十年前左右的样子，由于联合国开始提倡“全人类优生工程”，这个问题渐渐被人为地淡忘了。

人的胚胎到底是不是应该具备完整的人身权利？从我们成熟个体的角度上来说，当然没有赋予它们人身权利的必要——否则最直接的效果是节育措施的艰难，而且几乎所有参与讨论的先生们都不太赞成这一点。这很正常，没有哪个男人喜欢担惊受怕地随时准备为他曾经的某次未采取安全措施的风流韵事付出沉重代价，毕竟抚养一个孩子的成本是很不低廉的；其次一个很直接的影响就是，人类的优生学研究将会因此陷入一个可笑的绝境——如果没有去除劣质的、携带致病基因的胚胎的自由，所谓“优生学”还有什么实际价值？而如果有，又有谁有这样的资格去消灭一个具有正常人身权利的生命呢？

一个多世纪的讨论下来，这个艰难的命题始终没有一个确切的结论。林教授聪明地利用了这一点，在实验中故意钻了个个空子——我们在刚刚成形的胚胎体内注射了 B-537 药剂，这样长大以后的婴儿就没有自发的主动性思维，从而免去了从一个人的社会身份问题所引发的伦理道德等方面的麻烦。当然，没有自发的主动性思维并不意味着没有思维，激发思维产生的途径有两条，一是接入虚拟世界，二是借助生物电芯片的刺激。我们的实验中要应用的正是前者，在虚拟世界中还原这些孩子一个完整的世界。

所以这些受试的婴儿完全都是有生命及其权利的，它们也会有身份、地位、家庭，它们会健康成长，进入社会，完成自己人生价值的实现，一切都和我们一样。唯一不同的是，这一切都是在虚拟世界中完成的。他们的社会身份只在那个世界里有效。但是这对于他们本身来说，有什么区别呢？

有时候我也在想，其实我们又如何知道自己就不是身处在一个巨大的虚拟世界中呢？在这个所有的感官反应都能够用计算机模拟实现的年代，你觉得有什么能让你确信自己的生存环境一定是真实的呢？不过怀疑归怀疑，我们还是会兴高采烈地活下去。不管怎么样，我们诞生以来就在这个世界上打拼，我们的人生价值都凝结在这里了，只有在当前这个社会，我们的存在才是有意义的。

其实，关于沈默的虚拟身份的问题，也正是我一直不愿意正面回答小雨对于菩提司里那个病毒的追问的原因。

她一直怀疑那个病毒能够通过李世民的脑电波去攻击沈默的神经系统。我只能告诉她事情根本不是她想象的那样，却不能告诉她真正的原因。要我怎么对她说呢？那个病毒，它不可能感染李世民的，因为它不可能复制李世民的程序的，因为……因为李世民他根本就不是人工生命！

他没有程序可以被攻击——他是一个人。

一个像我们一样活在这个真实世界里的人。

只不过，他和沈默一样，在出生之前就被压抑了在现实世界中的思维活性，在这个世界里除了一个有生理体征的躯体之外一无所有。他的生命，仅仅在那个从系统接入的虚拟世界菩提司中，才有价值。但是不管怎么说，他的身体，是存活在这个真实世界中的。

林教授生前最后一个课题，也是他倾注心血最多的一个课题，就是虚拟现实的环境中运用隔离孪生实验来探索基因对于人格形成的作用。李世民也好，沈默也好，包括其它几个至今仍然健康存活的接入虚拟世界的个体，都是参与实验的受试体。他们是来自同一个细胞的

克隆体，被放进计算机系统设计好的不同的社会环境中，实验至今仍然在继续……正是在这个实验的进展过程中，沈默出现了精神躁郁症，在系统分析得出病情已经无法挽回的时候，我想到了从菩提司提取数据来进行我自己研究课题上的实验，这也是当初让小雨进入菩提司的原因。

之所以选择去菩提司，是因为李世民是整个实验对比组中的本题，他的所有性格特征参数是我们实验的基准参数。对这个正在虚拟的大唐盛世中叱咤风云的英雄而言，从他没出生之前，就已经被决定了要在实验室里，或者说在那个系统设计的菩提司里，度过他的一生。从我们这个社会的人看来，这样的安排未免残忍，实际上这也是我目前的研究重点转向精神障碍方面的重要原因。可是，从另一个方面来看，引述林教授的观点，对受试体本身来说，他未必不是自由的，因为他和我们一样，出生在一个并不由自己选择的客观环境中，然后……无尽的可能，只在于个体本身了。

不管怎样，李世民这个生命，是注定了要在菩提司里生活下去了。只是要眼睁睁地看着他的躯体近在眼前，却无法唤醒他的意识，小雨会甘心接受这样一个事实吗？我能告诉她吗？

我太了解她了，她决不是一个遇到困难会轻易放手的女孩。不能说，怎样也不能说。这已经不止是学术机密的问题了，这个秘密必将关系到她的一生。

“唉！”我只有长叹一口气。

14

是谁说过的，这世界是由无数个偶然性组成的，虽然这偶然的背后包含着必然的规律。

一个偶然的时机，我进入了菩提司，认识并爱上了我的李世民。

又是一个偶然的时机，我把 Century 给我的那张爸爸的资料盘片放进光驱认真地浏览起来。没想到，在那堆枯燥的学术资料里，我竟然发现了一个巨大的秘密！一个关系到我的过去和将来的秘密。一个关系到李世民和沈默的秘密。一个被爸爸称做“隔离孪生实验”的秘密。天哪，现在想起来我还觉得头晕。真相……竟然是这样……

那张盘我之前也看过几次，全是爸爸生前的论文，而且大多数是我根本不熟悉的东西。他们的研究都很深奥。我一点也不懂。不过因为最近和阡陌频繁打交道的缘故，我对那些论文倒是有了些兴趣，因此，那天晚上，我耐下性子，一篇篇慢慢地看下去。

看着看着，一篇题为“计算机虚拟环境实现隔离孪生实验的探索”的文章引起了我的注意，这是一篇尚未完成的文章，还没有做成论文的形式。也正因为这样，内容写得比较浅显易懂，我津津有味地看了起来：

“科技发展在当今社会，我们人类面临的早已不是古人梦想的长寿和健康之类的问题了，而是如何使我们的种族优化，加速完美的精英人类的出现。从柏拉图提出优生学的理论雏形开始，人类一直在这个领域上不断研究。当然，这其中有一些极端的例子，像 20 世纪上半叶德国的希特勒推行极端种族主义造成的悲剧。不过，有一个问题是多年来人们一直争论和探讨的：遗传基因和后天环境哪一个具有更重要的作用？”

不可否认的是，基因和环境这两个方面的因素对于塑造个体特征都有着相当重要的影响。但是，我们应该能够证明只有其中的一种才是从根本上起决定作用的。研究这样一个课题的意义在于借助其结论规划好一种方向，让我们能集中精力去专攻在这个方面的改进，从而可以保证我们人类的优生方案在尽可能小的投入下取得尽可能大的收益。

关于这个课题，人类有一种古老的实验方法：隔离孪生法——把具有非常近似的基因的孪生子隔离开来，由不同的家庭抚养，让他们经历完全不同的生长环境，以此来观察基因和环境的相对影响。据历史记载，这种方法最早始于 13 世纪，并一直在发展。这期间取得

了很多成果，不过也有很多缺陷。从当前研究来看，最主要的一个缺陷就是：不能保证环境的完全隔离。虽然孪生子被送往不同的家庭抚养，但是他们所处的社会大环境仍是相同的，也就是说，一些影响很广泛的世界性问题，像战争、全球化经济萧条、环境问题，仍会不可避免地影响到每个家庭小环境中，可能导致出反映这些经历的相似性格特征。所以说，古老的隔离孪生法是困境重重。

现代的科技已经为弥补它的缺陷提出了可行的方案。我们可以应用虚拟现实技术构筑完全不同的社会环境，使得实验的可信度将得到大幅提高。构建虚拟世界的主要依据是所有古代文献的信息和计算机复杂系统的演化。当然，关于具体的虚拟环境的实现，我们可以通过与计算机专职人员的合作完成……

……我们在中国唐朝的皇帝李世民的陵墓——昭陵中取到了两微米的头发标本，经过潜心研究，最终分析出了其 DNA 结构范式，并成功地复制了一个含有同样 DNA 信息的活细胞。为了达到最大程度的全真，我们甚至复制了核外的线粒体 DNA。在这样的复制完成之后，我们的克隆计划就正式开始了。

在 VR 业界大师 Century 的研究帮助之下，我们得出了一个初级的系统母体——虚拟现实母样本，命名为因缘司。在因缘司的调试过程中，阡陌曾经发生过一件很重大的事故。这里不多赘述。事故的影响导致“隔离孪生实验”一度陷入停顿，工作进程受到严重影响。几乎整整一年之后，实验工作得到恢复。经过对因缘司的多次检测和反复修改，最终使之达到了实验所需的技术要求。接下来的工作，就是把因缘司引导分化出了六个不同的子系统，分别命名为菩提司、般若司、修罗司、明镜司、莲台司和舍利司。在这六个子级虚拟现实社会里，我们模拟出了不同时期、不同地域、不同文化下的六种不同的社会成长环境，然后让这些孪生受试体进入其中，自由发展，这样就可以很清楚地看到相同的基因在不同环境中的演变结果。

完全相同的基因，完全不同的成长环境，这意味完美意义上的孪生隔离法即将真正得以实现。我们希望这次实验的结果能够使人类的优生学研究出现一个突破性的进展。

截止目前为止，所有这些独立成长的受试体已经具备 13 岁的思维年龄。他们的性格也显示出很多的相同与不同。

首先，据计算机分析得出的结论，本体李世民的性格特征中包括一些偏于极端的潜在因素，比如暴力和冷酷。但是，由于本体所处的历史环境使他能够为这些人格选择一个合理的依托，在我们的视角看来，战争是可以高效发泄暴力倾向的手段之一，而在战争或者政治局面的处理上来说，冷酷是一种很有益处的心理基质。但是，以上分析只针对本体所处的历史环境而言，对于其他受试体来说，所处环境已经大不相同。所以，本试验的焦点着重关注以上这些性格基质在完全不同的社会环境中将发生怎样的嬗变。

本体：李世民（虚拟身份名为李世民），生存环境：菩提司。

菩提司模拟的是公元 6 世纪末至 7 世纪初的中国初唐社会，也就是历史上真实的唐太宗李世民的生存环境。我们的一切系统参数均按照历史资料进行设计，争取达到最大程度的复原。从目前得到的数据来看，李世民成长的一切性格特征发育正常，几乎完全贴合史书中记载的李世民形象。我们目前需要进行的只是对菩提司实行基本运行保障监控，保证李世民顺利成长。他的所有性格特征参数是我们实验的基准参数。

附录：基准参数表

身体特征：身高/体重/全血抽样记录/体液检查记录/静态心电波形抽样/静态脑电波形抽样/器官扫描图/大脑扫描分解图/小脑扫描图/各激素浓度抽样/……

机能特征：攀高测试/跳远测试/短跑测试/耐力测试/爆发力测试/……

性格特征：冷静度/抑郁度/狂躁度/压力度/……

人格特征：亲善指数/关联指数/戒备指数/敌对指数/……

.....

1 号受试体（虚拟身份名为 Salmon），生存环境：般若司。

般若司模拟的是本世纪初的美国社会，Salmon 出生于一个严谨的学术家庭，父母均为大学教授，从小对他进行了全方位的智力、情感、艺术、审美等潜力的改进型塑造。

Salmon 入学后一直成绩优异、多才多艺，各方面发展状态良好。但目前正处于青春叛逆期，情绪常有大幅波动，可以视作是暴力基质的残余影响。但是结合 Salmon 目前的整体状况分析，由于他本身的综合素质已经达到了相当的高度，这样的影响可以被转化为参与一些高竞争性社会职业的动力，例如律师、警探或者从商。

身体特征：身高/体重/全血抽样记录/体液检查记录/静态心电波形抽样/静态脑电波形抽样/器官扫描图/大脑扫描分解图/小脑扫描图/各激素浓度抽样/.....

机能特征.....

.....

2 号受试体（虚拟身份名为沈默）生存环境：修罗司。

修罗司模拟的是 20 世纪下半叶的中国社会。沈默出生于一个单亲家庭。母亲早逝，父亲有酗酒和吸毒的经历，曾一度入狱。由于童年缺乏母爱，我们可以观察到他有一定程度上的恋母情结。由于生活贫困，沈默所受的教育并不完整，从小学开始就有多次缺课记录，中学至今已被学校记严重警告一次。目前的青春期表现为颓废心理，偏于早熟，不愿和同龄人交往，有短暂吸毒史。本体的性格基质表露较为极端。从沈默的整体情况分析，将来从正统道路取得社会地位的希望不大，但不排除其它可能。值得注意的是，由于沈默的某些经历，使他在摇滚音乐方面显露出很高的才华，这是其他受试体缺乏条件发展的一项潜能。同时，可认为摇滚音乐的某些特质与其性格基质暗合。

身体特征：身高/体重/全血抽样记录/体液检查记录/静态心电波形抽样/静态脑电波形抽样/器官扫描图/大脑扫描分解图/小脑扫描图/各激素浓度抽样/.....

机能特征.....

.....

3 号受试体.....

.....

.....”

必须补充说明的几点：

- 1, 考虑到可能导致的社会伦理影响，在所有受试体的胚胎阶段，我们预先进行了“注射抑制脑活性”的处理（该方法内容详见《生命科学月报》第 1879 期 Thomas Lynn 的论文《浅析 B-537 试剂对大脑皮层活性的抑制》），经处理后，所有受试体的大脑意识将处于待激发状态。也就是说，必须接入虚拟现实或者依赖生物电芯片的刺激才能够获取正常的认知能力。该处理的目的是明确受试体将只具有虚拟身份。根据当代社会对于身份确立方面的规定，他们在现实社会中没有主动的思维活性，因此不会被赋予身份，但在通过体系统接入虚拟世界后，他们将有完整独立的思维体系、参与一切虚拟社会的活动。也就是说，仅仅在其生存的虚拟现实，他们才能够被承认为一个真正的生命个体。
- 2, 为达到加快实验进度的目的，我们混合了 λ - μ 基因。所有受试体将会加速成长。该

基因已经被广泛应用到很多实验中，几乎没有出现过任何副作用。

……

……”

就像被刺了一刀最先感到的是麻木而不是疼痛一样，我看完了那篇文章之后觉得心里钝钝的，唯一的感受是不相信。

在接下来的两个小时里，我把文章反反复复地看了好几遍，慢慢地想很多事情，有些地方得到了解释，也有很多地方我不明白。

但我清清楚楚地明白了一件事。那就是——李世民和沈默是一样的，和我们也都是一样的，在这个世界上有一具属于他的血肉之躯。

他不是一个人工生命，他是一个人，一个人！就活在阡陌某个实验室里面的人！

天哪，这不已经足够了吗???

15

小雨终于还是发现了。

她要我带她去看李世民，坚决得根本没有我拒绝的余地。

我只好带她去了。然后守在门口，怕她出什么意外。

李世民安静地躺在实验台上，身上接满了五颜六色的导线。他的眼球正飞速转动着，不知道在菩提司里正进行着怎样惊天动地的事业。

“世民。”小雨轻轻地喊了他一声。

他没有任何反应。

“我是雨儿。”她的声音温柔极了。我从来没有听过她那么温柔地说话。

但是李世民还是没有反应。

“你还记得雨儿吗？”她的声音提高了，同时拼命地摇着他的肩膀。

“我回来了，我来看你了。你说话啊！”她热切地说着。

那张脸依然没有任何表情。

她凝视着李世民，凝视了好长的时间。后来我听到她在轻声地说：“你知道我有多想你吗？每天睡觉之前都盼着能梦见你，但是梦见你好难啊……世民，想到从前，我的心里就很疼。真的疼。越是想你心就会越疼，可是……可是我还是很想你……世民，世民！你说话啊！”

她越喊声音越大，已经带着哭腔了。

李世民像一根木头一样躺在那里，动也不动。他的目光直穿过她的身体望向远处，好像她根本不存在似的。

小雨就一直站在那里，徒劳地摇晃着那具僵僵的躯体。最后，她终于停了下来，很久没动。我有点担心地走过去看她。

她的背影开始抽搐起来，一点点地瘫下去，直到完全滑坐到了地上，整个身体蜷成了一团，肩膀剧烈地抖动着。看得出来，她是在哭。

我实在不忍心去看她的脸。我知道那神情一定是任谁都看不下去的。

“走吧。这样下去没有用的。”我拉她。

“你别管我！”她的声音嘶哑得完全变了。

“理智一点！无论你做什么他都不知道的！”我有点急了。

“请你让我和他说两句话。就两句！”她猛地抬起头来，恳切地看着我，那眼神……简直就像两团燃烧的火一样。

我叹了口气，一言不发地把她拖了出来：“你想告诉他什么？说他一辈子都活在一场梦

里？你明智的话就什么都不要说！他肯定不会相信你的，就算信了，也会神经崩溃的。你想想，李世民那样的人，他这辈子最大的成就就是那片大唐江山。对他而言，这就是生命的意义！如果你跑去告诉他，这一切根本就不存在，都是子虚乌有的，他会怎么想？换做是你，你会怎么想？”

“求求你，就让我再回菩提司和他见一次面吧！我什么都不会和他说，我只要他能看到我，能和我说几句话，就心满意足了！”小雨依然那么痴痴地看着那个没有自主意识的生命，哀哀地求着我。

“不行！”我简短地拒绝。这件事是一点余地也没有的。

“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她死命地挣开我的手，紧紧地蹙着眉头，疯了一样地冲我大叫着，“我再进去一次又能怎么样啊？不就是再看看他吗？！要是不能去，你们当初又为什么让我去？你们种下的苦果，现在要让我一个人吞吗？我什么也不要求，只要和他再见见面，这要求过分吗？过分吗？你凭什么那么自私，你凭什么不愿意？！……你想要我怎么样啊？”她说到最后，终于放声大哭起来。

“小雨，你真的不能再回菩提司了。你的心脏病会要了你的命的！你为什么就是不肯听我的劝呢？”我痛苦地对她说。

“我就知道你肯放我去！可是你拦不住我的。”她突然止住了哭，狠狠地擦了一下眼角的泪，异常坚决地说，“我要是想做什么事，就一定要做到底！”

她的眼神让我都有点被震住了。那种倔强的、愤怒的、像被咬了一口的野猫的眼神。

我还没想好该说什么的时候，她已经转身走开了。

走了两步之后，她突然回过头，桀骜不驯地看了我一眼，一字一句地说：“我会有办法的。”

16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时间和空间的隔阂，而是我就站在你的面前，而你却根本不知道我的存在。

那一刻，在实验室里见到世民之后的那一刻，我体会到了世上最彻骨的凄凉。

我软软地靠在玻璃墙上，看着那个曾无比熟悉的身影，和我自己苍白的影子，第一次觉得自己完全无能为力。

玻璃墙外的街灯闪过，刺痛了我的眼睛。

泪就那样不自觉地流着，擦了干，流了再擦。

心底无声的嘶喊。喊一个永远不会听见的人。

我和李铮吵了一架。从小到大我第一次和他吵架。

他死都不肯让我再进入系统一次。我真的想不通为什么。

傍晚的时候，他又来找我了。

“你还来干什么？”我冷冰冰地说。

他犹豫了很久，终于开口了：“你知道我为什么不肯让你再回菩提司吗？你的心脏……”我二话不说，把门一关。

他伸手拦住了我：“你不是一直想知道那个病毒的事情吗？我带你去看。”

我惨然一笑。事情到了这个份上，他以为我还会对什么病毒之类的事情有兴趣吗？

“那不是你讳莫如深的秘密吗？你就好好守着它吧。”我说完，用力掰开李铮横在门框上的手，“你走吧。我现在不想见你！”

“那你想见你的姐姐吗？”他不甘心地又把手臂横上去堵住门框。

我盯着他看了两秒钟，冷冷地说：“我有没有姐姐。”

“不，你有的。只是你从来都没有见过她。”李铮很肯定地说。

我怔了一下，看着他一脸严肃的表情，不禁恼了：“又想骗人？我才不上当！”

“我说的都是真的！如果你不肯信我，也许这辈子都没有机会知道这么一个姐姐了。”李铮的眼神很诚恳。而且，当他说到最后时，我从他的眼睛里看到了一种深深的悲哀。好像一个人心底的疤痕多年之后被突然揭开了一样。那种悲哀的神情是装不出来的。

我只有再相信他一次。

记得我第一次来阡陌的时候，迷了路，在一间挂着彩虹油画的房间里看到了一扇黑色的神秘小门。没想到今天，李铮就带我走进了那扇小门。

他让我在三维示波屏前坐好，开始导入系统数据：“这是沈默在十二岁时发生的事情，你自己看吧。”

“你不是说要带我来看我的姐姐的吗？这跟沈默有什么关系？”我不耐烦地问。

“只有两分钟，你看完之后再好好吗？”他恳切地对我说。

我想了想，没有再说什么，开始去看那个示波屏。

视野中凌乱的波形迅速稳定下来，一幅画面渐渐显现出来：

一个约略三十岁的女人正在房间里收拾行李。

女人的旁边，站着十二、三岁的男孩，瘦瘦高高的，应该是沈默。他长得真像世民。我忘了，他们是隔离孪生体，那么，世民的少年时代也应该就是这个样子的吧。我凝视着屏幕上的那个背影，眼前渐渐地模糊了。

只听那男孩犹豫着叫了一声：“明姐……”

连声音也很像，只是稚嫩了一些。我揉揉眼睛。

女人忙着把箱子合上，并没有回头：“嗯？”

“你为什么要走？”

“我一直很想去澳大利亚看海，那里的海滩一定很美。”

“你一个人去不害怕吗？”

“怕什么？！”

“我必须陪你去，我要保护你。”

女人愣了一下，回眸一笑：“好。等你长大了，就让你陪我去。”

“我已经是大人了。”

“你还是一个孩子。”

“不，我已经长大了！我可以保护你！”男孩很倔强地争辩。

女人无奈地笑笑：“好吧，就算是。可是出国是要花钱的，你挣钱了吗？”

男孩的神情黯然下来。很快，他好像想到了什么：“你等我！再过两年，我就可以去打工了！”

“我等不了啦。机票都买好了。”

“你还回来吗？”

“也许。”

“那就是可能不回来了？”男孩明显的失望。

女人没有说话，继续低头收拾行李。

“这个给你。”男孩低头塞过去一样东西。

女人的手上多了一只幸运结，颜色很鲜艳，很笨拙的样子。

“我自己编的。编了一个晚上。”男孩说，“你要带着它。它会给你好运气的。等我有了

钱，就飞过去看你！”

女人看着他，微微一怔。

然后，她迅速从皮箱侧面掏出一盘 CD，递给男孩：“留个纪念吧，这张 CD 你拿回去听。什么时候听懂了，什么时候你就真正地长大了。”

男孩看着手中的 CD。镜头给了那个 CD 一个特写：纯黑的底色，隐约看见一条暗金色的小蛇，侧边印着：METALLICA。

我一眼就认出那也是我很喜欢的一张专辑，上个世纪末美国一个著名的摇滚重金属乐队 Metallica 的经典专辑——黑专辑。

画面渐渐模糊……

“那个明姐是谁？也是那个病毒吗？”我不想表示更多的关心，可还是禁不住问了一句。李铮没有答话，从他的表情来看，我猜中了。

“你再看这份资料，这就是当初进入系统的真实个体。”李铮从他的私人数据库里调出了一份文件。

画面是一片开阔的蓝天，几缕淡淡的白云飘在天边，下面，是一望无际的海。蔚蓝的海水在阳光下像一面镜子闪闪发光。一群海鸥欢闹着飞过。甚至可以听见风吹来的海的气息。

“这是哪里？”我突然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好像在哪里见过这景色一样。

李铮摆了摆手，示意我接着看下去，不要说话。他的脸上有一种奇异的专注和温柔，我从没见过他有那么温柔的表情。

画面上出现了一个背影，那背影和沈默的‘明姐’一模一样。看来这个进入系统的真实个体就是那个病毒程序的原型了！我眯起眼睛，仔细地盯着屏幕。

她慢慢地转过脸来……我的脑海中又浮现出菩提司里那个砍柴的小男孩的形象，他们两个是如此的不同，难道这病毒会演化成不同的个体？那么，这个变化多端的病毒，原型究竟是什么样的呢？我期待地看着屏幕上那个女人的面孔完全出现……

虽然心里已经有了隐约的预感，当我真的看到那张脸时，还是被惊呆了。那张脸……

尖尖的下巴，微翘的鼻子，一双琥珀色的眼睛，眉心有一颗明晰的小痣……那张脸，我无比熟悉的一张脸，我每天照镜子都可以看到的一张脸，唯一不同的，是眉目间多了一丝沧桑。我颤抖着声音问：“她就是……我的姐姐？”

李铮死死地低着头，一言不发。

“是不是？”我拼命摇着他的胳膊，“你说话啊！”

“她就是你的姐姐，叫做阿虹，比你大六岁，可是你从来没有见过她。教授是把你们分开抚养的。当初我们为隔离孪生实验设计的初级母系统刚刚完成，叫做因缘司，正在接入通讯的测试阶段。阿虹因为好奇去了因缘司，没想到在那里遇上了海上的风暴……后来心脏病突发，全身机能衰竭而死。”

姐姐，我从未谋面的姐姐……

李铮继续说着：“当时由于情况紧急，我们没法等系统正常退出了，只有强行拔断电源连接。大概就是那时，存储在因缘司的系统缓冲区的数据被残留了下来，也就是阿虹最后的一些散乱意识，永远留在了系统里。那些游离的意识随着系统演化的过程慢慢演变成了一个病毒。后来因缘司分化出般若司、菩提司、修罗司这些子系统的时候，这个病毒也跟着被分化复制到了各个子系统里面，也就是你在菩提司里遇到的小男孩，还有般若司里沈默遇到的明姐。”

我终于明白：“难怪你不肯把那个病毒清除掉。”

“这是她唯一留下来的一点痕迹。”李铮的声音有一点沙哑。

我曾经追查了那么久的事情，竟然是这样。

“你们俩的基因里有相同的心脏问题。所以小雨，我绝对不能再让你进入系统的。现在，你理解我了吗？”李铮看着我，慢慢地说，“以前我一直不愿意提这件事情，一方面是因为我一直没告诉你沈默是生存在虚拟现实里的，另外一点就是……我不想回忆这段往事。”说到这里，他黯然地别转开眼睛。

我停了很久，终于开口：“你们很相爱，是么？”

他低垂着头：“我一直爱她，也知道她爱着我。但是，直到最后我都没有告诉她。”

“为什么？”我紧盯着他的眼睛。

“你别问了……”他无力地避开我的目光。

“你说你爱她，可是连告诉她都不敢！这也算是爱吗？”我愤怒又轻蔑地看着他，直看到他的面孔完全被痛苦扭曲了。

“你不懂的。”他艰难地吐出这几个字。

“你懂吗？你根本就没资格跟我谈爱情！”我扔下一句话，扬长而去。

那个时候，我觉得这世上再没有人比我更懂爱情。

17

很久以前，一个春天的下午，阳光暖暖地照着，有一个女孩坐在实验室的桌前，看一本叫做金庸的作家写的小说，《白马啸西风》。后来她突然哭了。

“有什么好哭的？”我莫名其妙地问。她回过头，对我说了一句：“你不懂爱情。”

很多年过去了，说话的那个女孩已经不在。而她的妹妹，依然说我不懂爱情。

也许她们懂得爱情，可是，她们懂我们吗？

阿虹和我之间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事。那时她一直呆在阡陌，有很多机会和我一起合作。我们的合作也总是很默契。后来日子久了，我觉得心里开始有一些不一样的感觉了。毕竟，那时我们还都很年轻。

于是有一天，我下定决心约阿虹一起去“海洋风暴”水上世界玩。因为是第一次约女孩子出来，心里特别紧张，那天我很早就起来了，呆在家里又没事可做，干脆到她家的院子外面等着。没想到，刚巧碰上了值班回来的林教授，他把我带进了家。

林教授是个很聪明的人，知道女儿今天要出去赴约，所以一看到我就明白了是怎么回事。那一次他很严肃地把我带到了书房，跟我说了一番话。

“你是不是打算追求阿虹？”林教授开门见山地问。

我不好意思地笑了。

“我是她的爸爸，也是你的老师。你们一个是最疼爱的女儿，一个是最器重的学生，所以有些话，我必须要说。这是作为长辈的责任。”他停了一下，又接着说：“你和阿虹在一起这么久了，知不知道她的健康状况怎么样？”

“我觉得她一直挺好的啊。”我疑惑地看着教授，“怎么了？”

“看来这孩子是不愿意告诉你。她小时候被查出来有先天性心脏病，你知道的吧？这个病拖到现在了，一直好不了，而且据我看来，是越来越严重了。其实从小到大，阿虹一直都挺招人喜欢的，有过好几个男孩子追她，都被我挡掉了。”

听到这里，我心里一紧，有一种不好的预感。

“不是我做父亲的自私，不希望女儿幸福，实在是因为阿虹她不能像正常人一样恋爱、结婚的。谈恋爱会给她的肝脏加重很大的负荷，而且她是绝对不能过夫妻生活的，你明白吧？”教授严肃地看着我。我的脸刷地红了。

“你们都是成年人了，做事情不能凭一时冲动。”教授语重心长地对我说，“我希望你

能冷静地考虑一下这件事。”

“其实我和阿虹之间最主要的是思想上的默契，我……不在乎其它的事。”我想了一下，认真地表态。

“唉！我也知道你对阿虹是真心的。”教授叹了口气，“换了别人我也不会再阻挠什么了。但是，问题就在于，阿虹她也是真心喜欢你的，我看得出来。所以你们不能在一起。”

我不解地看着他。

“阿虹的心脏病像颗定时炸弹一样，任何强烈的感情都可能是导火索。如果你们真的在一起了，她的心脏会承受空前巨大的负荷。她越是爱你，痛苦就会越深。你忍心看她为你受折磨吗？”

我呆住了，很难过地抱紧自己的头坐进沙发里。

“孩子，我知道要你放弃很难。但是我还是要劝你。不要忘了，我们做事情是需要凭理智的，不要因为一时的感情冲动造成无可挽回的结果。”教授拍了拍我的肩膀，“我相信你会做出正确的决定。”

我的理智在教授的指引下渐渐回归了大脑，把原来那些朦胧的、幼稚的冲动赶了出去。

后来我和阿虹还是一起出去玩了。我觉得自己表现得很好，应该说是一个称职的同伴，又对她照顾得很周到。不过我看得出来，自始至终，她的眼神里面始终都有一种期待。

那天的春风那么舒服地吹着，我们又坐得那么近，近得可以看见她腮上细细的绒毛。阳光照着她光滑的皮肤，那张脸庞就像一只刚刚长熟的水蜜桃。我差点一时冲动就说出什么来了。但是，我用铁一般坚定的意志压制了那些冲动，委婉地暗示她，我们将永远是很好的朋友，只能是朋友。我想这是我能做出的最好选择了。

这就是我们之间所有的事。

至今我仍然认为自己当初做的决定是正确的。阿虹的心脏的确太脆弱了。后来我们建成因缘司之后，她好奇地要去体验一下……没想到竟然遇上了海上风暴。即使是在虚拟的惊险环境中，她的心脏依然没能承受得住。那是个意外，也许并不能算是意外，林教授说这样的事迟早会发生的……

我怎么了？不是提醒自己不要再想这些的吗？……好吧，我是没法控制自己的感情。我承认到现在我还爱着她。有些东西，就像本能一样，是我们没法压制的。但是人类之所以伟大，就在于我们有理性。也许有的时候，我们实在不能控制自己的感情，不过，至少我们还能控制自己的行为，不是么？

18

从小到大，我从来都不知道自己有一个姐姐。

而且是一个和我长得一模一样的姐姐。为什么我们连面也没有见过？

难道这也是爸爸的一个隔离孪生实验？

我又想起爸爸临终前的样子，深陷的脸颊，黯淡的眼睛，他苦恼地对我说：“孩子，爸爸总是因为工作的原因没有太多的时间陪你。你要原谅爸爸。很多事情，我也是不得已的。”说到这里，停了下来，很重地叹了一口气，像是要把心底积压的沉疴都叹出来一样，“我是一个自私的父亲！自私的父亲。”

我不怪他。怎么样都不怪他，他是我的爸爸。

除了那个未曾谋面的姐姐，他是我唯一的亲人了。

可是，他们都走了。

我突然觉得很凄凉。在这个世上，我还有什么呢？

姐姐应该是幸福的。

不管怎么说，直到现在，李铮还那么爱她。我看得出来。

我也有我深爱的人啊。

但那是在另一个世界里。我永远也不可能回去的那个世界。菩提司。

故事已经到了最后一章，大幕已经沉沉落下。戏已经演完了，你还在这里痴痴地等什么？

可是，叫我怎么能转身离去？我还爱着他。绝望地爱着他。

很久以前，在菩提司里的时候，世民曾经说过，有些东西，其实一直在那里的，只是你没有去看罢了。

我的灵魂只剩下这一个停靠的岸。我决不能失去他。哪怕只是回忆。

回忆。我拥有的，也只能是回忆而已。

但我明白，过去那种宁静的生活，再也回不去了。我的身体里有一些沉睡的东西苏醒了。

和他的相遇只是一场偶然，这偶然却从此改变了我的一生。

也许，这就叫做缘分吧。在合适的时间，遇到合适的人。然后倾生命中所有的美丽，去换取那一段甜蜜时光，留下的，是无尽的相思断肠。

缘分。断肠。有缘无份又能怎样？他还在另一个虚幻的世界里奋力搏斗着，却挣不脱走向死亡的结局。而我，只有隔着那层冰冷的玻璃，无能为力地看着他老去，泪如雨下。

但是，我不甘心。我不甘心！

史书上说，李世民薨于 54 岁。他们的安排也将毫厘不爽。

我不会眼睁睁地看着他死的，我要去救他，想尽一切办法去救他。一定会有办法的。

我又去查阅了爸爸的论文。

虚拟世界……生物电芯片？！

找到这样的芯片并不难。真正难的是怎样进入阡陌。

我需要更多的信息。可是让我到哪里去找理由再进阡陌一次呢？李铮已经开始怀疑我了。我怕再轻举妄动会让自己前功尽弃。

来来去去的日子，来了又去，去了又来。

一切都平静如昔。平静得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一个月过去了，我耐心地等待着机会。

机会终于来了，公共安全中心的人把查案的资料全部还给了我们。我当时就截了下来：

“让我研究研究，好吗？”

李铮只好答应。他明白我的实力，知道我的参与会对他们有很大的帮助。

我很快有了一个正式出入阡陌的临时 ID，并且正式开始行动了起来。

公共安全中心的人终于把所有的资料还给我们了，包括他们抢去的那段沈默死亡当晚实验室监控器中保留的视频资料。真可笑，他们办案的效率那么高，归还证据的时间却拖得这么久。也许他们很不情愿放手这件事的。

不过老实说，那段视频我前后也看了五六遍了，并没有什么太大的价值。当然，我是站在学术研究的观点上来说的。记录的就是沈默死亡前后的事情，先是屏幕上显示沈默的各项生理指数发生突变，然后就是尤加进行应急处理，并联络援助力量，但是一切都来不及了，沈默迅速死亡。就这些。小雨固执地认为这其中可能就隐藏有关于沈默死亡的线索，应该再

认真推敲一番，可我哪里还有精力去仔细推敲？前段时间的各种麻烦事早已把我整得焦头烂额了。只是小雨既然意气风发地坚持一定要查下去。我也没必要干预她。

出乎我意料的是，她那么快就发现了一个问题。

今天上午我去阡陌的时候，小雨正在桌前研究那段视频资料，看到我进来，她的神情很是兴奋：“你来得正好，我刚刚发现了一个疑点！”说完，一把把我拉到显示屏前，又把喇叭的音量开大了很多。“听到没有？当时值班室在放着背景音乐，很好听的一首歌。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这应该是一首老式重金属硬摇滚歌曲。”

我仔细听了一下：“没错。现在是一段吉他独奏。”

“疑点就在这里！在老式摇滚的器乐 solo 里面，吉他的 riff 段落通常都是对主旋律的重复，根据主旋律来看，这里应该有四个 riff 段的。”

“等一下，让我从头来听听。Riff 就是器乐独奏里面重复的旋律段是吧？以前好像听一个朋友说过的……”主旋律到了，我侧耳倾听。

这首歌的编曲很简单，和声跟着主唱那个粗糙高亢的声音不停地唱着：“I'm the one who wants to be with you, deep inside I hope you feel it too. Waited on a line of greens and blues, just to the next to be with you.”

“不错，应该有四个旋律段。ABAB 式。”我对小雨点点头。

“你说的对，主旋律是 ABAB 式的，是两个小旋律段的重复。但是，你听出来没有——吉他的 solo 里面只有两个 riff！也就是说，只剩下一个 AB 了。虽然从旋律的连贯性上没有什么明显的问题，但是结构上就出现了明显的错误。而且，我把这段 solo 的采样做局部波形放大之后发现，第一个 riff 和第二个 riff 之间的衔接处出现了细小的误差。这里面一定有问题！”

我开始佩服小雨了：“到底是女孩子细心！我以前就没有注意到。不过这个不难，实验室的背景音乐是由系统自动播放的。我这就来查一下那首歌！”

我打开中央控制系统，搜索那天晚上播放的曲目信息。值班室的背景音乐系统还是林教授在的时候创立的，主要为了防止值夜班的人打瞌睡，所以大多是一些节奏强烈的硬式摇滚，从网络数据库直接选取。开始我还奇怪为什么不用 Disco 舞曲，林教授解释说舞曲的节奏比较单一，容易产生节奏惯性，反而更有催眠效果。而摇滚音乐的曲式相对比较复杂，人声演唱和器乐演奏交错着来，比较多变化，所以更适合。他说的不错，我后来自己在家放 MIDI 舞曲试过，的确有点让人陷到节奏里面的意思。

林教授应该是个很有音乐细胞的人，小雨不也遗传了他对音乐的爱好吗？他们一家都对音乐有特殊的偏爱。

“找到了！”屏幕上出现了曲目信息。

《To be with you》 艺人：Mr. Big，文件名：TBWY.cda，…… 地址：本地局域网 27 号机 5 号光驱。

“哇！是 cda 文件哪，难怪音质这么糟糕。”小雨撇了撇嘴，“怎么还有 CD 光盘这种老古董啊？”

“可能是谁留在这里的吧。”我随口应了一句，急切地点击了“播放”按钮，歌曲响了起来……到吉他的 solo 段了，果然是有四个 riff！

“我猜得一点没错！”小雨兴奋地说，“看来我们所听到的第二个 riff 其实是第四个，而中间的两个 riff 已经被人为剪切掉了！”

“为什么要剪切掉那两段 riff？”我喃喃自语地问。

“我猜想是因为有人把中间一段资料删除了，就是那两个 riff 所在的那段。我们来看一下时间，对，剪掉的两个 riff 一共是 12 秒左右，再看一下监控录像上的时间：11 点 29 分 56 秒。就是说，从这时到 11 点 30 分 08 秒之间，一定发生了什么重要的事，这件事很可能

就隐藏着幕后的真相，所以被当事人做了手脚。”

“11点29分56秒，到11点30分08秒……”我慢慢重复着小雨的推断，“这期间会发生什么事呢？”

小雨正期待着看着我：“关于这个我就不清楚了，实验室的具体情况你比我要熟悉得多，赶快想啊！大概是11点30分点左右，会有什么事呢？”

我很疑惑地看着她：“不应该有什么事的啊……我想想，唯一特别点的就是半点应该是系统资料存档的时间。为了防止断电等故障造成数据丢失，每30分钟虚拟世界里的所有数据都要存一次档。其它再没什么了……哦！我想起来了！！”我突然一拍脑袋，“真笨！监控器上显示的沈默死亡时间是11点29分58秒34，也就是说，事实上他是12秒之后死的，也就是11点30分10秒34。如果这样的话，系统应该还有最后一次存档！但是事实上，我们没有最后这次的记录！”

“要是我猜的没错的话，问题就出在这里！”小雨好像预感到了什么。

“是不是因为最后系统中发生了什么不可告人的事情？”我猜测着。

“真傻！干在这里猜测有什么用啊？我们问尤加去！他应该最清楚。”小雨忽地站了起来向外跑去，很快又折了回来：“27号机在哪里？我们要把那张老古董CD带上，到时候好跟他对质！”

27号机我再熟也没有了，是在阿虹房间里的私人机器，不过她走了之后我再没用过那台机器，还不知道5号光驱里有这么一张碟片呢。我小心地揭开积着厚厚灰尘的防尘罩，机器正在连通状态，估计是刚才播放歌曲的时候系统自动开启电源了。我迅速输入命令，5号光驱终于被慢吞吞地推了出来，上面躺着一张碟片。小雨一把抓过碟片，正要装进壳套，却忽然像发现新大陆一样脱口叫了出来：“咦！这上面有字呀！”

我抢过CD一看，在“To be with you”的曲名右边，竟然有一行熟悉的娟秀的小字：“一句永远不可能说出来的话。一个永远不会说出来的人。”在干净的CD盘面上，那两句孤零零的话显得特别凄凉。

一句永远不可能说出来的话。一个永远不会说出来的人。

我的心里突然像被一根针刺了一下。

“是阿虹写的？”小雨敏感地问我。

我很快恢复镇静，瞪了她一眼：“快走吧，你不想找尤加了？”

尤加被我们从床上叫起来的时候，一脸的不高兴。大概是前段时间工作太过劳累，加上他作为沈默的死亡证人又被安全中心的警官带去做了很多口供，所以挺累的。小雨冲我使了个眼色，让我等在外间，她单独和尤加谈话。

十分钟之后，小雨示意我进去。

我一进门就觉得气氛有一点不对了，尤加的眼神里有一丝紧张，虽然很细微，但我还是一眼就捕捉到了。

“那中间12秒的视频资料，他说是因为系统噪音干扰，所以全是乱码，于是就删除了。”小雨对我解释我，不过我听出她的口气里有一丝嘲讽，然后她迅速转过脸去，盯着尤加说：“你刚才不是承认了，当时有系统数据存档的对话提示吗？”

“对。”尤加的脸色有点发白，但是口气很镇定，或者说，他在故作镇定。

“那你为什么没有存档呢？”她突然弯下腰，用一种猫一样狡黠的眼神看着他。

“当时沈默的情况非常危急，如果存盘会占用大量系统资源，我知道那个时候影响系统进度会造成怎样不可挽回的影响，所以就选择了放弃存档。”尤加不慌不忙地说。他的理由完全站的住脚，没有任何破绽。小雨求助地看着我，看来她是在这里卡了壳，需要我的帮助。其实我原本也找不出什么问题的，但是，这世上就有那么多的巧合……

我很惋惜地看着尤加，说：“你差点就过关了。不过，我建议你以后不要撒没有把握的谎话。”

他面无表情地看着我。

我接着说道：“一直以来，遇到系统数据存档时，实验要求规定我们必须直接确定。不过，我遇到过一个特例。有一次值班，正在处理波形的最关键的时候，碰上系统的数据存档对话提示出来了。我知道应该不管怎样都先存档再说的，但当时那个波形分析已经做了一个小时，就差最后一点就要得出结果了，于是我决定先让内存把波形分析程序结束了再说，所以就选择了放弃。”我顿了一顿，“你知道当你真正选择放弃的时候会怎样吗？”

尤加的表情已经开始有点僵硬了。

我一字一句地说：“系统会不停跳出新的提示，一条、一条、又一条……绝对不可能在12秒之内清屏——你明白我的意思了吗？”

他没有说话。

“11点30分08秒的时候你的屏幕是干净的。”小雨立刻接过话头，“你撒谎了。其实你根本就没有选择放弃！”

他还是一句话也说不出，眼睛无神地看着地面。大滴的汗从他的额上滴下来。

“尤加，看着我。”我握住他的肩膀，“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把数据放到哪里去了？”

“我……不是故意的。”半天之后，他结结巴巴地说了这么一句，语调已经完全变了，脸上也全无人色。“我真的不是故意的……”

“到底怎么了？”我几乎快要把头抵到他的额头上，“你他妈的快说啊！”

“我……把它们导入沈默的大脑里了。”他艰难地说着，每一个字都像从牙缝里挤出来的。

我在突然之间呆住了，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你说什么？”我曾经设想过无数种可能，可是就是没有想到这样的回答。

开了一个头之后，尤加说话反而顺畅了很多：“当时看到沈默的症状突然发作，我也是吓傻了，然后系统要求输入调节型脑电波，我还没来得及找到需要的波形，屏幕上又跳出一个对话，要求把数据资料存档，你知道的，每次存档都是要求手动选择导出地址的，我一时手忙脚乱，不知怎么就把沈默的那个输入要求提示连接上去了。等我发现犯下大错的时候，数据已经在一秒钟之内完成了所有的导入。”他默默地摇了摇头，“后来看到沈默不行了，我知道自己这回闯祸闯大了，再怎么提取正确的波形也于事无补了。因为害怕被发现，我干脆把那一段的视频资料全删了。有关数据信息也都抹去了。虽然当时时间很紧急，我还是尽量做得很仔细，可是没想到……唉，谁知道有几个riff之类的规矩啊！”

“你竟然把系统数据全导入了沈默的大脑里！”我倒抽了一口冷气，“也就是说，他在那一瞬间明白了一切真相！包括自己的身份，所处的环境……难怪他的神经系统会在瞬间崩溃，换了谁估计都受不了这个刺激的！”我叹息。

突然，我看到小雨身子一软，蔫蔫地倒在地毯上。

“你怎么了？”我慌忙一步上前，扶起她问。

她的手指冰冷冰冷的，脸色比尤加还要苍白，嘴唇完全变成了乌紫的，一滴眼泪含在眼眶里。那样子真把我吓坏了。

“我要回家。”她只说了这么一句。

记得在菩提司里的时候，惠平大师曾经送给我四句偈语：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出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也许他是想告诉我，只有一辈子不去碰“爱”字，我才能平平安安

地度过此生。

其实，我自己心里也很清楚，我的心脏有一些很严重的先天缺陷，这种缺陷是根本没法弥补的。当我爱上一个人的时候，心就会开始痛。爱得越深，那种痛苦就越深。

可是，那些都拦不住我。

我的心里永远有一个影子，为了那个影子，我会坚定地走下去。

对他的怀念从来没有淡却过。我怀念那个风中的倔强少年，怀念他眉宇间的沉毅，他挺拔的轮廓，他两道很浓的剑眉，他拉弓的姿势，他不羁的步伐，他练功的专注，他狡黠的坏笑，他敏锐的洞察力，他不经意间温柔的眼神……怀念他的一切。

那个遥远的公元 621 年的春天。少室山脚下的日子。我们一起走过的日子。

那一年我十七岁。那一年，雨儿遇上了李世民。

阳光在树丛中闪烁，山间的野花开得正盛，清澈的山涧潺潺流淌着。我们在山坡上快乐的大笑和奔跑……记忆潮水一般涌上来。我们还能再回去吗？

他就近在咫尺，咫尺天涯。

这就是我的命运？也许有些事情真的是冥冥中注定好的，我们再挣扎也逃不出最终的结局。无可奈何。

无可奈何。在昨天从尤加那里回家的路上，李铮就这么问我：“无可奈何！是不是？”我很无辜地看着他。他淡淡地一笑：“你瞒不了我的。你这么认真地去追查沈默的死因，其实是想要摸清实验室的所有机关设置，然后救你的李世民出来。是吧？”

我还没来得及分辨，他又开口了：“你大概没料到最后的真相竟然是这样。就算把李世民从实验室里救了出来，他也不可能接受现实的——沈默的死就是个鲜明的教训，让他接受现实就等于是谋杀他。唉，还能怎样呢？人算不如天算！这句老话说得多好啊。很多事是已经注定了的。”

回想到这里，我忽然对着虚空中傲气地一笑：“注定好的又怎样？我偏不服气！”

我不服气！

就算那个脆弱的心脏支撑不了我的意志，我也一定要让它为我勇敢地跳动下去。

就算我知道最后自己会输掉，我也一定要输得死心塌地。

21

小雨来了，她终于还是来了。

我早就料到这结局了。

她的身影在监视屏上出现，正在悄然潜行。我知道她想做什么。她大概没想到自己的一举一动其实都在我的视野中吧，这个远红外扫描监控装置我从来没有告诉她过。我叹了口气，关上了所有的报警器，幸好今天是我值班。

我不会和她为难的。隔离孪生实验的有效数据已经基本获取完整了，李世民对于我们来说已经没有太多的意义了。我唯一担心的是，他离开实验室之后会怎样？面对这个完全陌生的环境，他能适应得了吗？想到沈默的悲剧，我担忧地看着小雨一步步走近。

她熟练地绕开了实验室墙壁上的激光扫描系统，利落地切断了自动报警装置的电路，然后熟练地输入密码，开启了那道厚重的大铁门。她做这一切时，动作干净利落、灵活敏捷，没有一点点失误。最后，她走了进去……

小雨是个勇敢的姑娘，她敢去尝试任何事情，她应该得到幸福的。

我突然想到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春天，有一双眼睛曾经那么充满期待地望着我，就像有两点火花在那里闪烁。

“阿铮，你最喜欢哪颗星星？”

“北极星。”

“为什么？”

“因为它总是指着一个准确的方向。”我抬头看了看天空，“你呢？”

“我最喜欢的是最美的那颗。”她仰脸对着天空说，“流星。”

“流星的生命太短了，一晃就消失了。”我摇摇头。

“与其在天空中闪烁千万年，不如拥有一刹那耀眼的美丽。”她的语气那么决绝和热烈。我一时语塞了。

她转过脸来，凝视着我：“阿铮，我知道自己的心脏有问题。可是你知道吗？生命不在于长短，只在于能不能和你真心喜欢的人一起走过。”

我的眼睛不安地转向别处。

她勇敢地抬起头来：“我只想问你一句话，你，爱我吗？”

她眼神那么清澈，那么明亮，就像天空中的星星一样。那样清亮的眼睛让我怎么忍心骗她？

我的喉头滚动了一下，不由自主地握住了她的肩膀。在那一瞬间，我真的很想把她抱在怀里，再也不放开，一辈子也不放开。

我们曾经那么接近幸福，也许我曾经有机会改变一切的。可是，最终，我放弃了。

“阿虹，我爱你……是朋友之间的那种爱，友爱……”

她眼睛里的火花熄灭了。

一段似曾相识的旋律响了起来，背景音乐里的那个硬汉在深情款款地唱着：“I'm the one who wants to be with you, deep inside I hope you feel it too……”

偏偏又是那首《To be with you》。

我的脑海里又浮现出那行娟秀的小字：一句永远不可能说出来的话。一个永远不会说出来的人。

依稀还可以看得见写字的那个女孩子幽幽的眼神。

那一瞬间，我第一次有了一种后悔的感觉。

21

我深吸了一口气，利索地把整间实验室的能源开关闭合上，那个该死的控制他的电磁场终于消失了！我舒了口气，迅速把手中的生物电刺激芯片贴在了世民的脑后。他在一种强烈的震击之下突然消失了任何反应，然后，慢慢地，睁开了眼睛，定定地看着我。

他望着我的脸，怔了一下。但是很快，他笑了，仍旧那般熟悉的、气宇轩昂的微笑，他轻轻端起我的脸庞：“雨儿！是你吗？”

我忍住突然涌上来的泪，用力地点点头。

“真的？我终于又见到你了。我是在做梦吧？”世民依然不太敢相信。

“不是。”我差点接着说下去：“你这辈子才第一次醒过来。”可是我忍住了。

“你跑到哪里去了？我回去漫山遍野地找你，可是你连一句话都没有留下。这些天你都躲在哪里？你知道我一直在找你吗？”世民焦灼地追问。

我试探着回答：“我已经不在这个世界里了。”

他不解地看着我。

我神秘地一笑：“我带你去一个地方。”

他愣了一下：“去哪里？”

“去了就知道。”我不由得他多想，催道：“快走啊！误了时辰就不行了！”说罢，拉住他就向实验室的门外走去。他没有说话，只是紧紧地抓住我的手，好像生怕我消失了一样。

我们出来了，终于出来了！

我兴奋地拉着他冲向停在不远处的磁悬浮艇。世民就像是第一次看见世界的盲人一样，充满了新奇和激动：“这究竟是什么地方？”

也许他从来没有想过世界可以是这样的吧。

我笑着说：“这就是天宫啊。你们凡人一辈子梦想着来的天宫。”

他完全迷惑了，将信将疑地看着我：“你……说真的？”

我笑了：“别问了，你自己看啊……那个是高塔，对，塔是用来住的……啊，这是咱们的云彩，我们平时就乘这个往来，比鹰飞得还要高、还要快……别碰，对，这个小盒子会唱歌是因为……有一个小精灵藏在里面……噢，那个东西叫做可视屏，像魔镜一样，我们可以看到很远的地方发生的事情……”

跟随着世民惊奇的目光，我在一旁不停地解释着。

有太多的东西要向他解释：这里的天空是白色的，太阳显得无比的硕大和耀眼，我说那是因为神仙居住的离太阳更近的缘故；这里看不到地面，下面只是一团暗淡的云雾，我说这是为了要与下界隔离；这里也没有他熟悉的森林和草原，只有一幢幢铜剑般直冲云霄的高塔，塔壁是明亮的太阳能反光镜，无数单轨在空中交织成蛛网般密集的架构，无数磁悬浮小艇在轨道上穿梭……

我们乘着磁悬浮艇在那些巨大的建筑物的缝隙间盘旋，在那些耀目的、烟花般绚丽的极光中穿行，时而俯冲进幽暗的不见天日的底层废弃工厂，时而又顺着轨道攀入高耸入云的钟楼塔顶。高速飞行带来的快乐让世民开心极了，他说连他最快的马也没有跑得这样快过。最好笑的是在进入一座大楼后，他诧异地发现那些居民竟然真的是生活在空中的，甚至可以看得见脚下的人们在奔忙着——他当然不知道那地面是用超薄晶体玻璃做成的，而我又实在不知道怎么解释什么是玻璃。

在这场奇妙的旅行的最后，天空突然变了颜色，大块的黑云涌上来。淡白的夕阳被淹没了。

“雨儿。”他迟疑了一下，“天色已经晚了……”

“啊，那是因为快要下暴雨了。”我微笑着解释，忽然又想起了什么：“世民，记不记得你答应过我，要陪我一起去看彩虹？”

“记得。可是……”

“我们现在就出发！我知道有一个很好的地方，一定可以看见彩虹的！”我兴奋地说，拉着他跑向小艇。以前，我常到城市中唯一的那座山顶上去看夕阳，那是一天中最美的时候。

“不行，雨儿你听我说！”他急了，一把拉住了我。

我有一种不祥的预感：“怎么了？”

“我要回去了。营中的事还很多，战事久久没有进展，我不能在这里耽搁太久。”他有点歉疚地说，“谢谢你带我游这天宫。我很喜欢。”

“你不想当神仙吗？”我诧异地问他，“古往今来有多少帝王一辈子就想着成仙啊！”

“我的使命不在这里。天下还没有平定。”他的神色很平静。

“你还留恋那里吗？什么富贵王权，什么锦衣玉食，到头来还不是一抔黄土！我们在天界可以超脱轮回，逍遥自在……你回去会老的，会死的！”我觉得自己在握一把沙，极力想去抓紧，可无论怎样努力，依然没法阻止它从我的指缝间一点点地流走。

世民犹豫了一下：“我一定要回去的。”

“你……你若是回去了，就再见不到我了！”我固执地拦在他面前，“你不是说一直爱我的吗？你不是爱我的吗？你怎么能丢下我？”我的声音已经满是哭腔了。

他握住我的肩，看着我的眼睛，尽量温柔地说：“雨儿，我爱你，将来一定会到这里来找你的。一定。但是，现在不行。”

我的喉头被什么东西堵住了，一句话也说不出。被他握住的肩不停地颤抖着，我的全身都在颤抖着。在他的瞳孔里，我看到自己的影子，渺小得可笑，单薄而无助地挣扎着。

他别转开了眼睛：“记得吗，我从前跟你说过，从生下来的那天起，我就是一支离开弦的箭。这辈子只能停下来一次，那就是我死的时候。雨儿，你明白那种感觉的，真正爱上什么，就是为它去死。所以，我一定要回去。”他最后一次紧紧地抱了我一下，然后慢慢放开，退了两步。

他在骗我，他在骗他自己。可是他的眼神骗不了人的，那一瞬间掩饰不住的眷恋……

我真想那一刻死掉。

他咬咬下唇，转过身，向远处走去。

我绝望地看着那个背影，只觉得整个人突然就空了。

他走了，就这样走了。

千头万绪涌了上来，我的脑海中一片迷茫，只有一个念头，无比清晰的一个念头闪现出来：不能让他走！

我快步冲了上去，毫不犹豫地拔掉了他脑后的生物电芯片。没有这种外加电刺激的作用，他的大脑在这个现实世界中完全没有任何作用，更不可能有任何意识。我宁可这样徒劳地留住他的躯体，没有意识的植物人一样的躯体，也不愿眼睁睁地看他回去，按照菩提司设计好的规则很快死去。

可是，出乎预料的是，世民仍然大步地向前走去。

他竟然还在走着！他竟然辨认得出实验室的方向！不可能的，他的大脑应该已经失去作用了。

怎么可能，怎么可能？

……唯一的解释只能是——他心中强烈的欲望激发了所有的潜能，激活了他出生之前就已经被抑制掉的大脑的功能，使得他避开一切阻碍，向唯一的目标前进。

一种深入骨髓的绝望把我彻底淹没了。我就那么恍恍惚惚地站在那里，看着那个身影渐行渐远，远到只剩遥遥的一个小黑点。迷蒙的雨雾、涌动的车潮都淹没不了那个小小的黑点。他终于消失在视野中。

一种钝钝的痛开始从心底蔓延开来。有什么东西潮水一般涌上来，湿了眼睛，哽住喉咙。可是我哭不出来。

“我早该猜到这结局的。”我努力地咽下那些咸咸的液体。“我原本就不应该相信会有奇迹的。”

我只觉得浑身的血液一点点冷下去，慢慢地流空。

不知过了多久之后，有一只手搭在了我的肩上。

“回去吧。他……也已经回来了。”是李铮。

“我不想回去。”我听见自己的声音，像个固执的任性的孩子。

李铮握住我的肩，用力地摇了一下。“听话。走。”

“不！”我已经快要哭出来了。

“你不要难过了。程序就是那么编写的，他不可能摆脱的。”

“你以为是你们在主宰他的命运吗？根本不是！你们只是给他一个生存的机会。他就是他，从诞生起就是一个独立的个体，按照他自己定下的方向往前走。谁也改变不了的！”我

突然勇敢地仰起头来，坚决地为他辩护。噙着泪。

李铮愣住了。

在他反应过来之前，我快步走回磁悬浮艇中，启动，离开。

他不知道在钻进小艇的一瞬间，我已经是泪流满面。

从此以后，这世间纵有千色迷离，也不过是，过眼云烟而已。

22

七天了，我一直没有小雨的消息。她把一切通联方式都封闭了。我决定去找她。

可是她的房间里一个人也没有，椅子还在微微摇晃，残留着她的温度。白窗帘轻轻飘了起来，风吹在空荡荡的房间里，有一种凄凉的感觉。我着慌了，小雨去哪里了？

忽然，两道雪亮的闪电，照亮了乌云密布的天空，一转眼的工夫，倾盆大雨扑面而来。这时，我隐约看见窗前闪过一个熟悉的身影，冲进白茫茫的大雨中。

“小雨！”

那个身影回过头来，她的衣服已经湿透了，大滴的水珠顺着发梢流下来。苍白的脸上，琥珀色的眼睛闪着奇异的光芒。

“你疯了吗？这么大的雨！快回来！”我追到门前的檐下，“这种酸雨会损伤皮肤的——你怎么啦？”

“想不想一起去山顶？”她双手拢在嘴边，在雨中兴奋地叫着。

“去山顶干什么？”

“看彩虹啊！”她的微笑无比灿烂。

“看什么？”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彩虹！古书上说，暴风雨之后一定会有彩虹的。”她的眼睛看着遥远的天边。

“你别傻了，怎么可能？”

“有的。它一直就在那里的，只是你没有去看罢了。”她转过身，继续向远方跑去，依然是不可理喻的固执。

我犹豫了一下，终于没有跟上去。

她就像一只小鹿一样跳着、跑着，消失在大雨滂沱之中。

第二天，我很意外地收到了小雨的一封信。这是一封真正的手写的信！我小心翼翼地抽出信纸，还带着雨水的点点痕迹。

“我竟然真的看到了彩虹。

很美，真的很美，美得让我想哭。

那是这个世界的奇迹，彩虹，可是我的世界会不会有彩虹呢？

我曾经无畏地在暴风雨中挣扎，搏斗，以一种我自己都不知道从何而来的力量与一切搏斗，我在透支生命，我知道。我不会活得太久的。我提前把自己燃烧了。

这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等待雨后的彩虹，属于我的彩虹。

我总是情愿相信奇迹，相信我不屈的努力会改变冰冷的事实。这种感觉你是没法体会的。

这个世界不容许童话的存在，所以应该也不会有我所要追逐的那种爱情。可是我看清这必然的结局，却不会停下自己夸父追日般可笑的行为，哪怕追逐到的只有电光石火般短暂而灿烂的刹那。

有的时候我也真的很累很累，可是停不下来。我是那个穿上了带着魔咒的红舞鞋的公主，只有不停地舞下去，舞下去……

舞会散了的时候，我会死去。

当我死时。

当我死时，我看不见彩虹。

我在宿命里挣扎，每一步都像踏在刀尖上一样痛，我不信我流的血没有结果。可是，从一开始就有一个黑天使在彼岸冷冷地对我笑着。

他看着我在宿命的旋涡里挣扎。

他冷冷地告诉了我结局。可是我不信。

怎么会这样？我桀骜地说，我不信。

“随便吧。”他淡淡一笑，“每个人都是这么说的。”

昨晚我又看见了我的黑天使。

我欣喜若狂地告诉他：“我看到彩虹了啊！”

“那又怎样？”黑天使无动衷地说，“最后不还是消失了吗？”

“可是我毕竟已经看见了，我看见了！”我骄傲地扬起脸微笑着。

“最终还是消失的。”黑天使带着那种漠然的怜悯看着我。

“但是我不在乎！事情已经不同了！”我大叫。

“是么？”

“难道不是么？”

“你问你自己的心。”

我哑然。

我已经没有心了，那跳动的、支撑着我的东西。为了去追逐我的彩虹，我把自己的心弄丢了。我也曾经有我的血，那些滚烫的、温暖着我的东西。可是我把自己的血也流尽了。我什么都没有剩下。

只剩下看见过彩虹的刹那。

值得吗？我已经没有力气问自己了。

还记得那个古老的丹麦童话吗？

一条深海里的小美人鱼悄悄地游过来，她把我带走了。

当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跟着小美人鱼出发了。

我要去找彩虹，一条永远不会消失的彩虹。

因为小美人鱼说，在彩虹脚下，我们会找到灵魂。

真正的、永恒的灵魂。”

我下意识地紧紧握着那封信，很久没动。

小雨最终还是挣脱了。

或者说，她最终还是没有挣脱。女人都是向往爱情的，就像去追寻天空中的彩虹一样，有时候哪怕明知道那是幻象，她们也会义无反顾地走下去，甚至可以为此放弃一切。但是，男人永远不会。男人要的是整个天空。

又是那个古老的话题，男人心中地位最高的永远是理性，我们追逐的是整个社会价值的认同；而女人更愿意把爱情放在第一位，她们追逐的是自我目标的实现。没有谁更高尚、谁更伟大，只是两种性别角色的价值观有差异而已。

千百年来，人们都是这样走过来的。女人哀叹了几千年，流了几千年的眼泪，也发了几千年的誓，可是回过头来，依然会义无反顾地去爱她们的男人。男人也会呵呵笑着往前走，并不在意身后的女人是不是跟丢了。

李世民最终还是离开了雨儿，就像当初我无奈地放弃了我的阿虹。

历史就这样惊人相似地重演着。这世上有太多的生命，演绎着各自的悲欢离合，每个人都觉得自己的故事是独一无二的。但是其实我们的故事，从一开始就沿着某种同样的轨道走下去。无论是很多很多年前的他们，还是很多很多年后的我们，都无一例外地经历着相识、相爱，甚至无一例外地做那些恋人们才去做的傻事，然后我们也会大哭、大笑，分开、离别……不同的人会在不同的舞台上把这相同的情节一遍遍地演绎下去，就像一出上演了无数场的皮影戏。唯一不变的，是台下千百年如一的唏嘘。

也许这就是隔离孪生实验的结论？基因和环境的影响会让我们变成各种各样的人，有的当了科学家，有的当了艺术家，有的当了运动员……可是，我们一直只想着怎样去让我们变成某一种类型的人，却没有想过，世界上为什么会有那样一种类型存在呢？有很多人的基因和生长环境大不相同，但是最终，他们却变成了同一种类型的人。我想那种类型的背后一定隐藏着一些东西，是人类世代都无法摆脱的，跟基因和环境的变化都没有关系。它不在基因里面，却像影子一样和基因一起世代相传；它由环境来对我们产生影响，但它本身并不一定受到环境变迁的影响。它是一种思维方式，独立于我们人的意识之外生存着。可是一旦当它占据了我们的大脑，无论隔了千山万水，无论隔了多少世代，我们这些躯体演绎的，都会是相同的故事。历史上的故事演变成了传说，传说又让后来的故事演变成了历史。是的，我们的思维会不可避免地被一些东西侵占，变成它想要我们变成的样子。当一个种族的思维方式完全被它们侵占时，它们表现出的那种力量，叫做文化。

是的，我记得那东西有一个学名，叫做迷米，20世纪末时由一个叫做理查德·道金斯的英国生物学家提出的文化传播的基本单位。他说，所有的宗教、科学、文化，都是通过迷米这样传递下来的。就好像DNA记载了人类的所有生物学特征一样，迷米记载了一种文化的所有特征，通过模仿的方式在人类社会传播开来，造就了我们这些各不相同、却又有相通之处的芸芸众生。

我们一直在戴着迷米的脚镣跳舞。我们以为我们走的是自己选择的路，却不知道，在我们做出选择之前，就已经走在那条路上了。

也许我们只是在兜一个又一个的圈子而已。虽然这个圆圈在同一个时代的平面上是不闭合的，但是在人类进化的终点，也许我们还会回到最初的那一点上去。

所有的人性最终注定会走向回归。但是，回归和留在原地是不同的。我们已经走过了那么多的路。所有的意义，都在路上了，不是吗？

我放下手中那封沉甸甸的信，走到窗前。

大片的乌云像潮水一样涌上来，很快布满了整个天空。远处的云层里，隐约有沉闷的雷声传来。起风了。

桌上的信被风吹到了地上，又被卷到空中，飘舞着。

小雨的音容笑貌慢慢地浮现出来，不知道她有没有找到她的彩虹。

我一直没有告诉她，其实，她和阿虹是同一个细胞分裂而成的孪生姐妹。她们的母亲是一个美丽的沉睡在古墓冰棺中的女人，从相关考古资料推测，她应该是某个远古氏族首领的妻子。当时为了给将要诞生的生命以一个现实社会的身份，实验人员需要给那个胚胎一个伦理上和法律上的父亲，于是单身的林教授决定用自己的基因参与了实验。后来在培养基因的过程中出现了一个偶然情况，那只受精卵裂变成了两个同样的胚胎。这大概也是启发林教授产生隔离孪生实验的最初契机。于是他让其中的一个正常发育，而另一个处于低温冬眠状态。先长大的那个就是阿虹，她显示了基因混合的所有优点，聪明、漂亮、具有多种惊人的天赋，可是，我们技术上的局限给了她一个致命的缺陷：先天性心室缺损。

后来林教授着力研究了一种全新的基因改造疗法，对另一个冬眠的胚胎进行了基因修

正。六年后，小雨诞生了。她和姐姐一模一样，不同的是再没有发现心脏问题。我们都以为她会健康地生活下去……没想到，当她爱上李世民的时候，那个看不见的隐患还是发作了。很遗憾我们的技术没法突破这个局限。也许美丽的彩虹总是短暂的。

狂风卷起落地窗帘，狠狠抛向空中。天色变得无比灰暗。快要下雨了吧。我久久地站在窗前，无数的场景在眼前灯火明灭地闪过：

阡陌的门口，一个傻里傻气的乡下少年在敲门，一个皮肤白皙、娇小清秀的女孩为他开了门：“你就是李铮？爸爸让你等一会。”少年慌慌张张地跟了进去，忽然又停了下来，看着自己身后一尘不染的塑晶地面上的那串脚印发呆，女孩微笑着拿出一双绒布拖鞋来：“先穿我的好了。”少年还在犹豫，女孩笑了：“不用客气，以后大家要经常互相帮助呢！”她伸出手来：“我叫阿虹。”少年不好意思地伸出手去，两只手轻轻地握了一握……

女孩正抱着流血的膝盖坐在地上哭着。旁边的少年为她包扎了伤口，问她：“疼吗？”她点点头：“疼。”“没关系，涂了药一会就不疼了。”女孩慢慢止住抽泣：“别告诉爸爸。”“嗯。”“你敢保证？”“当然。我们是好朋友。”“永远是吗？”“永远。”她挂着眼泪笑了：“拉勾！”他毫不犹豫地伸出手去，两只手紧紧地拉了一拉……

……

实验室里，一切仪器的指针都在狂乱地晃动。我们拼命切断了阿虹和虚拟世界的联系。她的心脏已经停止了。我拿着起搏器，疯了似的在她的胸腔上按着，按着……她竟然奇迹般地睁开了眼睛：“阿铮。”我一把攥住她冰冷的手，眼泪哗哗地涌了出来。“别……哭。”她艰难地说。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把她紧紧地抱在怀里。她无力地握着我的手，目不转睛地看着我，就那么忧伤、那么依恋地看着我，直到整个身体在我的怀里慢慢地变冷……

我痛苦地闭上眼睛，摇了摇头，阿虹走了多久了？她最后的眼神还那么清晰，像一根钢针刺在我的胸口。也许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了。

又一个镜头跳进我的脑海，是林教授那张熟悉的、清癯的面孔。他躺在病榻上，信任地看着我：“以后，就只有请你就替我好好地照顾小雨了。虽然这孩子目前都还正常，但我一直担心她的心脏……唉，看到她就让我想到了阿虹。我不是一个称职的父亲，当初把她创造出来，却没法给她一个和正常人一样完整生命，我一直很愧疚……毕竟是我的女儿啊！”教授久久地沉默着……

无数凌乱的片段在眼前飞过，忽然，又一幅画面清晰地显现出来：山顶上，绝望的小雨在勇敢地为李世民辩护：“他就是他，从诞生起就是一个独立的个体，按照他自己定下的方向往前走。谁也改变不了！”她早就猜到了这样的结局，她早就猜到了李世民会做这样的选择，她早就知道把他带离实验室也只是徒劳的挣扎……这个聪明的傻女孩啊！她总是相信奇迹。她总是那么勇敢地去争取，不管结局如何。那就是她所要的爱情吗？

电闪雷鸣的天空，小雨最后的笑容……大雨中快乐的呼喊：“想不想一起去山顶啊？”……“去看彩虹啊！”……彩虹……那个生动的、灿烂的、天真的、固执的、在雨中欢笑着跑着的姑娘……

一道长长的闪电划破了乌云密布的天空，天和地在一瞬间被照得雪亮。

又一场暴风雨来了。

不知为什么，忽然有一种力量簇拥着我推开门，大踏步地向外走去。

也许天边真的有彩虹的。

只是，我们一直都没有去看。